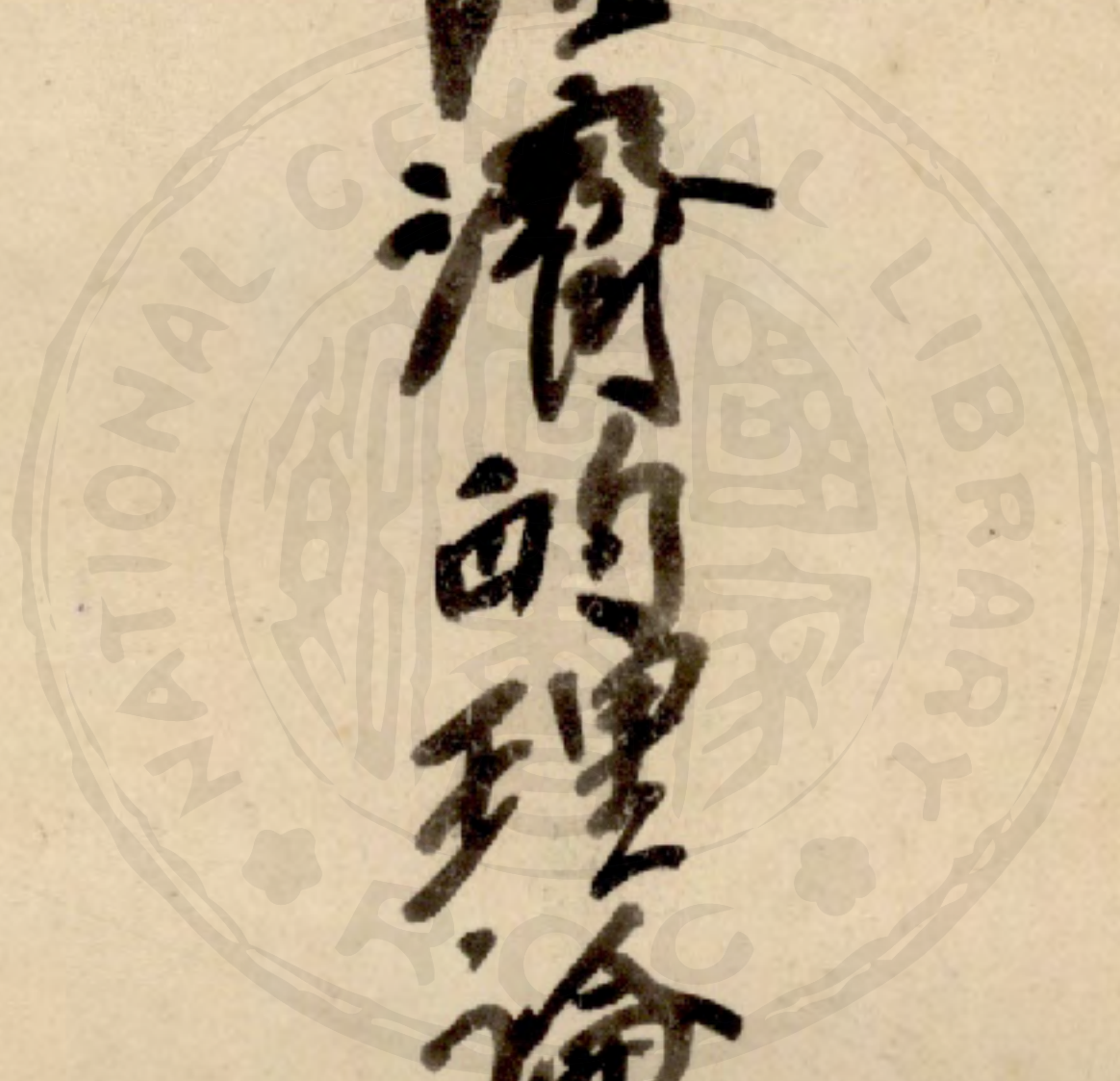


陳壽琦譯

國際經濟的理論與問題





著者序

當機械運轉停止的時候，牠底構造方成爲問題；現在國際經濟遭遇着空前的危機，於是世人纔開始去探求牠複雜的機構。

世界各國因受戰後永續不況與世界恐慌的脅迫，曾皆一齊由國際主義轉變爲國民主義；但過於偏狹的國民自給主義，不久即遭了碰壁的厄運。於是世界又急於從國民主義轉爲集團主義。但集團經濟內部所潛伏的矛盾與衝突，及其所給與外部的壓迫與對立，致使世界經濟戰爭愈益尖銳；使擴張軍備的競爭愈益白熱，因而世人預料着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爆發將爲期不遠。

本書「國際經濟的理論與問題」便是想將在這種國際經濟的情勢下我們當面的諸問題，盡量從理論上來把握；同時盡量從問題上來展開理論。

關於國際經濟之國內外的著述，爲數不可謂不多，但偏重理論的未免不顧問題；偏重問題的

未免忽視理論，能將理論與問題打成一片的著述，似屬少見。這因為那都是在國際經濟的發展非常順利的時代所產生的作品，確是理之當然吧？所以著者本書所特別致力的地方，是以下諸點：

(一)對於國際經濟的理論加以有系統地整理，同時避免抽象的概念論，注意現實問題；企圖從問題上來展開理論。

(二)對於國際經濟當面諸問題，盡量付以理論上的意義，試從理論上把握問題。

(三)以國際經濟的歷史發展與其現代趨向為研究的中心，俾期由此發見將來所應採取之政策的根據。

(四)對於國際經濟諸問題，皆以國民經濟的立場來觀察；並不期待本書成為萬國的國際經濟論，乃期望成為一國的國際經濟論。

可是這許多意圖，期待與計畫，究竟得了若干的效果？這只有讓讀者去批判。著者只有以一己之棉薄，已盡力為之聊以自慰罷了。不用說尚有許多問題並未論及，還有對於少數讀者僅提出問題而並未解決者，也不在少數。不滿，著者本身比任何人都先感到。

8735

本書的構思與內容的一部，乃一九三一—三二兩年度在大阪商科大學擔任國際經濟論講義時起稿而成。其後曾加以不少的補充，刪除及改正。但著者根本見解，並無什麼變動。特此附言。

一九三三年九月



著者序

iii



101646587



目次

第一篇

緒論

..... 一

第一章

國際經濟的成立

..... 一

一 國際經濟的發生

..... 一

二 國民經濟的成立

..... 四

三 國際經濟的成立

..... 七

四 國際經濟的發展及其變革

..... 一〇

第二章

國民經濟的概念

..... 一五

一 個別經濟與綜合經濟……………一五

二 國民經濟與國際經濟……………一八

三 國際經濟與世界經濟……………二二

第三章 國際經濟的問題……………二八

一 國際間的經濟交通……………二八

二 關於商品移動的諸問題……………二九

三 關於資本移動的諸問題……………三一

四 關於勞動移動的諸問題……………三二

第一篇 國際間的商品移動……………三五

第一章 國際分工的成立……………三五

一	國際貿易與國際分工的關係	三五
二	國際分工的成立	三七
三	國際分工的結果	四一
四	國際分工的形態	四三
五	國際分工與集團經濟	四六
第二章	國際貿易的原理	四八
一	國際貿易的性質	四八
二	國際貿易的原理	五一
三	國際貿易的原因及其結果	五三
四	國際貿易的利益	五七
第三章	比較生產費說	六三

- 一 比較生產費的意義……………六三
- 二 比較生產費的前提條件……………六五
- 三 比較生產費說的批判……………六八

第四章 國際價格的變動……………七一

- 一 國際價格的意義……………七一
- 二 國際價格的決定……………七三
- 三 國際價格的變動……………七八

第五章 國際傾銷……………八四

- 一 傾銷的意義……………八四
- 二 傾銷加特爾托辣斯關稅恐慌……………八七

三	傾銷的結果及其影響	八九
四	傾銷防止法——傾銷關稅	九二
五	匯兌傾銷	九四

第六章 國際加特爾

九九

一	國際加特爾的意義	九九
二	國際加特爾的成立及其發展	一〇一
三	國際加特爾的形態	一〇七
四	國際加特爾的影響及其利弊	一〇八

第七章 關稅問題的變化

一一三

一	從財政關稅到產業關稅	一一三
---	------------	-----

二	從育成關稅到加特爾關稅	一一八
三	從加特爾關稅到救濟關稅	一二二
四	從協定關稅到法定關稅	一二六
五	從法定關稅到行政關稅——伸縮關稅	一二八

第八章 集團經濟的發展……………一二二

一	集團經濟的成立	一三二
二	集團經濟的要件	一三六
三	集團經濟的對立及英帝國集團	一四〇
四	蘇俄集團與歐羅巴諸集團	一四三
五	亞美利加集團	一四六
六	東洋諸集團經濟	一五一

七 集團經濟的傾軋……………一五三

第三篇 國際間的資本移動……………一五九

第一章 資本移動的發展……………一五九

一 資本移動的意義……………一五九

二 資本移動的原因……………一六一

三 資本移動的條件……………一六三

四 獨占關稅與資本移動……………一六五

五 資本輸出的變化——由長期到短期……………一六八

六 國際短期資本與世界恐慌……………一七一

第二章 資本移動的形態……………一七五

一 資本的位置移動與所有移動……………一七五

二 資本貸借的形態……………一七六

三 資本移動的形態……………一七九

四 國際金融資本與國際產業資本……………一八二

五 國際短期資本的形態……………一八六

第三章 資本移動的作用……………一九一

一 平均資本的作用……………一九一

二 擴張市場的作用……………一九三

三 獲得原料的作用……………一九五

第四章 資本移動與匯兌及貿易……………一九八

一	資本移動與匯兌的關係	一九八
二	匯兌市價與輸送現金	二〇〇
三	資本移動與貿易互相發展的關係	二〇二
四	資本移動與貿易的因果關係	二〇五
第五章	資本逃避的發生	二〇七
一	資本逃避的特質	二〇七
二	資本逃避的動機	二一一
三	資本逃避的方法	二一五
四	資本逃避的影響	二一八
五	資本逃避的防止	二二一
第六章	國際間的現金移動	二二四

一	金在國際上的意義	一二二四
二	金本位制度的將來	一二二六
三	金本位制度與現金移動	一二三〇
四	金本位停止與現金的移動	一二三四
五	金的不足與偏在	一二三七
第四篇 國際間的勞動移動		一二四五
第一章 國際間的勞動力移動		一二四五
一	勞動力及勞務的移動	一二四五
二	近代移民的意義	一二四六
三	移民與殖民的不同	一二四九
四	移民的經濟效果	一二五〇

第二章 國際間的勞務移動……………一二五三

一 勞務之國際的移動……………一二五三

二 勞務移動的原因及其條件……………一二五五

三 勞務移動的效果……………一二五八

第五篇 結論……………一二五九

第一章 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一二五九

一 國際經濟的結論……………一二五九

二 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的異同……………一二六一

三 國際借貸國際收支的轉義……………一二六三

四 國際借貸的原因……………一二六五

五 國際收支的內容……………二六七

第二章 國際經濟的均衡性……………二七〇

一 移動原理……………二七〇

二 均衡原理……………二七一

三 商品移動的均衡性……………二七三

四 資本移動的均衡性……………二七七

五 勞動移動的均衡性……………二八〇

六 國際借貸國際收支的均衡性……………二八二

第三章 國際經濟均衡性的破壞……………二八五

一 貿易均衡的破壞……………二八五

二 資本均衡的破壞……………二八八

三 國際均衡的破壞……………二九〇

國際經濟的理論與問題

第一篇 緒論

第一章 國際經濟的成立

一 國際經濟的發生

在古代及中世紀時，已有商人常越國境經濟商業；於是國際經濟的萌芽便發生了。但當時的國際貿易和今日迥不相同。例如中國，在上古，沿海一帶的商人，很早便於朝鮮、印度、日本間經商，但那不過是孤立的貿易活動，並不能算是構成國民經濟的要素，而給國民經濟以重大影響。

近代意義的國際貿易乃發生於中世紀的封建制度與閉關主義崩潰，近世資本主義的國民經濟成立以後。所以同是國際間的經濟交通（國際貿易是其一部），卻看其發生於國民經濟成立的前後，而有顯著不同。

第一是量的不同。中世紀以前的國際間經濟交通，在數量上完全不足和今日相比。不用說其絕對的數量，即就其對國內經濟所佔之相對的地位而言，也是非常渺小。所以，國民大多數的生產活動與消費生活，幾未因當時的國際間經濟交通，而受若何顯著影響。

第二是質的不同，兩者不僅在單純的量的方面，其質的方面亦有顯著的不同，中世紀以前的國際間經濟交通極不規則，富於偶然性；而近代的卻比較規則，帶着必然性的色彩，所以，我們可以說，前者只是為相互的便利，後者卻是為相互的必要。

第三是內容上的不同，譬如資本移動乃今日重要的國際間經濟交通；但在中世紀時幾不成為問題。當時的國際間經濟交通只限於商品移動，並且商品的內容亦和今日的國際貿易品迥不相同，珍奇的天然物及民族特產品為主，故當時的國際商品只不過是一部分上流階級的嗜好品，

奢侈品，決非如今日樣，大部分皆是國民一般的必需用品，舶來品三字之所以含有奢侈的意義，原因便在此。

這樣看來，中世紀封建時代的國際間經濟交通，其意義及內容均與今日的國際經濟完全不同。但我們決不能因此便說兩者間毫無關係，反之其關係的密切卻是儼然的事實。今日的國際經濟乃前者發展的結果。詳言之，中世紀封建制度下的國際間經濟交通，逐漸完成其量的發展時，最先國內受其影響；於是封建制度崩潰，近代資本主義成立。由於這資本主義的國民經濟的成立，以後的國際間經濟交通更完成一質的發展，於是今日的國際經濟方告成立。

因而我們可以說中世紀的國際間經濟交通是近代資本主義的發端，牠使資本主義的國民經濟得以成立。但國民經濟一經成立後，牠又以此為出發點，更發展為新的國際間經濟交通，即是今日的國際經濟了。在這裏有兩個問題。第一、是中世紀以前所發生的國際間經濟交通怎樣發端了近代的資本主義？怎樣使今日的國民經濟成立了的呢？這是國民經濟成立的問題，第二、國民經濟的成立，怎樣發端了近代的國際經濟的呢？這便是國際經濟成立的問題。以下且就這兩個問題

加以考察，以明示國際經濟成立的過程。

二 國民經濟的成立

關於國民經濟的成立，如從政治的或地域的觀點看來，便是一國內的孤立的地方經濟（被分割在封建制度之下的，）或都市經濟（以諸侯城下的城市為中心而發達起來的）開始統一起來，經濟區域由地方擴大至全國，以全國為一區域的綜合經濟成立的意思。這與國家的政治統一或近代統一國家的成立有直接關係。譬如日本之全國為一區域的國民經濟成立之直接原因，毫無疑義地，在於德川幕府之各諸侯政權崩潰，與明治新政府之統一全國，但是問題卻在於下列兩點：（一）在這政治變革的背後不是也進行着經濟的變革嗎？（二）這經濟的變革具有如何的意義呢？

從經濟的觀點看來，國民經濟的成立便是近代資本主義成立的意思。這不僅是經濟區域由地方擴大至全國，生產消費均顯著增大等之量的問題，同時也是社會經濟組織本身，發生根本變

化之質的問題。各種技術的發明，應用於生產過程，於是手工業變為機械工業，家庭工業變為工場工業；小規模企業變為大規模企業，徒弟制度變為工資制度；這樣，不但個個企業的經營組織完全一變，由多數企業相集而構成的社會經濟組織以及其構成的原則亦均發生變化，即是說：中世紀時，大多數商工業，皆被統制於基爾特組織之下，其社會經濟組織乃一種統制經濟（可名之為中世紀的統制經濟以和現代的統制經濟相區別。）可是資本主義成立時，這種基爾特的束縛遂被撤去，因而自由競爭之放任經濟的原則支配了世界。

那麼，國民經濟的成立與先牠而發生的中世紀的國際經濟交通有怎樣的關係呢？資本主義的誕生——即是國民經濟的誕生——，其最必要而且最原始的條件，不用說是資本蓄積，因為資本不蓄積到某種程度以上，機械工業決不能代手工業，工場工業決不能代家庭工業的地位，同時，小規模產業也不能轉換為大規模的。

可是這最初的資本又是從何處而來的呢？這只要看中世紀之財富的蓄積是由誰人實行的，便會清楚，歷史告訴我們主要是商人階級。彼等從事的商業，經中世紀漸漸發展起來，興隆起來，所

以當時財富，大部分掌握於商人手中。這便是所謂商業資本的蓄積。

商業資本的蓄積固然是國內商業的結果，但一般說來，對外商業即外國貿易卻是其重要的根源。本書開頭便說過，中世紀以前國際間既發生經濟交通，並且經中世紀後更逐漸發展起來，不僅如此，當時的外國貿易乃處於許多特殊情形下，特別可促進財富的蓄積。

一、因為當時皆把貿易當為獲取財富的手段。所謂重金思想，大大風行，（雖然這種思想在今日仍未完全消滅。）我們可以說，當時皆是由這種思想出發，完全為獲得金銀而實行國外貿易的。

二、當時貿易主要行於先進國與未開發國（本書上所謂先進國，未開發國是指資本主義國家，落後的封建國家而言，所謂先進，未開發皆是站在資本主義文明的立場而言——譯者註）之間，且其商品皆以珍奇的特產品或剩餘生產物為主，因而發生所謂虜奪商業或暴利商業的可能性頗大。今日貿易乃行於先進資本主義國家之間，且以平等的地位交易，其貿易品大半為國民必需品。所以當時的貿易和今日比起來，其使財富蓄積到某一方的力量，非常之強。

於是，世界的財富最先集於葡萄牙，其次集於荷蘭，最後蓄積於英格蘭，以至於發端了近代資

本主義，成立今日的國民經濟，日本的情形則稍有不同，因為德川幕府採取閉關主義，中世紀之財富的蓄積恐難言由當時國外貿易而來，但商人階級所掌握之商業資本的蓄積及幕府末代門戶開放後的國際經濟交通，使明治維新後的資本主義得以發展起來，卻是無疑義的事實。

這樣看見，近代資本主義以及今日國民經濟的成立，皆根源於先彼兩者而發生之中世紀的國際經濟間交通，已是明白的了。然而，國民經濟一經成立，更從新發端了新的國際經濟交通，這便是今日所謂的國際經濟。

三 國際經濟的成立

今日的國民經濟是建立在資本主義組織之上的。牠一經成立時，便促進了以後的國際經濟交通，無論量質兩方，均使其有顯著發展。不用說此時從事國際經濟交通的每個主體，依然是以營利爲目的的企業，和以前並無若何不同。但此時每個企業的存在，已不是個個孤立的，而是構成國民經濟統一體的一員了。當然，這並不是說每個商人的意識裏是如此，只不過是事實上全國政治

經濟的統一，已經確立，國民經濟業已成立的意義罷了。所以近代國際經濟成立的

第一要件 是近代意義的國民經濟的成立。

第二要件 須具備使國際經濟交通容易實現的物質條件，如航海術的進步，交通的開闢以及通信網的發達，國際上商業金融組織的發展等。如不具備這種種條件，無論各國民經濟怎樣發展，僅僅靠了牠的發展，恐怕國際經濟也不能成立。

第三要件 各國民經濟的內容須相互具有特殊性，中世紀封建經濟崩壞，近代資本主義成立，然後全國統一的國民經濟方告成立。單從這一點，即是從國民經濟的形式上看來，我們於各國間並不能發見什麼不同，但國民經濟的內容卻因各國民自然的，歷史的，民族的條件之不同，自各有其特殊性質，在這裏特別重要的是：由於各國國民經濟成立時期先後不同，因而發生所謂先進資本主義國與後進資本主義國，成熟國與未成熟國（係指資本主義成熟與否而言——譯者註），及本國與殖民地半殖民地等的區別。因為有這許多差別，近代意義的國際經濟方成立發展起來，假使世界各國皆同為資本主義而且內容相同的話，恐怕不會發生像今日這樣的國際經濟吧？

那麼，這樣成立起來的近代國際經濟，我們在那幾點上，可以和中世紀的國際經濟交通相區別呢？

第一、我們不得不舉出國際經濟交通之量的增大。因為資本主義的國民經濟成立時，生產及消費的數量均顯著增大，其在國際上擴張的要件亦都具備的緣故。這不僅單指其絕對數量而言，其相對數量（與國民經濟比較的）亦顯著增大。這是國際經濟之質的發展結果，同時也是牠的原因。

第二、國際經濟交通因而遂由偶然轉為必然，中世紀時之國際經濟交通乃行之於自給經濟原則下的地方經濟或領土經濟之間，其貿易品以剩餘生產物或特產物為主，自不免帶有偶然的、不規則的性質，近代國際經濟乃行之於以國際分業之交換經濟為原則的國民經濟之間，且資本主義的商品皆是國民生活必需品，所以此時的國際經濟交通多少帶有必然的規則的性質。

第三、個人自由轉為國家統制，這裏所謂的國家統制並不是統制經濟的意思。每個國民既是構成國民經濟的一分子，無論如何，總得多少受代表國民經濟的國家之統制，所謂經濟政策或商

業政策等即屬此，具體說來，此種政策多以關稅政策的形態表現出來。

第四、由商品的交通，發展為商品，資本及勞動的交通。國民經濟成立後的國際間經濟交通不僅商品交通數量增大，更出現了資本移動（這既是商品移動的原因也是其結果，）這乃是國內資本蓄積進到某種程度以上的近代的現象，至於國際間的勞動移動，也是近代資本主義喚起勞動需要以後的事。

這樣，近代的國際經濟，在一定條件之下，顯著地完成其量的及質的發展而成立起來。可是以後的國際經濟在其發展途中曾經驗了怎樣的變化呢。這是下章所要討論的問題。

四 國際經濟的發展及其變革

這樣成立起來的近代國際經濟與國民經濟（資本主義的）內部的發展相適應，而漸漸發展起來，確是當然的了。不用說，各國國民經濟皆各基於其資本主義的特殊性而成立的，因而國民經濟內部的發展也含有種種特殊性；所以關於國際經濟的發展，有時不可一概而論。如近代國民

經濟成立較早之先進資本主義國家，一般說來，皆能依自由貿易而繼續發展，反之，成立較後之後進資本主義國家，卻必然有賴於保護貿易。其他如國內具有豐富的資源及廣大市場的國家，與不具有的國家，在國際經濟的發展上，其重要性亦顯著不同。

但是從他方看來，關於國民經濟的發展，我們既認為有一般的法則，同樣地，關於國際經濟也是如此。而且後者多受前者（國民經濟）的發展法則的影響。

關於國民經濟的發展一般可分為前期資本主義時代與後期資本主義時代。大約以一九〇〇年為兩時代的分界線，在前期的時候，國民經濟大體完成了典型的資本主義的發展，自然放任與自由競爭兩原則差不多完全實行了，所以國際經濟也是站在自由貿易原則之上。並且當時國民生產力雖顯著發展，但在殖民地與新市場上，可找出其商品的銷路，所以一面打破週期恐慌，一面還可繼續發展下去。

然而自然放任與自由競爭兩原則，其發展的結果，必然轉變為牠的反對物，即是轉變為企業的獨佔與營利的統制。這便是後期資本主義或獨佔資本主義時代，不用說在這個時代，並不是一

切產業都完全獨佔化；自由競爭的範圍仍然相當地殘留着，但是當大部分重要產業部門已成立某種程度的獨佔，一般產業部門也有此種傾向時，我們便可說是已經步入後期資本主義時代了。

在後期資本主義時代，國際經濟的發展，有兩個方向發揮牠的特性。第一是特佔的傾向由國內擴大到國際。例如國際加特爾，國際托辣斯等國際的獨佔企業之出現便是。不用說，國際加特爾的存在是很早便有，我們只不過說在這個時代此種獨佔傾向特別顯著罷了。有人以為這國際的獨佔傾向是國民經濟向世界擴張的表現，重視這樣見解的人們，竟有企圖從此種傾向以發見世界和平的根據，可是事實的發展卻正和他們見解相反，終至於爆發了世界戰爭。這因為國際經濟發展上之另一方向，其作用更外有力的緣故。

那麼，這國際經濟後期發展的第二個方向是什麼呢？我們不得不說是各資本主義國家間搶奪殖民地與獨佔市場的爭霸。現在讓我們來探討這爭霸的根源。國內的獨佔與關稅的提高，相互為因，相互為果，愈使關稅提高，愈使市場狹隘化。這是什麼緣故呢？國內的獨佔達到某種程度以上時，勢必以其威力提高關稅，同時關稅一提高，從外國而來的競爭便可防止，於是更加強國內的獨

佔，因而這個時代的關稅已經不是以前之單純保護幼稚產業的關稅，多半已是爲了維持及加強獨佔之獨佔產業的保護關稅。但無論那方，關稅的提高總是使市場狹隘化，結果，不得不向其他非資本主義國家，殖民地，半殖民地尋求新市場；可是世界上未開發地方，大體都在前世紀的末葉已分割完了，殖民地的歸屬已大致決定，所以獲得新市場結局只有從新分割殖民地。即是說，非適應資本主義的新發展情勢從新分割世界市場不可。這種情勢終至於驅列強爆發了世界大戰。

最後，要討論的是世界戰爭使國際經濟所發生的變革。我們可以說現在仍在這變革的途中。關於這層，將在本書其他部分詳細討論，這裏只略言其大要：世界戰爭攪亂了國際經濟，結果，先進國與後進國，飲食品國與製造品國，產業資本國與金融資本國等的關係，與戰前完全不同。這便是說世界經濟構造發生了變化。這更伴着其他的原因，形成戰爭永續的不況，終至出現了世界恐慌時代。爲打破這永續的不況，克服這世界恐慌，各國各站在利己的立場實行種種政策，結果各國明顯地由戰前國際主義轉爲國民主義，並且站在國民自給主義的立場否認國際經濟的傾向也加強起來，但是當各國偏狹的國民自給主義所含的矛盾，相互衝突時，於是再轉爲集團經濟。這樣看

來，戰後所顯現之新的發展，便是從國際主義轉變為國民主義，更從國民主義轉變為集團經濟的發展。我們可稱之為國際經濟的變革。這種變革恰巧和國民經濟內的部變革——即是從放任經濟到統制經濟的變革相對照。



第二章 國民經濟的概念

一 個別經濟與綜合經濟

由於一個統一的意識指導而從事經濟活動的主體，叫做個別經濟（Einzelwirtschaft）。個別經濟起初多半是單獨的個人或家庭，但在今日則為個人所組的團體——企業；尤以股份公司是其代表的形態，其他像合作團體，甚至政治上之公共團體或國家，也有為個別經濟底主體的。總而言之，無論牠採取什麼形態，個別經濟的特徵皆在於牠的組織及活動是一個意識活動（有意識有計劃的，）是在有意識的統制之下的。

在今日社會經濟組織之下，這樣的個別經濟多數相集起來，在一定的社會關係下遂形成為綜合的一體，這種綜合體可以名之為綜合經濟（Gesamtwirtschaft）；因而綜合經濟是以個別經

濟爲其構成要素 (Bestandteil) 而成立，存在，發展起來的，但綜合經濟與個別經濟卻完全是兩個不同的存在。綜合經濟決不是單純的個別經濟之量的總和，除單純的量之總和以外更含有質的差異。那麼，個別經濟與綜合經濟之質的區別在什麼地方呢？

第一個別經濟有主體 (Subjekt)，而綜合經濟卻是無主體 (Subjektlos) 的。個別經濟的主體或是個人與團體，或是自然人與法人，或是營利的公司與合作社，甚至於是公共團體與國家；所以牠的形態與性質，自有種種不同，但不管牠形態怎樣，個別經濟總有一定的主體，牠的組織與活動，皆是以這主體爲中心而成立的。反之，綜合經濟卻沒有任何主體，完全是無主體的一個綜合體。假如我們以爲綜合經濟有代表牠的主體或擬制的主體時，那已經不是單純的綜合經濟而成爲後面將要討論的國民經濟等等。

第二、因而個別經濟是意識的，有意的，統制的，而綜合經濟卻是無意識的無意的無統制的存在。一般說來，有主體並不一定都是有意的；如原始狀態下的個別經濟，雖有主體並不見得是有意的有計劃的，但是如無主體必然亦無意識，所以綜合經濟無論在什麼時候，常是無意識的無意的。

假如我們以爲綜合經濟也有代表的意思或合成的意思時，那已經不是純粹的綜合經濟，而是加了什麼色彩的，例如國民經濟等等。

在這裏，我們雖以有意與無意來區別個別經濟與綜合經濟，但並不像康德樣，把超越因果關係之自由意志的有無做爲問題。反之，著者卻以爲個別經濟的意志活動，在一定法則之下受因果關係支配。爲着發見支配個別經濟活動的法則，因而經營經濟學方得以成立。和此相對立者是社會經濟學或理論經濟學，牠目的在發見支配社會經濟現象的法則，此種現象的發生雖是各個別經濟活動的結果，但卻毫無目的意識可言，這便是說有意識的個別經濟活動的結果成立了無意識的社會經濟現象。

然而，個別經濟與綜合經濟間有怎樣關係呢？不消說，個別經濟是綜合經濟的構成要素，沒有個別經濟便沒有綜合經濟，從這點看來，前者是原因後者是結果，所以個別經濟的性質、形態、組織既有種種不同，由牠構成之綜合經濟的性質、形態、組織當然也因而相異。例如中世紀的個別經濟爲家庭工業的徒弟制度，所以其綜合經濟是基爾特的封建經濟組織。及至到了近代以後，個別經

濟變為自由勞動者的雇傭制度時，於是基爾特組織崩壞，遂成立了自然放任的綜合經濟組織。

但是從反面說來，綜合經濟卻又可規定個別經濟。一定之社會的綜合經濟成立後，在牠下面的個別經濟的性質、形態、組織，必然受社會經濟組織的限制而採取一定的形式，決不是可以完全自由的。例如在放任經濟之下，成立了以自由契約的雇傭制度為基礎的個別經濟；但在統制經濟組織之下，對於雇傭關係便不許締結充分的自由契約。這樣，我們可知道個別經濟與綜合經濟相互牽制，有互為因果的關係，決非全不相關的兩個存在。並且，兩者間之有互相關係便是表示兩者又各有其獨立的存在。

二 國民經濟與國際經濟

在現實社會上，像上述那樣純粹形態的綜合經濟是決不會存在的，現實存在的綜合經濟一定受某種限制而帶有某種色彩。這種限制有二，一是自然的地理的限制，二是人為的政治的限制，前者是綜合經濟的量的限制，後者是其質的限制，例如綜合經濟的範圍由地方、國家擴大至世界

時，遂發生地方經濟，國民經濟，世界經濟；還有當其受人爲的政治的限制時，遂成立封建經濟，放任經濟，統制經濟等。由此看來，抽象的綜合經濟遂採取種種形態而形成現實的經濟組織了，本章所要研究的國民經濟即是其中之一，牠是綜合經濟之具體的一個特殊形態。

那麼國民經濟 (Volkswirtschaft) 的本質在什麼地方呢？

一、國民經濟是一個綜合經濟。牠的存在以『國民的存在』爲前提，因而受國家之自然的地理範圍所限定。不消說，國家是一政治團體，決非自然的。至於國民發生的要因，除自然的地理要素以外，政治，歷史的要素也曾演了很大的作用。但今日世界上的國民團體，必然與其地理的領域即是國土相結合。所以國民經濟的擴張也被限制於其地理範圍以內，例如我們撇開美國的領土，便難說什麼美國國民經濟，把日本的領土抽象去了，便難說什麼日本國民經濟。從這點看來，國民經濟既是個別經濟的綜合，地方經濟的綜合，同時又是構成世界經濟的要素。

二、但國民經濟又非單純的領域經濟，牠更受有人爲的政治的限制。國民團體既是一政治團體，個人處於一國民的地位，其生活自不得受共通的政治的限制。換句話說，個別經濟的意志活

動受國民團體的統制，即是受所謂國家經濟政治的限制。

這樣我們可以說，國民經濟是綜合了互國民全圍範的個別經濟，把牠包括在國家經濟政策的統制之下的一個具體而特殊的綜合經濟。

但是這裏所說之經濟政策的統制與個別經濟的經濟活動，其意義完全不同。個別經濟本身能從事經濟活動；國民經濟本身則不能，從事經濟活動的仍是個別經濟，只不過對個別經濟所從事之經濟活動從外部加以統制罷了。在這點上看來，國民經濟不僅和自身可以做經濟活動之個別經濟相區別，與不受若何外部統制之純粹的綜合經濟也當然不同，還有國民經濟的經濟政策與個別經濟的經營政策，在這點上，其本質也根本相異。至於國民經濟與世界經濟的區別，不單是地理範圍的廣狹，人爲的政治的統制之有無也有絕大關係。直到今日尙未見有什麼世界經濟政策，所以世界經濟完全是純粹放任的。

那麼，我們所當爲問題的國際經濟，其性質如何呢？那不過是指像上述意義的國民經濟與國民經濟間的經濟交通關係而言罷了。關於這，茲略加以說明如下：

第一、國際經濟的單位是國民經濟，不用說在國際間從事經濟交通的立體，除實行國營貿易的蘇俄以外，在今日資本主義諸國皆是包含於國民經濟內的個別經濟；決非國民經濟本身。事實上，國際貿易和國內商業同為個別經濟與個別經濟間的買賣關係，兩者在這點上並無什麼區別。但國際貿易時，相對立而交易的兩個個別經濟，其所屬的國民經濟各不相同，其所受國家經濟政策的統制當然也因而相異。僅僅在這點上兩者不同罷了。

國際經濟是將屬於不同國民經濟之個別經濟間的經濟交通，以國民經濟的範圍為標準為單位總括起來的東西。因而國民經濟成立的要因不外是個別經濟的經濟活動；但構成國際經濟的單位卻非個別經濟而是國民經濟。

第二、國際經濟既非純粹個別經濟的綜合體，同時也非國民經濟的綜合體。固然在理論上，我們如對從事國際間經濟交通的個別經濟將其國民性抽象去來看時，可形成一綜合經濟，然而這只不過是一單純的綜合經濟——個別經濟之抽象的綜合經濟，而非國際經濟。還有把國民經濟做為單位，多數綜合起來也可成立一綜合經濟，但是這是後面所敘述的，叫做世界經濟，仍和國際

經濟不同，國際經濟雖同是以國民經濟為單位，但不過是國民經濟間之相互接觸的關係罷了。

現將以上國民經濟與國際經濟的區別及其關係，約略言之如下：

- 一、國民經濟是特殊而具體的綜合經濟，但國際經濟決不是綜合經濟。
- 二、國民經濟的構成單位雖是個別經濟，而國際經濟的構成單位卻是國民經濟。
- 三、理論地歷史地說來，國際經濟只有以國民經濟的成立為前提方可成立；但國際經濟的成立及發展卻可使國民經濟內部構造發生變化。

三 國際經濟與世界經濟

國際經濟(Internationalewirtschaft)是國民經濟與國民經濟間相接觸而發生的相互關係；而世界經濟(Weltwirtschaft)則是多數國民經濟的綜合關係。兩者在同以國民經濟為單位這點上，雖係一致，但因為國民經濟間相互關係的不同而生區別。國際經濟總是站在某一國民經濟的立場，和其他國民經濟對照起來，以觀察其間的關係的。至於站在那個國民經濟來觀察呢？那

完全是觀察的人的自由，普通人的興趣和注意多集中在本國的國民經濟，所以實際上多是以本國爲中心以觀察其與他國的關係。例如以日本國民經濟爲中心，觀察其與英、美、法等國民經濟的關係便是。所以『日本觀際經濟論』的出現，誠是當然的事。

世界經濟正和此相反，並不以任何國民經濟爲立場，站在一切國民經濟之上，以俯察牠們綜合的關係的。所以世界經濟與國民經濟的關係恰和綜合經濟與個別經濟的關係相同。即是說，國際經濟上的問題常是對立的，而世界經濟的問題則是綜合的。

關於世界經濟尙有其他學說，以爲世界經濟是綜合世界中之個別經濟而成立的。依此見解，世界經濟的構成單是個別經濟，在這點上，牠與國民經濟沒有區別；所不同者只不過在牠所包含範圍的廣狹與政治統制影響的重輕罷了。這種見解，以爲世界經濟是綜合全世界中的個人經濟而成立的，因而可稱之爲個人的世界經濟概念。我們上面所說的世界經濟，卻是以綜合經濟的國民經濟爲單位，所以可叫做綜合的世界經濟概念。（註）

如把世界經濟認爲是個別經濟綜合而成的東西時，那世界經濟之特殊的研究或理論，遂不

必要了。因為專靠綜合經濟的一般研究，即是所謂社會經濟學的理論，已經足夠的緣故。當然，個別經濟的國際活動比較國內活動，其受國家的統制為強，所以對於社會經濟學之抽象理論不得不加以修正，使之特殊化。但在放任經濟已經正在進而變為統制經濟的今日，綜合經濟的抽象理論也不能說明個別經濟的國內活動，從此點看來，我們不能認這種世界經濟與國民經濟有什麼理論上的不同。

其次更有許多人將世界經濟與帝國主義，世界大戰等關聯起來以論世界經濟的，他們所說

(註)『關於世界經濟概念，上述兩種見解的對立，乃今日學術界的問題。外國諸學者的學說大體亦可分為上述兩種：

例如採取個人的概念的學者中有賓西託克 (G. Bienstock) 萊布凱 (W. Röpke) 採取綜合的概念的學者中有瓦特司荷生 (A. S. Waltershausen) 哈姆斯 (Harms) 瓦蓋曼 (E. Wagemann) 關於此等學者所論，請參照生島廣治郎著的世界經濟的基礎概念，及名和統一的論文，關於世界經濟論的對立。

日本的學者除伊藤秀一氏外，大都採取綜合的見解，豬谷善一，生島廣治郎皆屬此。作田莊一的見解雖多少不同，但仍近於綜合的立場，作者雖是採取綜合的立場的，但關於世界經濟與國際經濟的區別及關係，卻並不完全和這些學者的見解一致。』

的世界經濟的概念倒和作者見解相近。他們在某國民經濟的範圍內，對於凡屬於該國民經濟之個別經濟的活動，特別是巨量資本越國境的活動，均把牠總括起來，站在該國民經濟的觀點，來考察其與其他國民經濟的對立關係。

還有如把世界經濟認爲個別經濟的綜合那這種世界經濟，並非自今日始，假使如學者所說的，最初的商業是國際商業的話，這種世界經濟很早便存在了。但世界經濟之成爲問題乃是近來的事。後期資本主義的獨佔傾向逐漸濃厚，同時國民經濟的政治結合更形顯著，因而以國民經濟爲單位而構成的世界經濟，有成立的可能，並且爲了闡明這世界經濟，更須要與以個別經濟爲單位的社會經濟學不同的新理論出現，假如不把國民經濟當做世界經濟的一環看，不把世界經濟的發展當做各個國民經濟內部的發展看的話，便不能理解今日的世界經濟現象。世界經濟是在這種意義上而成爲問題的，牠並非單純個別經濟的綜合，而是站在國民經濟的立場所綜合的個別經濟，或是國民經濟本身的綜合，我們知道，規定某一概念決不是全憑各人的想像，必然地要受現實經濟的發展所規定。所以我們在規定國際經濟概念以前，曾在前章對國際經濟諸事實的發

展，加以研究。

最後，關於國際經濟，國民經濟及世界經濟的國家，國民，國際或外國等概念略加以說明。很早便有人把國家解釋成爲純經濟意義的東西。如英國古典學派便屬此。國家是什麼呢？依他們的見解，以政治的國境，因而以國民經濟之範圍來區別國家的內外，皆不關重要，勿寧說，經濟交通的內容如何倒是區分國家的界線。詳言之，資本和勞動可以自由移動的範圍與不能自由移動的範圍乃是經濟上的國內國外的區別如比較生產費說便是以這「經濟國」爲前提而成立的理論。的確，資本和勞動能否自由移動的區別固然非常重要，但問題卻在這種經濟國是否可與今日所謂的政治國全無關係而存在。在交通工具尙未十分發達的時代，資本、勞動、商品的移動，因自然的障礙頗受妨害，故其移動的範圍及程度，可和政治國的範圍及統制權力的程度不相一致。例如同一國家內，因自然的障礙及其他障礙很大，資本、勞動、商品皆不能十分自由移動的地方也是有的，反之，縱然是異國之間，若自然的阻礙很小的話，也可發生某種程度的經濟交通。

因爲這種緣故，在那樣時代，於政治國外，更考慮到經濟國不但是可能，而且是必要。不過，像今

日這樣交通機關發達的時代，資本勞動的移動上的自然的障礙差不多完全被克服了，在今日勿寧說，政治的障礙格外來得重要。到了這個時代，資本勞動可自由移動的範圍，即是經濟國與政治國的範圍相一致的傾向非常之強；現在，政治國與經濟國差不多完全相一致，以構成國民經濟的範圍，所以離開政治國而僅言經濟國，至少在今日是無意義的。我們所說之國際經濟的「國際」兩字，不外是政治國與經濟國相重合的國民經濟相互之間的意義。

第三章 國際經濟的問題

一 國際間的經濟交通

國際經濟乃是指國民經濟與國民經濟相接觸而發生的相互關係而言。詳細說來，牠以國民經濟的範圍為標準，把不屬於同一國民經濟的個別經濟間的相互關係總括起來，同時又以國民經濟為此種關係的單位；這單位相互間所發生的關係便是國際經濟。所以國際經濟上所發生的問題也不外這種相互關係，譬如考察多數日、美兩國商人間的貿易關係時，我們不把牠看做個人間的關係，而是將全體日商的貿易總括起來，對美商也是同樣，然後再以日、美兩國國民經濟為單位，考察日本對美國貿易關係，或美國對日本貿易關係的。這樣，國際經濟的問題便發生了。

這裏所說的國民經濟相互接觸所發生的關係，不用說乃是指經濟的關係——經濟交通而

言，國民相互間的關係，除自然關係，政治關係而外，更有文化，社會，宗教等等關係，而經濟關係卻是其中最重要的一個。

但是國民經濟間的關係，或各國民間的經濟關係，如上所述，並不是國民全體與國民全體間的直接關係；分析起來，依歸不外是每個個別經濟間因接觸而發生的關係；這種關係和國內個人間的關係比較起來，不會有什麼特別不同的地方。所以國際經濟上的許多問題，畢竟仍可歸於個別經濟間的接觸關係。而個別經濟間的關係不外是商品的買賣，資本的借貸，勞動的授受，因而國際經濟諸問題，結果，也不能出此三者以外。

二 關於商品移動的諸問題

國際間的經濟交通中，其發生最早，且占最重要的地位者當首推國際間的商品移動，即是國際貿易了。我們知道商業最先發生於國際間，最初的商業便是國際商業（普通均稱之為國際貿易），並且此種經濟交通的發生差不多和商品發生同時，其範圍及程度逐漸擴大提高而發展起

來。

到了近代資本主義時代，商品生產一般化，自由貿易（放任經濟的產物）風糜一時，同時全世界交通機關與交通技術顯著發達，故國際間的商品移動，也有了急激的發展，這便是所謂近代的國際貿易了。國際間發生貿易關係的結果，先進資本主義國發生資本蓄積，這資本蓄積促進了新的商品輸出——資本輸出的一形態——於是爭奪銷路侵佔殖民地為各國迫切的要求，終竟成爲世界戰爭勃發的一個原因。

戰後的商品貿易，已如第一章所述，因各國民經濟的採取極端自給主義（Autarchie），其自然發展的狀態頗受阻害；及至戰後各國爲打開永續不況計，高築關稅壁壘防遏外國商品輸入，以圖保護本國產業；可是因爲這，國際貿易反愈受阻害，世界的不況卻愈加深刻化了，但從絕對數量上講來，雖在今日，占國際經濟交通的最大部分者仍是商品貿易。

關於國際間商品移動諸問題，我們第一須考究國際間商品移動的原因，即是國際分業的理論。其次研究國際貿易上特殊的交換理論，即比較生產費說。如外更有和國內的獨佔傾向併進的

國際加特爾的問題。及至戰後，成爲國際貿易之障礙的國際關係是極重要的問題。這些國際貿易的問題將在本論第一篇諸章中來討論。

三 關於資本移動的諸問題

國際間的經濟交通當然也包含資本之在國際間的移動。這裏所說的資本乃是貨幣資本，或資金的意思。國際間資金移動的發展，遠在商品移動以後；主要是近代資本主義成立以後，特別是先進資本主義國發生資本蓄積以後的事。我們在第一章已經討論過，中世紀的商業資本的蓄積是近代資本主義的出發點。恰巧和這關係同樣，中世紀以前起便漸漸發展起來的國際間商品移動，形成先進國資本的蓄積，這種蓄積達到某種程度時，於是出現了資本輸出，其結果便成爲資本移動。但是如後面所詳細討論的，國際間的資本移動不一定非採資金的形態不可。大多都是先把資金轉化爲商品，以商品的形態在國際間移動的。

因而關於資本移動的諸問題，第一應考察資本移動的形態，然後及其與貿易，匯兌的關係。特

別是在戰後，資本移動有了特殊的發展，提供許多從來不成爲問題的新問題，如金的偏在，資本逃避等。這些與資本移動相關聯的許多問題，將在本書第二篇討論。

四 關於勞動移動的諸問題

最後是國際間的勞動移動問題。勞動移動可分爲狹義的勞動——卽是勞動力的移動，與廣義的勞動——卽是勞務 (Service) 的移動兩種。

國民經濟內部之勞動力的移動，結果人口集中近代都市，引起種種問題。國際間勞動力的移動主要爲移民及殖民，也是近代國際間重要的政治經濟問題。移民及殖民的事實遠在希臘以前已曾有過；可是近代的移民、殖民問題，其性質卻和以前大不相同，近代資本主義的先進國發展到某種程度時，資本發生過剩，因而勞動亦生過剩的現象。於是先進國輸出過剩資本，以和未開發地方之豐富自然富源與勞動相結合；並爲保全資本利得，對於輸入地保留一定的政治支配，這便是殖民。反之，移民則是輸出過剩勞動力以和他國的自然富源與資本力相結合的。

廣義的勞動移動乃是供給勞務的意義，如船舶及其他交通機關供給運輸勞務，保險公司供給保險勞務，一國的在外企業（在外國經營的企業）所供給的勞務等是。國際收支上之「貿易外會計」的大部分均屬於此。資本元本的輸出固屬於前述之資本移動，而其結果年年所得之利息、紅利、收益，卻應看做爲勞務移動的代價。

以上所述之關於國際間商品，資本，勞動等移動的問題乃今日國際經濟交通的根幹；因而是構成國際經濟的中心問題。不用說此三者決非各各完全獨立的問題，例如，資本移動的結果可引起商品移動；商品移動的結果可引起資本移動，還有勞動移動的結果，也可引起資本移動、商品移動等。牠們中間有不可分的關係。

此三者國際間移動的結果，完全在國際借貸及國際收支上，顯著出來。即是說，國際間之所以發生借貸關係與收支關係者，完全不外是商品，資本，或勞動移動的結果。換句話說，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便是國際經濟的結論。所以，我們在最後的一篇中，作爲本書的結論，專門討論關於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的問題。



第二篇 國際間的商品移動

第一章 國際分工的成立

一 國際貿易與國際分工的關係

國際間之發生商品移動不外因各國民間發生分業之故。某一國民經濟所生產的商品，他國民經濟完全不能生產時，因而牠們中間有有無相通的必要。或者某國對某一商品比另一國可以比較低廉的生產費生產出來時，因而他們中間行商品的買賣，藉可收損得相償之功。

交換或貿易的目的，在於相通有無，這種見解很早便盛行了。但是就今日的貿易品看來，多半皆是貿易國雙方所能生產的，某一方絕對不能生產的東西比較為少，然而牠們中間仍可以發生

貿易者，不外因為其商品在本國生產頗為不利，與其在本國生產，遠不如從生產條件有利的他國輸入，比較低廉的緣故。所以今日的貿易與其說是相通真正的有無，不如說是藉以相償損得的。中世紀以前的貿易品主要為珍奇的自然物或特產物，所以那個時代，真正是為相通有無而移動的貨物決不在少數。

不管是有無相通也好，損得相償也好，國際間既發生商品移動，只要發生商品移動，國際間一定已經在行着分工，即是說不論其移動的目的如何，國際分工是國際貿易的前提及條件這事實，卻並沒有受什麼影響。國際分業先作為國際貿易的前提而存在；更作為其條件而引起國際貿易，不問古代與近代皆完全一樣。

國際貿易一旦成立，開了有無相通之途時，國際分工又以這為前提，愈益發展起來。即是說在這種情形下，國際貿易先作為前提後作為條件使國際分工發展起來。這樣，國際分工與國際貿易，相互為因、相互為果，使國際經濟發展起來；這事實恰與社會的生產（商品）與社會的分業（個人）相互為因、相互為果，發展了今日國民經濟，有同樣的關係。

但是最初的國際分工大半依存自然條件；且不能如發展的分工有「分業的統一」。今日之社會的分工不單是分擔不同的工作；相互交換工作的成果，以完成整個的機能——統一——，是必要的。可是最初的國際分工乃基於依存自然條件的珍奇的特產品或剩餘生產品而成立的，所以此種分業不一定非以國際貿易為前提不可，因而也不一定是分擔社會的機能的。

然而今日的國際分工，無論從歷史的及理論的見地看來，只有以國際貿易為前提方可成立。所以自由發展國際貿易，同時也就是發展國際分工；反之如世界大戰後，通商自由大被限制，結果便等於人為地阻害這國際分工的利益。

二 國際分工的成立

經濟上的分工一般可分為社會的分工與個人的分工。前者乃不基於任何人的意思或計劃而成立，故是社會的自然發生的分工，如國民之分為農工商，或分為種種產業部門等是。本來，即在此時，各人之決定經營何種職業，依然是各人之意識的計劃的活動，但是從全體上來觀察某一定

社會所發生的種種分工時，這種分工的成立，卻非由任何人計劃而來，乃自然而然地發生的了。

在一經營組織中所成立的分工恰與此相反。譬如百貨店內，或工場內的分工等，完全爲經營主體之意識的計劃的活動，預先加以計劃而組織成功的。換句話說，前者的分工是一社會經濟現象；後者卻是一經營經濟活動。

國際間所成立的分工自也屬於社會的分工，牠是不依任何人的意思或計劃，自然而然的在國際間成立起來的東西。至於成立的原因，在今日，不外在於各個人的營利目的。這是在後面仍要討論的，一國對於其國民經濟的經濟政策大致可決定其國民所應分擔的國際分工，甚至可使國際分工的構成及發展上發生一定變化；但因經濟政策的統制，只及於本國國民經濟範圍以內，故牠決不能直接創造國際分工的構成。

國際分工成立的第一個條件是其國民的自然環境。如氣候、風雨、寒暑、乾溼等的自然現象如何，海陸、山河、土壤、鑛質等的地表狀態如何等便是。熱帶地方的香料，森林地方的毛皮，沃野地方的穀物等便是最早出現的國際分工。

第二個條件是民族的特性，民族的特性完全是先天的呢？抑是自然環境的產物呢？關於這個問題，議論分歧莫衷一是，可是不問牠是先天的也好，後天的也好，只要是發展到相當程度的民族，總有其特殊的民族性。這民族性常與自然環境相伴，以致使國際分工成立者頗多。

自然環境與民族特性，以個人的營利活動為原因，常是使最初國際分工成立的條件。以後國際分工又為條件，成立了最初的國際貿易。但國際貿易一經成立，國際分工又以其為前提條件而有新的發展。在這點講來，國際分工發展的第三個條件，我們可舉出國際貿易。

可是，作為國際貿易的條件之最初的國際分工與以國際貿易為條件之以後的國際分工，其性質完全不同。前者對各國僅可與以便利；後者卻是必要的；前者是單純的分工；後者卻是分擔一統一機能的分工。為了完成國民經濟生活的充實與向上這種統一的共通機能，各國民經濟各為有機的連鎖之一環，來分擔國際分工，這便是今日的國際經濟。

以上所述之國際分工成立的原因及條件，與國內分工成立時比較起來，並無什麼本質上的不同。至於分工成立的原理，國際分工與國內分工卻完全不同。

國際分工是基於相對優劣的原理而成立的，國內分工卻基於絕對優劣的原理。在國民經濟內部，各企業間之所以實行分工，各地方間之所以實行分工，完全因為每個企業或地方，關於某一定事業，比其他企業或地方絕對優秀的原故，例如日本關東地方製絲工業發達，關西地方棉布工業發達，兩地間成立國內分工。這因為關東地方比其他地方有特別適於製絲工業；關西地方比其他地方有適於棉布工業的好條件之故。現在假如關東地方對於製絲工業及棉布工業均有特別優秀的條件時，那全國的資本與勞動將完全集中於關東，關西地方的棉布工業恐不能成立了吧？

國際間的分業，特別是以商品貿易為前提之今日國際分工成立的原理，和這完全不同，只要一國具有相對的優秀條件便足。例如甲國大興A企業，乙國大興B企業，國際分工成立的時候，未見得兩國各對於本國的企業均比他國條件優秀。現假設甲國對A、B兩企業皆俱優秀條件，同時乙國的資本與勞動不能自由移動至甲國的話，則A、B兩企業絕不能完全皆在甲國成立。這個時候，多是甲國於兩種企業之中擇比較最有利的A，乙國則擇比較稍劣的B從事經營，這便是說，由

於兩企業之相對的優秀兩國間的分工即可成立，關於這，容後在比較生產費一章內再行評論。

三 國際分工的結果

交換雖以分工為前提，但分工卻不一定以交換為前提。國際分工之成立，發展，其結果必然地促進了國際貿易的成立及發展；即是說國際貿易的發展以國際分工為前提，這是不錯的；但國際分工的發展卻不一定以國際貿易的發展為前提，所以為發展今日國際貿易計，不得不發展國際分工。但以今後的情形看來，亦未見得如是，國際分工的發展並不一定必然引起國際貿易的發展，例如縱斷的國際托辣斯成立時，國際分工雖依舊繼續發展，而國際貿易反因而縮小起來，國際托辣斯間的商品移動，只不過是單純的運輸罷了，不能算國際貿易。直到今日為止，大體上講來，國際分工固然發展了國際貿易；但這種關係今後是否仍可長久繼續，卻是問題，然如僅就廣義的商品移動，即僅就商品的單純位置移動而言，牠確是和國際分工的發展同時發展的。

至於國際分工的利益，我們不論國際分工的結果必然發生國際貿易也好，或僅發生商品的

位置移動也好，都同樣可期待得到。因為國際分工的利益主要在於其能最有利地發展國民之自然的民族的特性之故，我們知道，社會的分工與個人的分工之發展，對於生產力的發展是如何重要的要素；這是亞當斯密以來，差不多所有的學者所公認的地方。這種理論，在國際分工上，同樣也可適用。國際分工能發展各國民經濟的生產力，因而也能使人類所有一切的生產力發展至最大的可能的限度。

然而，爲了使國際分工的成立及發展最爲合理，以及使由此而生之生產力大大增加，怎樣政策是必要的呢？亞當斯密的自由貿易論，以爲對於國際分工的成立及發展自然放任之，最能收效。這種理論頗與事實相符，並且以後相當期間內，國際經濟大體上在放任經濟之下，的確增進了許多國際分工的利益。但李士特的保護貿易論卻正和此相反，彼爲企圖保護後進資本主義國的幼稚產業，故想用政策來左右國際分工的分擔。戰後極端的關稅主義，卻更走極端，爲救濟因永續不況產業所受之打擊，毫不顧及國民之自然的及民族的特性如何，無理地想建立自給自足的國民經濟，我們可以說，這種關稅主義徒然阻止國際分工之合理的發展，阻害國際分工的利益。

四 國際分工的形態

國際分工是以怎樣的形態成立，發展起來的呢？關於這個問題，我們第一應注意的是國際上之農業國、商業國、工業國、金融國的分工。當然這種分工並非說現在各國非彼即此，總屬於上列何者之一，不過是一個代表的典型罷了。實際上，無論那個國民經濟，既是農商工國，又是金融國，只有程度的不同，看那種典型占支配地位，各國遂有各國的特色。

農商工等的國際分工，不單是一定期期內的國際間的分工，也是一國民經濟歷史發展的階段，無論那個國家，在其發展的初期多是農業國，其次方慢慢進為商業國，工業國，最後乃至於霸佔國際間金融資本的地位。今日大多數資本主義國家皆是商工業國，發展到純粹的金融國者尚沒有一個，國際分工的意義既是這樣，我們為什麼仍說今日國際分工的形態是農商工金融等呢？這不過表示今日的世界經濟是由種種發展階段不同的國民經濟所構成的意思罷了。

但是，問題卻又發生了，假如各國民經濟皆發展到其應發展到的地步的時候，那國際分工將

完全歸於消滅嗎？不錯，國際分工的形態已漸漸不如以前明顯，確是事實。經濟落後的國家因完成其經濟的發展，漸漸趕上了先進國家。尤其是世界大戰促進了這種傾向，致使國際分工的構成發生了急劇的變革。現在如這種傾向繼續發展下去，世界上所有後進國皆趕上先進國，國際分工將歸於消滅吧！

這裏要注意的是：上面所說的國際分工的消滅並非絕對的意義，我們知道，各國對於農商工等各有長短，並不一致。如土地廣大肥沃的國家，原料，動力豐富的國家，資本，勞動過剩的國家，交通便利的國家等，只要各國民經濟不失去其自然的及民族的特性，縱各國經濟上均發展到同一階段，國際分工因各國具有特性仍能繼續存在。即使農商工等的區別不顯明，別種形態的分工也將出而代之，繼續發展的。

國際分工的第二形態：農業國中又可成立牧畜國與耕種國，或林產國、鑛產國、水產國等等的分工。這種分工與其說是由於經濟發展的階段，勿寧主要是由國民經濟的自然特性所決定的。

第三形態是原料品，食物品國與衣住用品，工業品國。這種分工依存於自然的特性及經濟發

展的階段；大體上說來，直至大戰爲止，這種分業仍儼然存在，國際經濟的均衡因得以維持。及至大戰發生，許多原料品，食物品國家均工業化，此種均衡遂被破壞，這無疑地是戰後永續不況的一個原因。

第四形態：同是工業國中，又可分爲重工業國與輕工業國，或生產手段工業國與消費手段工業國。重工業國由鑛產國發展起來，後更進而發展爲生產手段工業國。輕工業國由原料品國發展而來，後進而發展爲消費手段工業國，卽是成爲工業品及飲食品國。此種分工受自然條件支配頗強，故各國縱在經濟上皆發展到同等階段，國際分工也不會消滅。

以上所述之國際分工的形態，完全以國際間之商品移動爲主而觀察的，如以勞動或勞務的供給爲中心來觀察時，又可分爲輸出筋肉勞動的國家與供給特殊熟練技能的國家；輸出下級勞動的國家與供給高級勞動或勞務的國家等等。如以國際間的資本移動爲中心來觀察時，與產業資本國家對立的金融資本國家中，就其供給資本而言，又可分爲以供給長期資本爲主者與以短期資本爲主者；以債票形態與以股票形態爲主者；以貨幣資本的形態者與以商品資本的形態者。

此等國家間也多少實行着分工。

國際分工的種種形態已如上述，這種種國際分工一經成立時，各國間遂發生貿易關係，下章所討論的國際貿易便是此。

五 國際分工與集團經濟

戰後國際經濟發展的趨向對於國際分工有怎樣影響呢？我們知道，戰後各國皆由國際主義轉變為國民主義，儘可能地在企圖自足自給，這種趨向，原則上是想否定國際分工，所以國民自給主義發展到極端時，國際分工的利益便不得不歸於消滅。縱是本國生產條件惡劣的產業，各國也不得不自己來經營，以至不能專致力於本國生產條件優秀的產業。這樣一來，國土廣大資源豐富的國家，雖無國際分工，仍可僥倖不受致命的大害；但像日、英、德、法等，在狹小的國土內發展其資本主義的國家，本來全靠輸入原料輸出製品，建立在國際分工的前提之上的，故這種國民自給經濟，對此等國家非常不利而且十分困難；所以完全消滅國際分工，簡直可說是不可能的事。集團經濟

便是爲打破此種困難而醞釀着的新運動。

那麼，集團經濟與國際分工有怎樣關係呢？茲略言之如下；戰後偏狹的國民自給主義完全否定國際分工的結果，其所圖之目的——發展國民經濟——反成爲困難，故只得聯合有某種關係之兩個以上的國家，組織一個集團，以圖於其間成立國際分工，這便是集團經濟。所以集團經濟是國際分工之否定的否定。在這裏，舊的國際分工依然是被否定了，其所要求的卻是新的國際分工。這便是說，一方否定了自然的歷史的產物之國際分工，另一方企圖建立有意的政治的產物之國際分工，或意識的，計劃的，統制的國際分工。所以集團經濟之成否，完全依存於企圖結成集團經濟的諸國間，是否具備成立這種國際分工的要件。集團經濟決不是偶然地僅相集諸國爲一團所能成立，並且縱然使其成立了，也不能順利發展下去。

第二章 國際貿易的原理

一 國際貿易的性質

在今日社會組織下，於國際間從事商品交換的主體，不用說，完全是個人，除實行國營貿易的蘇俄以外，皆是以營利為目的之企業。在這點上，國際貿易與國內商業並無什麼不同，僅僅國際貿易上的主體跨國際間而存在罷了。但是我們為什麼仍稱牠為國際貿易呢？這因為我們以各該主體所屬之不同的國民經濟為標準，並以其為單位，將各該主體所從事之商品移動總括起來着想的原故。那麼，這以國民經濟為單位而總括起來的商品交換是怎樣行於各國間的呢？是經過怎樣的階段而發展到今日的呢？以及將來的發展傾向又是怎樣呢？這許多問題便要發生了。

國際間的商品交換，在今日和國內商業一樣，皆是商品的買賣，在這點上，實行國營貿易的蘇

俄也不能例外。因而國際貿易之本質的機能也和國內商業一樣，同是在於勾通生產與消費之「所有的」分離——即是生產與消費之「所有的」流通。不用說商品的生產與消費，隨經濟生活的進步，逐漸發生所有的，位置的，時間的分離。可是生產的目的原來在於消費，以所兩者愈分離，愈不能不有連絡，結合的手段。其中專為克服所有的分離，以圖生產與消費之社會的流通者便是商業。國際貿易乃是勾通生產與消費之國際上所有的分離的——即是生產與消費之國際上所有的流通。

國際貿易並非不包含生產與消費之國際上位置的流通，同時也並非不包含時間的流通，並且實際上，所有的流通，多同時也伴着位置及時間的流通。不過，問題僅在於三者之中究以那個為國際貿易的本質？不含有「所有的」流通之單純位置的流通，僅是國際間物品的移動——運輸——罷了。並不能算國際貿易。譬如到外國旅行的人移動其行李等便是。還有僅有單純時間的流通，不過只是貯藏的意思，也不能成立國際貿易，反之只要發生「所有的」流通縱無物的移動及貯藏，國際貿易卻依舊可以成立。如國際間盛行之投機商業便是。然而，實際上的貿易，不用說於「所有的」

移動外，多更伴有國際的位置移動與較長之時間的經過，尤其國際貿易及於世界遠隔之各地時，商業關係可繼續數月之久，這雖不是國際商業之本質的機能，卻也是不可忽視的重要要素。

這樣看來，國際貿易之本質的機能在於商品生產者與消費者之國際的所有的流通。當然這種機能與從事國際貿易之商人的意識或目的毫不相干，在營利主義原則支配下之今日社會，個商人的意識或目的不外是藉買賣商品以達到營利的目的，他們即以此為滿足，再沒有比這以上的願望。但這以營利為目的之商人的買賣活動多數綜合起來，以國民經濟為單位綜合起來的結果，卻成立了與他們意識或目的獨立之國際貿易的現象。例如增加出超，改善國際借貸等並不是進出口商人直接所意圖的目的，他們只是為營利從事進出口貿易，經過一定時間後站在國民經濟立場綜合其結果時，方成為出超或入超與國際借貸的順逆。換句話說，國際貿易是一個經濟現象，與每個商人的意識，目的完全獨立，而且是商人們貿易活動之綜合的結果。從這點看來，我們這裏所當作為問題的國際貿易的研究與站在進出口商人的立場而研究之貿易經營學其性質完全不同。

二 國際貿易的原理

國際貿易是以國民經濟爲單位綜合國際上商業活動的總結果，因而國際貿易上的國際國，國民等名詞，也不外指國民經濟的範圍而言，這裏所說的國民經濟乃是全國中之個別經濟的綜合現象。

在國際貿易或外國貿易的理論上，國家的意義應做如何解釋？國的內外應以什麼爲標準來區別呢？關於這，從來議論分歧，莫衷一是。其中最單純的似是認國家爲政治的領域的見解，可是在貿易理論上經濟的領域卻更重要，經濟的領域又是什麼意義呢？譬如實行同一關稅制度或貨幣制度的範圍便可算一經濟的領域。如外更有以廣行商品交換的範圍爲經濟的領域者。但從來最成爲問題之經濟的領域卻是指資本與勞動能自由移動之範圍而言。資本與勞動之移動能否自由，在國際經濟的理論上非常重要。因而以資本與勞動之能否自由移動來斷定經濟的領域是頗有意義的。但問題卻在實際上這經濟的領域與政治的領域能否毫無關係而存在？

的確抽象地說來，這種經濟的領域並不見得和國民經濟的範圍一致。但實際上今日兩者卻逐漸一致起來，有一致的傾向。這是什麼緣故呢？以前的時代，資本、勞動的移動極受自然障礙所左右，土地的遠近，交通機關的便否確可決定移動與否，政治的領域或國民經濟的內外並不十分重要。但在今日，自然障礙雖幾完全被克服，而人爲的，政治的障礙卻有極大的作用。特別是遭遇了戰後永續不況，各國盛行國民自給主義，明顯地從放任經濟轉變爲統制經濟的今日，政治的領域之內外，或國民經濟之內外的差別，對於資本、勞動的移動幾可有決定的作用。因而我們可以說所謂經濟的領域有與政治的領域或國民經濟的範圍相一致的傾向。

那麼，資本勞動可自由移動的國民經濟內之商品交換與不能自由移動的國民經濟外的商品交換之間，本質上有怎樣的區別呢？在這區別上我們可發見國際貿易的特殊原理。

前面討論國際分工的成立原理時，曾說明牠與基於絕對優劣的原理而成立之國內分工不同，是基於相對優劣的原理而成立的。國際貿易的特殊原理也與這點有關。國內商業是依絕對生產費原理而成立，國際貿易卻是依相對生產費原理而成立的。

例如日本關東地方製絲工業發達，關西地方棉布工業發達，如兩地方間交換棉製品與絲製品的話，那完全因為兩者生產費，兩地絕對不同的緣故。現在假設關西地方對於兩者的生產均絕對有利時，關東製絲業的資本及勞動均將移到關西，於是生絲與棉布的分工遂消滅，交換也不會發生。但在國際間卻不然了。假如即使棉工業鐵工業的生產，英國均比日本有利，而日本的資本、勞動卻不能完全移到英國去，因而英國擇比較最有利的鐵工業，日本則擇比較不利程度稍低之棉工業，這樣國際分工遂告成立，商業因之而發生。由此我們可以明白，國際貿易之特殊的原理，其根據完全在於國際間資本勞動不能自由移動。因而雖在國際間，如資本、勞動的移動可以自由，國際貿易的原理和國內商業並無任何不同。還有，雖是國內商業，如資本、勞動移動不能自由的國家，也和國際貿易一樣，是立於同一特殊原理之上的。

三 國際貿易的原因及其結果

國際貿易現象的發生，其直接原因在於各個商人之貿易活動。越國民經濟以外所行之商業

活動與在其範圍內所行之商業活動，其活動的目的（或原因）同是以買賣商品為手段，圖謀營利。這營利活動之商人的買賣活動是國際貿易的直接原因，國際貿易便是這種買賣活動所綜合的結果。這作為經濟現象的國際貿易並無什麼目的意識，牠只是個個買賣活動之綜合的結果，社會地，無意識地成立的經濟現象。

各個商人的貿易活動是國際貿易成立的直接原因，以這活動為直接研究對象的是商業經營學之一部門的貿易經營學的任務。與此相對立之商業經濟學的一部門的國際貿易學，不用說於必要時也討論到每個貿易活動，但並不以此為其直接研究的對象。國際貿易學的研究對象只是商業現象之一部的國際貿易現象。

至於國際貿易成立的間接原因或條件則是前述之國際分工。國際分工未發達到某種程度時，國際貿易不會發生，所以牠是國際貿易成立的必要條件或根本條件。可是國際分工雖然存在，國際貿易卻不一定能成立。因而國際分工仍不能為完全的條件，只是國際貿易有成立可能的一個條件罷了。這可能性變為現實性，其他的條件即是上述之直接原因——貿易活動——是必要

的，這貿易活動雖有營利的目的，但其結果所發生的國際貿易現象，其現象的性質上並無什麼目的可言。

這裏要注意的是所謂國際貿易無目的，並不是否認國家貿易政策上的目的，國家依一定的目的來抑制或促進國民對外的商業活動，即在資本主義放任經濟下，也是屢見不鮮的。這便是國際貿易政策問題。可是這種國家政策上的目的與個人的經營目的完全不同，故不能把這政策上的目的當爲國際貿易的目的。一切國家的政策，在放任經濟之下，固不用說，即使在統制經濟之下，只不過是站在個人的經營或社會經濟的外面，從外部加以統制和指導，使之採一定的方向罷了。國家自身出而經營貿易以成立國際貿易等，最低在資本主義的國民經濟下是不可能的。

國際貿易所生的結果，也和個人的有目的之活動所生的結果不同，牠是在社會過程中自然發生成長起來的，並非由意識計畫而生。那麼這個人貿易活動綜合起來，將生出怎樣結果呢？假如不受國家政策限制的話，我們可說那完全是一個無意識的結果。

國際貿易的結果有積極與消極兩種：積極的結果，一方招來國民必要的商品，使國民經濟生

活豐富起來，他方招來國民經濟所必要的資金。前者是依輸入貿易，輸入商品，後者是依輸出貿易，輸出貨幣資本。其消極的結果是：一方對國民經濟所生產的商品供給販路；他方對對手國供給購買力。前者依輸出貿易輸出商品，後者依輸入貿易輸出資金。

但這裏所謂積極與消極，只不過表示單純的出入關係，並無什麼善惡的意思。有消極結果的輸入貿易。普通皆認為其奪去國民經濟所必要的資金，多不歡迎。然從充實及提高國民生活上看來，雖是製造品的輸入也不應強為排斥；同樣有積極的結果的輸出貿易，從可流入資金這點看來，普通雖均歡迎，然為國民生活着想，並不一定對於國民一般有利。（此係指現金流入將引起物價騰貴致國民生活受脅迫而言——釋者註。）總而言之，輸出輸入的問題，不能一般而抽象地判斷其價值，只可特殊而具體地判斷。因為決定其價值的是特殊而具體的國民經濟，在某一歷史的發展階段認為有價值，在其他階段竟有不但毫無價值，反致釀成有害的結果者。其原因在於國民經濟與個別經濟（企業）原來性質不同。前者，結局在於滿足全國民的慾望；後者則是以獲得利潤為其唯一無二的目的。所以極端促進輸出，防遏輸入的重金政策，縱能達到目的，國民經濟卻未

見得即能因而發展。況且，在今日資本主義的自衛主義盛行的時代，就連達到這種重金目的也幾近於不可能了。

總而言之，國際貿易的結果，結局發生資金的借貸及出入的關係，即是國際借貸及國際收支。所謂貿易差額 (Handelsbilanz Balance of Trade) 便是此。貿易差額在國際收支中占最重要的部分，故為改善國際收支，改善國際貿易是必要的。因而可以說國際收支是國際貿易的結論。所以國際借貸及國際收支的問題，作者將在本書第五章結論的部分詳加討論。

四 國際貿易的利益

國際貿易有如何利益呢？關係這，自古便有許多見解，現僅就其主要者，略加敘述。

一、獲取貨幣說——以為國際貿易的利益在其能從外國獲取貨幣或金銀。這一派可稱之為重金主義或重商主義。重商主義是互十六——十八兩世紀風靡歐洲的思想及政策，其所以如此有勢力者，當然有其經濟的背景。當時歐洲各國，經濟上，封建的都市經濟崩壞，——近代的國民經

濟將告成立；政治上，地方分權之封建國家沒落，中央集權的近代統一國家將要成立的時代，爲了維持國家財政，經濟上的獨立，於國內蓄積財富的要求頗強；在貨幣經濟將完成的當時，這要求必然反映爲想蓄積貨幣或金銀。金銀出產貧乏的歐洲，只有藉國際貿易來獲取。所以國際貿易的利息，只算供了獲取金銀的手段，誠是當然的事。

因而重商主義遂由一理論，進而成爲各國採用的政策，皆將國際貿易當爲獲取貨幣的手段。一方振興輸出工業，獎勵輸出，儘量設法增加貿易上的有利差額。同時他方限制或禁止輸入，儘量設法減少貿易上的有損差額。換句話說，重商主義極端促進輸出限制輸入，儘量使貿易差額與本國有利，俾從外國取得金銀在國內蓄積起來。羅廈在以下諸點上，來闡明重商主義的特徵，誠屬當然。

(1) 極度重視在國內蓄積金銀（重金主義）

(2) 重視國際貿易在國內商業以上（重商主義）

(3) 重視工業在農業以上（反重農主義）

(4) 重視繁殖人口（軍國主義）

(5) 爲實行右述諸項使用國家權力（極端干涉主義）

這重金思想及至亞當斯密出來以後，極受非難，並且實際上，重金政策，因十九世紀自由貿易主義盛行，勢力也逐漸衰落。在今日，從理論上講來，這種思想幾毫無勢力可言。但政治家及事業家們對此表共鳴等頗多。特別是在國民主義勃興之戰後的今日，想完全擺脫這種思想頗非易事。

二、獎勵生產說——國際貿易給與國內產業的過剩生產物以銷路，或擴張新銷路，故可獎勵國內生產事業。這種學說是重金思想之反動的亞當斯密自由貿易理論的根據。亞當斯密的思想在於擴張生產以增進國民之經濟的福利。但爲擴張生產，便不得不撤去基於重金思想所設的一切限制，使國際貿易可以自由。這是什麼原故呢？依亞當斯密的見解，國際貿易結局仍等於物物交換，想出賣本國商品便不得不買進外國商品；限制外國商品輸入時，本國的輸出自也不能繁盛，因而也不能擴張本國生產。

獎勵生產說確矯正了重商思想的偏見，闡明了自由貿易的利益。並且當時英國先他國發生

產業革命，利用顯著發展的生產力擴張國內產業，向外國輸出其商品，同時從外國自由輸入原料品飲食品等，處於非常有利的地位。所以在這種情形下，亞當斯密的主張極爲正當。然而自由貿易並不見得在任何時代皆有獎勵國內產業的作用，在今日爲獎勵及保護國內產業卻各國反而實行起種種保護貿易的政策。

三、消費者利益說——獎勵生產說主張國際貿易供給商品銷路，於生產者有利。消費者利益說卻主張享受國際貿易利益的，與其說是生產者，倒不如說是國內消費者。什麼原故呢？假如我們承認輸出的目的本不在獲取貨幣，那麼一定是爲輸入其他商品的了。這商品輸入的結果，國民可購買及消費到本國完全不能生產的商品或較本國便宜的商品；國際貿易的利益便在能供給國民以價廉的商品，凡是消費者的國民皆可均霑到這種利益。

我們知道，重金說的反動而起之生產說，走了極端，專注意輸出一面；消費者利益說與此相反，一轉而僅注意到輸入一面。此說不似重金說那樣重視金銀的輸入；商品的輸入是牠注意的目標。兩者比較起來，消費者利益說的見解比較進步一點。但實際上的國際貿易決不是物物交換，如入

超或出超長久繼續下去，而仍專重視消費者的利益時，一方入超繼續，國際借貸惡化；他方壓迫國內生產，本國產業將不能發達了。

四、國際分工說——以上三種學說，皆是站在一特定之國民經濟的立場，或以國際貿易的利益，在於可取得貨幣；或以在於可購買及消費到價廉的商品；或以在於可獎勵國內產業。但國際分工說並不以特定的國民經濟為立場，而是站在由國民經濟綜合而成之世界經濟的立場來考察國際貿易的利益的；故此說以為人類由國際分工所得的利益便是國際貿易的利益。

構成世界經濟的各國民經濟，各因地理歷史的及人的物的諸原因，對於生產事業，各有長短，這是不容懷疑的事實。各國既各有長短，如能捨短取長，從事生產以相互交換；交換的雙方當然皆可得利，恰和個人間可享受分工利益的一樣，這便是國際分工的利益。此時國際分工，只要資本勞動不能自由移動，也是和個人間所成立的分工一樣，乃各選擇比較生產條件優良的產業而成立的。所以國際分工的成立是以比較生產費的原理為基礎。但實際的貿易決不是隨比較生產費而輸出輸入；所以基比較生產費原理而成立的國際分工，實際上也不是固定的東西，常時刻變動，且

受各國貿易政策所左右。當然國際間能成立最合理的分工是國際貿易的理想，爲達到這種理想，縱採取限制貿易政策，我們也不吝予以承認；但原則上只有在依自由貿易的方法，各國均尙未能發揮所長以前，我們纔能承認。

第二章 比較生產費說

一 比較生產費的意義

資本勞動不能自由移動的國際間的商業，即國際貿易，牠的發生不單由於各商品之生產費絕對的不同，由於相對的不同也可發生。現假設棉花生產費美國爲一〇〇，日本爲一五〇，生絲生產費日本爲一〇〇，美國爲一五〇的話，棉花與生絲因生產費絕對不同，於是棉花由美輸日，生絲由日輸美，僅就此點而言，其發生原因與國內商業並無若何不同。

但是現在如假設棉花生產費無增無減，仍如以前一樣，美國爲一〇〇，日本爲一五〇，僅生絲生產費發生變化，美國爲一二〇，日本爲一五〇的話，那麼棉花與生絲的生產，美國均爲有利。如兩國間資本、勞動皆可自由移動，則資本、勞動將移到美國，於是美國既生產棉花又生產生絲，兩者皆

從美國輸到日本吧。在國內，資本與勞動普通皆可自由移動，故常發生頗與此類似的現象，某種產業常集中於某一個地方。此時兩地間之所以發生商業者，完全因為商品生產費絕對不同的關係，即是說國內商業是因絕對生產費的原理而引起的。

然而，上例中，如美國與日本間資本，勞動不能自由移動，將怎樣呢？此時，美國選擇生產費最優越的棉花，從事生產；日本則選擇生產費惡劣程度較輕的生絲，從事生產；兩國間的貿易仍可推行。這是什麼緣故呢？依照上述例子，美國不論棉花與生絲的生產雖皆比日本為有利，可是牠不能獨佔一切產業，只有選擇二者中最有利的棉花，從事生產；其有利的程度較少的生絲便讓與日本。（棉花生產費的比例是一〇〇：一五〇；生絲生產費為一二〇：一五〇）反之，對於兩者的生產，日本雖皆為不利；但只放棄二者中最不利的棉花，而選擇不利的程度較少的生絲。

這樣看來，國際貿易的發生，絕對生產費的不同，並非絕對必要；只要有相對的不同便可了。這便是比較生產費說（The theory of Comparative Cost）。絕對生產費的不同是某商品生產費絕對額的不同；相對生產費或比較生產費的不同是兩種以上商品生產費之比較上的不同的

意思。比較生產費原理，在國際貿易理論上，很早即被重視。素來皆以爲牠可闡明國際分工及國際貿易的成立原因及特質，並可指出國際貿易的利益，給貿易政策以有力的根據。我們在第一章及第二章等處已略爲言及，仍在這章加以特別研究者，便是這個原故。

那麼，在前面例子裏，爲什麼美國選擇棉花日本選擇生絲從事生產呢？實際上，日常貿易皆係因兩國貿易品價格不同而發生，故在上例中，棉花與生絲至少暫時內皆由美國輸到日本，發生偏面貿易的現象。這商品所值的價額遂由日本流到美國，結果，美國物價騰貴，生產費增大；日本物價下落，生產費減低，因而在以前對於日本不利的程度較少的生絲現在已成爲有利。這樣，日本遂分擔生絲，美國遂分擔比較利益大的棉花，從事生產了。

二 比較生產費說的前提條件

從上節的說明裏，我們知道比較生產費說有一定前提條件。國際間資本，勞動不能自由移動便是。這個前提又可分爲二：

(一)積極的前提——國內資本，勞動能自由移動。

(二)消極的前提——國際間不能自由移動。

在這裏，有反對比較生產費說的一派學者，指摘出國際間資本，勞動也可自由移動，主張上面第二的前提與事實不符。更有反對的學者指摘出縱在國內，資本、勞動也不能自由移動的事實，來否認上面的第一前提。但兩派目的皆在反對這個學說。

不用說，上述比較生產費說的兩個前提條件，只不過是一種假設，這種假設並不一定毫釐不差地行於實際社會。但當我們僅就大體的傾向觀察時，的確在一定區域內資本勞動的移動比較自由，超出這區域以外時，移動便比較困難；不難限定這種資本、勞動的移動，自由與否的範圍，這種範圍因人類社會生活上，關係頻繁，社會文化的共通性濃厚的原故，有逐漸擴大的傾向。特別是國際間的資本移動的範圍。雖是這樣，各國的平均利潤率及平均利利息率現在仍有相當差異，這便是國際間資本勞動的移動遠不如國內那樣十分自由的明證。

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資本移動一天天困難起來，國內也有這種傾向。所謂資本構成的高級

化傾向便是。固定資本對其他資本的比例一天天增大，想把資本從某一產業移動到他產業，或從某地移動到他地，是非非困難的，所以今日所謂的資本移動，與其說是已經投下之資本的移動，不如說是將要投下之新追加資本在各地及各產業間的移動。假若是這樣意義的話，即在今日，資本移動，也是屢見不鮮的。

勞動的移動（移民或國民到外國謀生，）隨資本主義的發展，一般說來，其自由程度也是逐漸增大，但是經過前期資本主義之世界大戰的今日，永續不況與世界恐慌，造出了大批失業者，到處皆生勞動過剩的現象。結果，勞動的移動，無論在政治上，經濟上也大受限制。

總而言之，資本，勞動可自由移動之比較生產費說的前提條件，只是一種假設的理想狀態。就是主張這學說的人，恐怕也是不以爲現實社會上，那種狀態能如理想的像存在的吧？僅僅因此假設所存在的範圍與程度，以主張此說可以適用罷了。所以，反對的論者，縱然指摘出這種假設與事實相反，也很難說便算推翻了比較生產費說。

三 比較生產費說的批判

現就實際上，國際貿易發生時看來，從事某種商品買賣的商人，對於該商品生產費究爲若干，恐怕連本國的生產費都不知道；至於外國的生產費，更不用說了。所以完全不知外國商品的生產費倒是極普通的。因而某商品之國內外生產費的不同與他商品之國內外生產費的不同相比較，實際上是不可能的事。由此我們可以說現實的國際貿易並非基於比較生產費的原理而成立，卻是基於商品的市場價格而成立的。詳細說來，某一外國商品的輸入價格，因爲比該商品或其代用品的國內價格較低，所以才輸入進來；某一國產商品的輸出價格，因爲比該商品的外國價格較低，所以纔輸出去。這便是說，貿易的發生乃因價格絕對不同之故。可是價格在國內結局有落着於生產費上的傾向（因市場上有競爭之故——譯者註，）所以現實的貿易是因價格絕對不同而發生這句話，看來似乎便是貿易因生產費絕對不同而發生的意義。

但實際上決定貿易的價格是輸出價格或輸入價格，兩者實際上並不與國內價格相一致，所

以也不一定落着於生產費上。例如爲增大某種商品的輸出或加強其在外國市場的競爭力計，減低該商品的輸出價格使之比國內價格爲低，（傾銷；）或爲抑制輸入，提高輸入價格（輸入關稅）等便是。要而言之，輸出入價格與國內價格的絕對不同乃是決定國際貿易的唯一條件。

那麼，難道比較生產費說完全是錯誤的嗎？也不竟然。我們應承認牠是國際貿易結局將歸趨的一個傾向，國際均衡狀態下的一個抽象理論。

現在重新來看前面的例子，棉花生產費美國爲一〇〇，日本爲一五〇，生絲生產費美國爲一二〇，日本爲一五〇，假定此外沒有其他商品，其他國家，並且沒有傾銷與輸入關稅的話，因爲實際的貿易是依國內生產費絕對不同而成立的，所以此時棉花與生絲皆從美國輸出到日本吧？那麼，美國爲出超，日本爲入超，於是發生金的流入與流出，發生通貨的膨脹與收縮，結果美國物價騰貴，日本物價下落，因而美國生產費增大，日本生產費減少，相差較小的生絲生產費遂有變化，假設已不是一二〇：一五〇之比，美國爲一五〇，日本爲一二〇時，那麼日本的生絲已比美國低廉，生絲遂從日本輸到美國，將繼續到其商品代價可清算輸入棉花的代價的程度爲止。

假如美國物價騰貴，日本物價下落，仍繼續進行時，於是連棉花生產費，美國也比日本爲高，此時生絲、棉花的生產皆於日本有利，兩者皆由日本輸到美國去吧？到了這個時候，恰與以前相反，美國爲入超，日本爲出超，結果美國物價下落，日本物價騰貴，於是於日本比較上不利的棉花遂讓美國生產，輸入到日本。牠的輸入將進行到恰巧可清費輸出生絲的代價的程度爲止。

這樣看來，比較生產費說的主張，只不過是貿易結局所將歸趨的均衡狀態罷了。並且這均衡狀態實際上並不存在，只是我們觀念的產物。所以比較生產費的原理決不能支配實際的國際貿易。我們只有在牠說明了現實貿易結局所歸趨的傾向這點，承認這個學說的價值。

第四章 國際價格的變動

一 國際價格的意義

國際間所行之商品交換與國內商業同樣，在今日皆是營利商人買賣商品的活動。所以，商品必有價格。如商人向外國購買或販賣某種商品時，所成立的購買價格或販賣價格便是。這種價格在貿易經營論上確是重要的問題，但我們現在所要考察的國際價格，並不是這種經營的價格。牠是這種多數經營的價格由競爭所生的社會現象的價格。所以國際價格並非某種商品的個別價格而是一綜合價格。從這點看來，牠和普通以物價指數所表示之一般物價的概念頗相類似。但是把各國一般物價或物價指數平均起來，不用說並不能算是國際價格。同時國際價格也不是多數貿易品的物價指數或其各國的平均數的意思。

一、國際價格是一定商品的價格，不像物價指數或貿易品指數樣是多種商品價格的綜合價格，而是如棉花，生絲等個個商品的價格。在這點上，頗與前面之經營的價格相近，但又不是那樣個別的東西。

二、國際價格雖是個別商品的價格，又是一綜合價格。在這點上，倒頗與物價指數貿易品指數相近，但又不是像那樣多數商品的綜合價格。那麼這國際價格的意義怎樣呢？一定商品，例如棉花，由於多數商人實際上的購買價格或販賣價格綜合的結果，市場上所成立的所謂棉花市價，即是棉花輸入市價與棉花輸出市價，國際價格便是這種個別商品的市價。市場上所成立的市價是一綜合價格，實際上每個買賣並不一定皆和這市價一致。

三、國際價格也不是國際商品的市價。如棉花市價，銀塊市價，小麥市價等，並不是我們所說的國際價格。不用說這些國際商品市價在國際貿易上有極重要的意義，但實際上這些市價只是國內市價。如紐約棉花市價，倫敦銀塊市價，芝加哥小麥市價等，只不過是國際貿易上的標準罷了。

這樣看來，國際價格乃是流通於各國民經濟間之一定商品的綜合價格。商品出國民經濟時

的價格是輸出市價，（出口行市，）進國民經濟時的價格是輸入市價（進口行市，）在這裏所成爲問題的是：這樣的國際價格是依什麼法則而決定的呢？其變動的原因何在呢？這些是國際價格的中心問題。

二 國際價格的決定

關於國際價格的決定，有人主張與國內價格的決定法則完全不同。如前章所論的比較生產費說便是。比較生產費說不僅說明國際貿易成立的原因，並且也說明決定國際間商品交換比例的法則。這裏，先介紹這個學說，並加以批判，然後再略述作者個人的見解。

依照比較生產費說的主張，決定國內價格的是絕對生產費。例如日本的棉布生產費關西爲一〇，關東爲一五，則棉布的生產將集中於關西。如絲織品生產費關東爲一〇〇，關西爲一五〇，則絲織品的生產將集中於關東，那麼，關東的絲織品與關西的棉布將以生產費的反比，即是一〇與一〇〇的比例相交換，所以國內價格是由絕對生產費決定。

但是資本與勞動不能自由移動的國際間，如前章所述，既使是一切商品的絕對生產費皆占優位的國家，也不能獨佔一切產業，只不過從其中選擇最有利者從事生產，其有利程度較低的其他產業，則讓他國，俾兩國間成立交換。例如絲織品生產費日本爲一〇〇，英國爲一五〇，棉布生產費日本爲一〇，英國爲一四。此時兩者的生產，日本皆比英國爲有利，如英國的資本與勞動可自由移動的話，那日本將獨佔這兩種產業。但在國際間並不能如此，日本僅選擇比較最有利的製絲工業，其比較上不似製絲工業有利的棉布工業則讓英國。這樣英國棉布與日本絲織品遂成立交換。其比例將是絲織品生產費一〇〇——一五〇，棉布生產費一〇——一四的反比。卽是一四：一〇〇之比。

關於比較生產費的一般的批判，在前章已詳爲論及，這個學說的前提：是否認國際間有偏面貿易的存在。一國不能長久繼續輸入或輸出，卽是說不能長久繼續入超或出超。如把牠當爲抽象理論看是正確的；當爲一均衡理論我們也不吝承認其價值。但實際上，其前提不符事實。在這盛行資本移動的今日，長久繼續入超或出超並不稀罕。並且其不和資本移動關聯起來以考察國際貿

易，這在學說初唱的當時，雖屬當然；但今日看來不能不說比較生產費說的致命的缺點。總而言之，這個學說做爲一抽象理論，或做爲貿易結局所歸趨之傾向的理論看時，我們可承認其有相當的價值。但如把牠當爲說明實際上國際價格的理論時，那我們便不得不求之於別的理论了。

那麼，實際上國際價格究竟是如何決定的呢？假如能虛心坦懷觀察國際貿易實際推行的情形，那我們可知道：第一、輸入方面，因爲商品的輸入市價比該商品或其代用品的國內市價低廉，所以纔輸入進來。其次輸出方面，因爲商品的輸出市價比輸出目的地的該商品或其代用品的國內市價低廉，所以纔輸出去。實際上貿易乃由於價格絕對差異而生，這是不容懷疑的。但是價格在國內結局有落着於生產費之上的傾向，所以貿易的發生由於價格絕對差異這句話，便是由於生產費絕對差異或絕對生產費差異的意思。因此在這點上我們難承認其與國內商業有什麼不同。

國際貿易的場合，輸出入市價常被與國內市價相較。其中輸出市價在自由競爭下，常和輸出國的國內市價相一致。實行國內獨佔及輸出傾銷時，輸出價格與國內價格遂相分離。關於這，容後

在傾銷一章內詳細討論。輸出市價從對手國看來則是輸入市價，兩者有匯兌、運費與關稅等介在其間。那麼，在對手國的輸出價格上加上匯兌、運費、關稅三要素，便成為本國的輸入市價了。

關稅問題之所以在今日國際貿易上成為重要問題者，要而言之，不外因關稅實際上影響國際價格極大之故。關於這，後面尚有詳細討論的機會。至於運費，國內商業與國際貿易間本質上並沒有什麼不同。只不過因為國際貿易上的運費為數頗鉅，亦是不容忽視的一實際問題罷了。但在決定國際價格的理論上，並不見得重要。

最後，關於國際價格的決定，匯兌的力量在今日最大。在金本位制度下，現金自由輸出輸入的時代，雖可忽視匯兌對於國際價格的影響，但處此停止金本位，禁止金自由輸出輸入的時代，匯價變動所影響國際價格的力量，比任何要素都大。關於匯兌市價的決定，及其變動的法則，姑且不論；總而言之，匯兌市價的變動影響商品輸入市價，是不可否認的事實。這點，可說是決定國際價格的要素與決定國內價格的要素之不同的地方。

關於國際價格的決定，上面所論，乃以國際間行着自由競爭為前提。國際貿易上的競爭，如以

某一國民經濟（A國）爲立場來觀察，含有兩種不同意義的競爭。

一、向A國輸出的各國間所行的競爭。及A國輸出國與他輸出國間所行的競爭。如向日本輸出棉花，美國與印度間所行的競爭便是前者。向印度輸出棉布，日本與英國間所行的競爭則屬於後者。兩者皆是國際間所行的國際競爭。但前一競爭愈激烈，A國愈可得有利的輸入；反之，後一競爭愈激烈，A國便不得不忍受不利來輸出。故對於A國國民經濟的影響，兩者有完全相反的意義。

二、A國的輸入品與其國內產業間的競爭，及A國輸出品與輸入國的產業間的競爭。例如日本從印度輸入銑鐵，和國內製鐵工業所生的競爭乃屬於前者。日本輸出棉織品絲織品與印度紡織業所生的競爭便屬於後者。兩者都是國際貿易與國內產業間的競爭。關稅，傾銷的問題大半與這種競爭有關。

因而爲了在國際貿易上形成獨佔，須上面兩種競爭實際皆不存在。縱無第一種競爭，只要第二種競爭存在，獨佔便不能成立。例如關於棉花的輸出，即使美國與印度及其他產棉花國家成立加特爾組織，如日本起了人造棉花的競爭時，棉花市場的獨佔遂不能成立。只有日本完全不產棉

花，棉花的獨佔方可成立。還有縱無第二種競爭，只要第一種競爭存在，獨佔仍是不能成立。其理由，不庸多說了。只有某一定商品的輸出國僅有一個，並且所有輸入該商品的國家皆不能生產該商品，國際貿易上的獨佔方可成立。例如日本的天然樟腦，如別的國家皆不輸出，並且輸入樟腦的各國內部皆無競爭時，樟腦的國際獨佔纔可成立。但是假如這唯一的輸出國內部生產者間有競爭的話，國際獨佔仍未見得可以成立，但實際上，此時普通多由國內加特爾或托辣斯形成國內獨佔，或至少成立輸出加特爾，統制國際價格，以圖獲得國際貿易的獨佔利潤。

三 國際價格的變動

國際價格時時變動，其原因何在呢？如前節所述，國際價格乃由（1）輸出國的輸出市價，（2）運費、關稅、匯兌、及（3）合以上二者而成之輸入市價三個要素而成立的，所以牠的變動也由於這三方面所引起。

第一輸出市價的變動，即是普通國內市價的變動，（如暫且不論傾銷的話，）其直接受需要

供給法則支配，根本是隨生產費的變動而變動的。這裏所說的需要供給不僅是單純國內的供求，乃指國際間的供求而言。還有，這裏所說的生產費，實際上並非比較生產費，而是絕對的生產費，這也是在前面討論過了的。所以關於輸出價格，沒有什麼特殊問題。

第二、運費、關稅、匯兌等在國際價格變動上的影響，今日特別顯著。過去這些要素幾是一定，很少頻繁而顯著地變動，所以將彼等做爲國際價格變動的要素看時，並不如何重要。其中如運費，現在仍是那樣。但關稅和匯兌，情形卻大大不同。關於關稅容後討論。在這裏僅就匯兌與國際價格變動的關係，略加敘述。

匯兌之所以成爲國際價格變動的要素，因爲匯兌市價時有漲落的緣故。故在金本位制度下，准許金自由出入，匯兌市價穩定的時代，匯兌並不算什麼重要的要素。但在金本位制度停止，禁止金自由出入，匯價不穩定的今日，匯兌市價的漲跌，遂成爲國際價格變動之極重要的要素了。

關於匯兌市價漲跌與國際價格變動的關係，有兩個問題。一是方向的問題，一是程度的問題。第一是匯兌市價漲跌，使國際價格漲跌之方向的問題。如以某國民經濟的立場來觀察時更

可分爲二。一匯價漲跌所及於某國輸出商品的影響。二匯價漲跌所及於外國商品向某國輸入時之輸入市價的影響。例如日本，百圓的匯價由五十美元下落至二十五美元，其輸出品的國際價格必然跌落。反之如由二十五美元騰漲至五十美元時，其輸出品的國際價格必然騰貴。即是說一國外匯跌落，其商品輸出價格也跌落。外匯騰漲，其商品輸出價格也騰漲。這是外匯漲跌所及於國際價格的直接影響。此外尚有間接影響。譬如輸出價格跌落，外國的需要自亦因之增大，於是反映到本國，使本國輸出市價騰漲，以致抵銷以前輸出價格的跌落。

其次，一國匯價跌落時，從外國輸入的商品反呈騰貴的現象，例如日圓匯價由五十美元跌落到二十五美元時，以前只要一百日圓可買價值五十美元的美國商品，現在卻須要二百日圓了，反之，匯價騰貴卻使輸入商品的價格下落。由此可知此時的匯價與國際價格，其變動的方向各異，這也可稱之爲直接的影響。其間接的影響是：輸入市價騰貴，本國需要遂減少，於是反映到輸出國，使其輸出市價低落，以致和以前輸入市價的騰貴相抵銷。

第二、上述的種種漲跌方向，究竟能影響到怎樣程度呢？例如日本的匯兌市價由五十美元跌

到二十五美元，即是跌了二分之一時，日本輸出商品的價格恰巧也同程度地低落二分之一嗎？日本輸入的商品因而也同程度地騰貴二倍嗎？這是理論上及實際上，頗難解決的問題。

現在假如某國的經濟狀態，無特殊事故發生，並且沒有物價政策及其他特別政策的影響時，那匯價的跌落，將直接地一時地，與其跌落的程度相當，減低了輸出價格，提高了輸入價格。但不久，前述之間接的影響便出現，輸出品的輸出市價遂騰貴，與以前的跌落相銷。輸入品的原價遂低落，和以前的騰貴相銷。但理論地具體地來規定這相抵銷的程度，卻非常困難的。如商品之需要及供給的彈力性很大，價格變動立刻影響到需要供給的商品，比這種性質較少的商品，其相抵銷的程度為大。但無論如何相抵銷的程度決不能達到以前之價格變動的程度。例如日圓匯價跌落二分之一，則向日本輸入的商品立即騰貴二倍，於是日本的需要減少，輸出國的輸出市價因之低落，這和以前的輸入品的騰貴相抵銷時，那由於日本需要減少而輸出國輸出市價跌落的程度，決不能恰巧是二分之一，完全抵銷以前之二倍的騰貴。牠的相抵銷程度恐怕是停止於達到此點前之某一點吧？所以輸入品因匯價低落而騰貴的程度將以原來的價格為最低，匯價跌落的程度為最高，

停止於這兩者之間的某一點。同樣，因匯價跌落而輸出品跌落的程度，加上其間接所受的影響後，將以匯價跌落的程度為最低，原來的市價為最高，位於這兩者之間。

那麼，究竟停止在其中間那一點呢？其主要看前面所除外的諸點如何而定，即是依存於一國一般經濟狀態，特別是其國景氣變動在什麼階段，以及其國經濟政策，特別是物價政策如何。這是什麼原故呢？原來這中間的程度大概總是依存於前述之相抵銷的程度。這相抵銷的程度，第一、依存於（因最初的匯價變動而發生的輸入市價的變動，）使輸入國的需要增減到怎樣的程度，第二、依存於這需要的增減反映到輸出品時使其輸出市價變動的程如何。決定這第一條件者是輸入國當時的經濟狀態，特別是景氣變動，與經濟政策，特別是物價政策，決定第二條件者則是輸出國的上述諸點。例如日圓外匯跌落二分之一，其向美國輸出的商品立即低落時，美國的需要程度將增加多少呢？這看當時美國的經濟狀態與景氣政策如何而定。如在景氣好轉期，並在實行通貨膨脹的話，雖同是跌落二分之一，或可引起更大的需要，至於日本輸出品反映此需要而騰貴的程度，也是依存於當時日本的經濟狀態及物價政策如何，若在景氣下降期，實行減低物價政策時，

美國的需要雖是同程度增加，然其使物價騰貴的力量，便比較爲弱。因而我們知道，美國情形如何，可左右需要增加的程度，日本情形如何，可左右價格騰貴的程度，這兩者相合的結果，便可決定抵銷前面價格跌落的程度。

上面爲說明上便利起見，對於因匯價漲跌而生之最初的物價變動與以後的相抵銷現象，皆當爲有時間的間隔而發生的。其實，實際上並不一定皆是這樣。例如預料日圓對美匯價將要跌落時，立刻便可預測到美國需要將要增加，因而日本輸出品價格卽有某程度的騰貴，這恰巧像經過相抵銷後的國際價格樣。實際上這種情形卻是極普通的。

最後，關於國際價格變動的第三個要素——輸入市價，如暫且不論匯兌及其他中間要素的影響時，其變動原因何在呢？實際上牠乃是前面第一及第二要素變動所綜合的結果。並且理論上和第一要素之輸出市價的變動沒有什麼不同。只不過兩者各有其特殊性，前者是生產者價格，後者是需要者價格罷了。

第五章 國際傾銷

一 傾銷的意義

以比生產費爲低的價格出賣商品叫做傾銷 (Dumping)，日本多呼之爲不當廉賣，但「不當」——「正當」並不是經濟上的概念。因而稱牠爲「不當廉賣」時，更不得不進而從經濟上來說明「不當」的意義，故作者以爲不如說「廉賣」或「廉價出售」比較適宜。

不消說，以比生產費爲低的價格，出賣商品，與營利主義的生產不能兩立，所以在這以營利主義生產爲原則的今日社會下，傾銷不是普通出賣商品的方法。如貨底大拍賣，百貨店的謀鳥政策，開張時大減價等，只是一種商業經營政策，暫時有意識有計劃地以低於生產費或原價的價格出賣商品的。這種傾銷乃行之於國內市場。但一般成爲問題的，勿寧說是國際市場上的傾銷，我們在

這裏所要研究的也是國際傾銷。

國際傾銷是指在國際市場上以比生產費還低的價格出賣商品而言。在這點上，並沒有什麼特異的地方。至於斷定交易是否為傾銷，應以生產費為標準，這在理論上固無問題。但實際上說來，正確知道某種商品的生產費，就連該商品生產者本人都非易事；何況去探知遠隔之外國的生產費，那簡直是近於不可能，所以實際上，例如為適用防止傾銷法，有斷定某種交易是否為傾銷的必要時，多用其他方便的方法，即是代替生產費而用國內價格為標準。例如一九二一年的英國產業保護法 (Safeguarding of Industries Act) 規定：凡輸入的商品，其價格如比生產費為低時，應課以特別關稅，關於生產費的推定，則以輸出國國內躉賣市價之九五%為準，其他諸國的立法以國內市價為標準者頗多。於是出現了新的學說：便是認國際傾銷是以低於國內市價的價格在國際市場上出賣商品的行動。但這不過是因立法上方便起見而生之法律的規定，理論上講來，不用說仍應以生產費為標準。

可是今日國際貿易乃立於營利原則之上，故以低於生產費或原價的價格出賣商品，看來似

與營利的企業不能兩立。這不過是抽象的理論罷了。事實上，傾銷不但與營利企業毫無矛盾，反而是達到營利目的的一種手段。這是什麼緣故呢？偶而不得已而實行的傾銷，如賤賣預想外之過剩輸入品等，（輸入商於輸入前，當然估計需要，以決定輸入的數量，如事實上需要估計過大，因而生過剩商品——譯者註）我們暫且當做別論，至少有計劃的傾銷並不與營利目的有什麼衝突，牠的根據有二，一是時間的根據，一是空間的根據，所以傾銷可分為時間的傾銷與空間的傾銷兩種。時間的傾銷是企圖把現在傾銷的損失——在原價以下出賣商品所生的——，拿將來所得的利益來填補，俾使營利企業可以存在。例如利用國際傾銷擾亂國際市場，使外國產業破產，俾可獨佔國外市場；此時其所得之獨佔利潤，於填補以前的損失後，仍可獲得相當的利潤。這便是暫時犧牲一時的損失，以圖將來長久獲得損失以上的利潤。所以這種傾銷從其性質上看來必然是暫時的，完成國際市場的獨佔時，必然停止。

空間的傾銷是企圖把對外傾銷的損失——在國際市場上以低於原價的價格出賣商品所生的——，以在國內所得的利潤來填補。俾使與營利目的不相違背。例如國內獨佔成立，在國內市

場可確保獨占利潤時，便可一方實行對外傾銷，俾能大量生產以減低生產費，他方以國內利潤的一部，來填償對外傾銷的損失。這便是以犧牲國內消費者，所得的利益來填補對外廉賣的損失。因而這種傾銷決非暫時的，只要國內獨佔繼續，有繼續下去的可能。有人稱之為永續的傾銷，以和前面一時的傾銷相區別。這種區別雖不算錯誤，但仍不能充分表示出營利企業之所以能實行傾銷的原因。

二 傾銷、加特爾、托辣斯、關稅、恐慌

國際傾銷爲什麼於後期資本主義，尤其是戰後資本主義時代發生呢？這是頗有趣味的問題。前面已經說過，後期資本主義時代，國內經濟逐漸進爲加特爾、托辣斯的獨占，國際經濟則由自由主義轉變爲關稅主義，這國內獨佔與輸入關稅，對於國際傾銷的成立及發展，頗有密切關係。

一起初，關稅是以保護幼稚產業爲目的的育成關稅。可是後來幼稚產業雖已成熟，關稅不僅不撤去，卻反提高起來，一變而爲加特爾關稅了。這時關稅是爲結成國內加特爾而設，因爲外國商

品可自由輸入國內時，國內加特爾便不能發揮牠獨占力了。這樣，加特爾受關稅保護而得結合成功，後來為維持加特爾的獨佔，又發生提高關稅的運動。加特爾，托辣斯的國內獨佔與輸入關稅的提高，是這樣互為因果向前進展的。

二、加特爾托辣斯成立時促進大量生產，大量生產的結果，更促進生產力發展。這生產力的發展當然與狹隘的國內市場發生矛盾。因而不得不侵略國際市場，擴張商品銷路。國際傾銷便是擴張銷路的方法之一。牠以比生產費還低的價格，攻擊國際市場擴大銷路，所以也只有資本充實的加特爾托辣斯方纔可能。趕到國際市場攻擊成功，形成國際獨占時，傾銷的損失遂一變而為獨占利潤，於是可獲得填補以前損失而有餘的超過利潤。但是這國際獨占，如有第三國的傾銷侵入時，國際傾銷戰遂又開始。傾銷便成為永續的了。這也只有已在國內形成獨占的加特爾托辣斯纔可能。

這樣我們知道，加特爾托辣斯的國內獨占是實行國際傾銷的要件。同時關稅也是使傾銷成為可能的一個要件，什麼原故呢？假使沒有關稅的話，不僅防止外國商品，保持國內獨占成為困難，

並且廉價賣出的本國商品，將乘國內價格較高的機會，逆輸入進來，爲了防止這種危險，關稅是必需的。這樣，事實很明顯地，關稅、獨占、傾銷三者互爲因果而進展。關稅產生獨占，獨占產生傾銷。這傾銷又加強獨占，這加強了的獨占又提高了關稅。

最後，對於近來的傾銷，我們更可加上一新原因，那便是世界恐慌。恐慌，最先使國內市場狹隘化，因而世界市場爭霸戰激烈，於是加強了國際傾銷。這國際傾銷的加強，對手國爲抵抗起見不得不更提高關稅，於是世界市場格外狹隘。結果恐慌愈益深刻。這樣，爲打破恐慌而實行的國際傾銷，卻反使恐慌愈益深刻了。

三 傾銷的結果及其影響

傾銷的對內結果是加強國內獨占，高築關稅壁壘，世界恐慌愈益深刻化，已如前述。其對外將生如何結果呢？

國際傾銷所及於對方的影響，是使對方爲防止傾銷不得不高築關稅壁壘。這便是所謂傾銷

關稅。這種關稅，外使世界市場狹隘化，內使國內加特爾成立或加強起來。這國內加特爾與傾銷國加特爾結合起來，致有形成國際加特爾的機會。更普通者：傾銷國乘國際市場混亂——因傾銷所生的——及對手國產業的窮迫，把對手國產業吞併在本國加特爾內，以形成國際加特爾的獨占。總而言之，傾銷直接及於對手國時，其結果不是設立傾銷關稅，便是成立國際加特爾。

國際加特爾成立後，更可利用其威力，向第三國實行傾銷。這傾銷對於第三國，或使之增設關稅，助成國內加特爾；或使之加入此國際加特爾，更準備向新市場實行傾銷。這樣，傾銷、關稅、國內加特爾三者互為因果，一步一步將傾銷擴大至全世界，這確是今日的趨向。不用說尙有其他與此相反的趨向，容後面詳加討論。

國際傾銷對於本國及對手國的產業與國民有什麼影響呢？這也是頗重要的問題。

一、本國產業因傾銷可維持有利的大量生產，並可以國際市場來補國內市場的不足，是以可藉此打破營利企業的窘局，國內企業之受好的影響，乃極明顯的事實。

二、問題卻在國內消費者所受的影響如何。論者中像這樣主張的人也有：傾銷並未擡高國內

價格，反而因大量生產，生產費減少，消費者亦可得到間接利益，故對於國內消費者也決非不利。但前面已經說過，傾銷能實行的要件關稅壁壘與國內獨占，這兩者已經是於國內消費者不利的了。不錯，縱然傾銷可大量生產，減低生產費，可是牠的利益主要構成獨占利潤，連國內消費者都能均霑得到，那是成問題的，更有人這樣說：消費者所受的壓迫，不管傾銷有無，只要國內獨占存在，是一樣的。可是，我們要知道，傾銷在國際市場的損失，一定要以在國內市場所獲得的獨占利潤來填補，所以此時國內價格，極易提高至獨占價格的頂點。僅僅像藉傾銷而得維持國內產業，其所生的間接利益；如維持工資額及就業者數額等，不能不說是國民生活上所得的利益。但就是這種間接利益，在國內獨占局面下，也是難期待得到的。

三、國際傾銷於對手國消費者的影響，直接是有利的，因可輸入廉價的外國商品，豐富其消費生活，但其間接影響，卻不一定有利。例如外國的傾銷是時間的傾銷，僅暫是攪亂對手國市場，目的在壓迫其產業的話，其後一定形成國際獨占，所以對手國所蒙的損失，恐怕一定比由於一時的傾銷所得者為大；還有如是空間的傾銷，有繼續性時，不錯，消費者直接確有所獲，但因傾銷壓迫，國內

產業繼續不振的話，一定失業增加，工資減少，國民生活將處不安的狀態，所以傾銷對於對手國消費者的影響，並不如單純想像的那樣，是有利的。

四、對於對手國產業的影響，其有害最爲顯明，因爲國際傾銷，目的在壓迫對手國產業，使之屈服於國際加特爾；或在侵略對手國產業的國內市場之故。所以爲謀本國產業存續及發展計，必須防止外來的傾銷，並且從消費者立場上說來，也應該如此。於是遂發生傾銷防止法的問題。

四 傾銷防止法——傾銷關稅

一國產業因他國傾銷而受脅迫時，其對抗的方法，可同以傾銷來報復，來壓迫對方產業，結局使兩國皆放棄傾銷。但國際傾銷，如前所述，須要許多條件，當一國遇到外國傾銷時立即以傾銷來報復，實際上多屬不可能，所以對抗他國傾銷的方法，大都利用關稅，所謂傾銷關稅便是。

傾銷關稅，普通皆是在關稅法或特別關稅法上，預先規定其課賦方法，實際上遇有傾銷時，然後急速使用之的。例如日本，其關稅定率法第五條第二節有如左的規定：

『因不當廉賣品之輸入，或輸入品之不當廉賣，本國重要產業有蒙危害之虞時，依勅令所定，經不當廉賣審查委員會審查，指出該當商品，並限定期間，於別表所定之關稅外，更課以與其正當價格同額以下之關稅。』（以下省略）

現在以此條爲基礎，略論日本傾銷關稅所成問題的諸點。

一、斷定不當廉賣，傾銷與否的標準，理論上應爲生產費，但確知外國商品的生產費非常困難，故實際多以輸出國的國內平價爲標準，這已在前面討論過了。上面所節錄的法律，並未規定不當廉賣爲何，僅在關於右法律施行之勅令上，有如左的規定：

『不當廉賣審查委員會，隸屬商工大臣監督之下，審查關於不當廉賣品之輸入及輸入品之不當廉賣諸事項。如有以比輸出國輸出時之正當批發價格加算運費，保險費，佣金其他諸費用及關稅尙低廉之價格，輸入或販賣貨物，並且一般皆認爲本國重要產業有受危害之虞時，商工大臣應提交委員會審查，至於委員會審查之事項，商工大臣應事先與大藏大臣協議決定之。』

依此條的規定，可知輸出國的躉賣價格爲斷定傾銷的標準，以比這躉賣價格加上運費關稅

等爲低的價格，輸入或販賣時，即認爲是傾銷。此點，與諸外國的立法是一致的。

二、對於傾銷實行處置時，一定須傾銷實際已經發生，僅有發生的形勢仍不能實用。並且僅僅傾銷已經實際發生仍不足，須對重要產業有危害之虞時方可。那麼，所謂重要產業是指什麼產業而言？這是議論紛紜之點，但法律的旨意是一任審查委員會審查的，無須重要產業實際已蒙危害，只要有蒙危害之虞時便可了。

這條法令，迄今尙未實用一次，那麼這種規定難道是無用的嗎？並不然，法律的效果勿寧說着眼在豫防，實際上因有這種法律存在，確可防止外國傾銷於未發。但最近實際上成爲問題的傾銷及其防止關稅，卻是關於匯兌傾銷的，所以我們最後不得不對於匯兌傾銷，加以研究。

五 匯兌傾銷

匯兌傾銷乃指某國因外匯暴跌，在國際市場出售賤價商品而言。從匯兌傾銷國看來，牠並未以低於生產費的價格出賣商品，同時也並未特別把輸出價格減至比國內價格爲低，但從對手國

看來，因其匯價跌落，結果卻成廉價出售商品了。本來嚴密地說來，傾銷是以比生產費為低的價格廉賣商品的意義。但實際上生產費不得明確而知，不得已以其國內市價為標準來斷定傾銷。可是所謂匯兌傾銷，這兩個要件都不具有，因而，嚴格說來，牠是否可稱為傾銷都成問題。僅僅當從其所給對手國的影響看時，在廉價攪亂國際市場這點，與原來的傾銷，並無若何不同，在威力上，甚或過之，並且，現在尙未發見表現這種事實的適當名詞，僅為方便起見，稱之為匯兌傾銷而已。在今日已成爲慣用的了。

實行匯兌傾銷，須匯價跌落程度在國內物價騰貴程度以上，普通匯價跌落時，則國內物價騰貴。反之當國內物價騰貴時，匯價也跌落。物價是原因，使匯價變動的呢？還是匯價是原因，使物價變動的？關於這，議論分歧，莫衷一是，我們且讓匯兌學去研究，但實際上，實行匯兌傾銷這事實，已證明國內物價騰貴程度不及匯價跌落程度，何故呢？現在假如國內物價與匯價跌落同程度騰貴的，則兩者完全相抵，匯兌傾銷便不能發生，例如匯跌價落二分之一，同時國內物價恰巧騰貴二倍時，從對手國看來，國際價格並未生變動。

匯兌傾銷在國際經濟上成爲重要問題者是在一九二三—四年的匯價不安定時代，及一九三二年以來以至於今日的第二匯價不安定時代。第一匯價不安定時代，與戰後通貨膨脹有關，發生於俄、波、奧、匈諸國，德國馬克暴落所引起的匯兌傾銷是問題的中心。當時德國物價是以天文學的數字來計算的，並且馬克匯價的暴跌比物價騰貴趨勢更劇，所以歐美商工業皆因匯兌傾銷，大受脅迫，終至各國不得不講求應付的政策。及至一九二五年馬克等通貨方稍見安定，傾銷問題因亦歸於消滅。

一九三〇年以來的世界恐慌，使世界金本位國家，皆先後放棄金本位，禁止現金輸出，因而又出現第二匯價不安定時代。匯兌傾銷遂又成爲問題。日本於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後，因再禁止金輸出，匯價急激跌落，起初一年間由五十美元跌至二十五美元（以日、美舊平價計算一百日圓約合五〇美元——譯者註），約跌落二分之一，及至次年更慘落至二十美元。其他如英國等許多國家，雖也禁止金輸出，匯價不免跌落，但其跌落的程度皆不足於日本相比。所以日本是世界上最上手屈一指的匯價跌落國家。

這匯價的跌落，明顯地促進了日本輸出貿易。一九三二年以來，出現了所謂「匯兌景氣」，同時世界上對於匯兌傾銷非難的聲，遂向日本高喊起來。本來，日本輸出品，不但不是以比生產費還低的價格廉賣的，且可獲得不少利潤，然仍能給各國以大的威脅者，不用說匯價跌落確是主要的原因。但我們不應忽視尚有其他原因存在，如產業技術的進步，企業能率的增進，勞動工資的低廉等便是。並且即使匯價跌落是其主要原因，也不是日本故意的政策。匯價跌落的原因，不用說是再禁止金輸出，但禁止金輸出乃因「賣日圓買美元」風潮，鉅額資金逃亡海外，出於勢不得已，目的決非在使匯價跌落，並且對於匯價跌落，僅於起初聽其自然跌落，繼而至於匯價跌落二分之一時，先制定防止資本逃避法，後規定匯兌管理法，專而防止匯兌下落而努力。因而，縱然日圓匯價跌落，誠然威脅外國市場，也決不是日本有意識有計劃的政策，日本對此沒有受任何非難的責任。反之，最近的美元政策，卻是最值得注意的。

美國於一九三二年三月發生金融恐慌，終至於也放棄了金本位，再禁止金輸出。美國再禁止金輸出與日本情形不同，當時資金逃亡外國的現象並不顯著，從這點講來，可以說幾無禁止金輸

出的必要，因而美國之所以實行者，一定別有其他積極目的，恐是爲着將來而實行的政策。其最近的貨幣政策，很明白地其目的並不在安定美元，而是減低其對外價值。倫敦世界經濟會議之所以完全歸於失敗者，主要原因在於美國不贊成匯兌協定案所致，匯兌協定絕望以後，美國似乎一味在努力減低美元價值，製造國內景氣，向世界挑發匯兌戰爭。現在國際經濟戰爭愈益激化，這匯兌戰爭恐將在今後國際經濟上形成極重要的問題。那便是有意識，有計畫的匯兌傾銷。

第六章 國際加特爾

一 國際加特爾的意義

國際間之企業家間所組成的加特爾叫做國際加特爾。依利福曼教授 (Robert Liefman) 的意見，加特爾 (Cartel) 是以獲得市場獨佔支配權爲目的，獨立同類企業家間的結合。這加特爾構成分子——獨立，同類的企業，僅在一國民經濟以內時，叫做國內加特爾，屬於不同國民經濟時，便叫做國際加特爾。所以國際加特爾的構成分子也是個個企業家，毫無國家及其他公的關係介在其間，完全是一私的團體。

故加特爾的經濟特徵，並不因其規模巨國際間而有什麼不同。現爲闡明加特爾的特徵起見，且將其與托辣斯對照一下。

- 一、加特爾是獨立企業家間的聯合，而托辣斯則是各企業均失去獨立性的一企業團體。
 - 二、加特爾是同類企業家間所組成的聯合，而托辣斯則是異類企業家間的合作。
 - 三、所以加特爾是企業家之橫的聯合；而托辣斯則是企業家之縱的合併。
 - 四、加特爾的目的在限制企業家間之左右的競爭；托辣斯則在排除企業家間之上下的競爭。
 - 五、加特爾的目的在獲得市場獨佔支配權；托辣斯則在排除企業家間的商品流通。
- 不用說，上面的區別只不過就典型形態而言，因發展階段的不同，自然發生種種不同的形態，例如在將發展為托辣斯的預備階段，我們可看見有縱的關聯之異類企業，相互維持獨立，締結特殊協定的加特爾的聯合。還有在加特爾極發展的階段，如有中央販賣部組織時，特稱之為辛狄加。辛狄加更發展，以至各企業失去獨立性，合併為弗由辛(Fusion)時，遂成爲一種托辣斯的存在。最後須注意者：實業界使用此等獨佔團體名稱時，頗不嚴密，往往應稱爲加特爾者竟稱爲某某托辣斯，這種情形，非常之多。

二 國際加特爾的成立及其發展

國際加特爾的成立過程有三：

一、由個個企業家獨立直接參加，而組成者。此時，各國同類企業間，企業集中已進至相當程度，已成立少數的大規模企業，爲其要件，因爲如各國企業並未集中多數企業，皆各保獨立時，想立即結合爲國際加特爾，是非常困難的原故。

二、各國皆經成立國內加特爾，由此國內加特爾間聯合而成立者。如多數中小企業間結成國際加特爾時，便不得不依這個方法，就是在大規模企業間，國內加特爾，也多是國際加特爾成立的前提。例如國內加特爾發展的德國，在國際加特爾上，常居指導地位，反之國內加特爾落後的英國，在國際上也常落後。

三、一國的國內加特爾與他國個別企業間所組成者。當一國成立了強有力的加特爾，向國際市場大行傾銷，壓迫對手國產業時，被壓迫的產業，終以競爭薄弱不堪壓迫，不得不告屈服，加入加

特爾，成爲其構成分子。此時被征服國的產業，多分割本國市場的販賣權。

由上所述，我們知道，國際加特爾的發展和國內加特爾的發展頗有密切關係。當我們一瞥國際加特爾的發展時，此事極爲明瞭。依利福曼教授的研究，世界最早的國際加特爾是一八六〇年的 Neckar-Salinenverein（製鹽聯合公司），一八七〇年的蒼鉛辛狄加，一八七九年的 Rohrs-enverband，一八八三年的 Schienenkartell（鐵軌加特爾），依此看來，國際加特爾幾是和國內加特爾同時出現的。

以後，國際加特爾迅速發展，一八九七年爲數已達四十，世界大戰前竟達一百二十之多，世界大戰勃發，這些國際加特爾差不多完全崩壞；大戰剛告終後，因各國貨幣價值變動無常，加特爾運動幾未得再起。

國際加特爾之再興，乃一九二五年世界安定期以後的事。由彼時起，這種運動急速發展，其成績今日已超過戰前以上。在這短期間內，爲什麼竟能有這樣發展呢？其理由大約如左：

一、世界大戰結果，歐洲形成小國林立的局面；此等小國在經濟上多屬於同一區域，因而促進

了國際加特爾的成立。

二、因戰後世界生產過剩，加強傾銷及其他販賣競爭，結果促成國際加特爾者亦頗不少。

三、戰後各國所採取的自足自給政策，促進國內加特爾成立；這國內加特爾更促進國際加特爾成立；由這樣互相影響而成立者頗多。

這些國際加特爾皆是以歐洲各國爲中心而成立的，其後加上強大的美國資本，國際加特爾更有發展爲國際康滋爾（Konzern）（註：獨占企業的一形態）的傾向。

國際加特爾迅速發展的結果，遂不得不發生利害或統制的問題。因爲各國對於國內加特爾的獨佔，雖可制定加特爾法或其他法規加以統制，但這種統制力量及不到國際加特爾。所以關於國際加特爾的利害或統制的問題，一定須委於某種國際機關來解決。

關於此問題，曾於一九二七年日內瓦國際經濟會議與一九三三年倫敦國際經濟會議上，前後兩次，被提出討論過。日內瓦會議上所提出的是國際加特爾與國內產業及國際貿易有如何利害關係的問題。當時會場糾紛四起，終未能得一致見解，僅公佈有這樣一個決議：『關於此問題容

今後繼續研究，發表資料，此乃促進國際加特爾之長矯正其短之有效手段。」根據此決議，國際聯盟設立了經濟諮詢委員會。該委員會於一九二八年五月及二九年五月過通關於研究國際加特爾的決議，一九三〇年曾公佈專門家的一般報告。關於這些，後面尚有敘述機會。

一九三三年倫敦國際經濟會議上，國際加特爾的問題，卻與前回的意義多少不同了。此次會議，目的在於協力打開世界經濟恐慌，故把國際加特爾當爲可使世界的生產與消費保持均衡之打開恐慌局面的政策，所以提倡組織國際加特爾，以統制重要國際商品，是這次會議的工作。當時會議下之經濟通商委員會中所屬的第二分科委員會，乃專門研究生產與販賣問題，其六月十七日所決定的議題如在：

第二類 生產與販賣的統制

一、小麥、糖、葡萄酒等食品統制問題

二、石炭、棉花、羊毛、木材等原料品統制問題

三、工業及農業上諸協定及加特爾問題

接着，六月十九日，法國代表植民部長撒魯提出從新組織國際間之生產與販賣的提案；一時成爲會議的中心，這同時也充分表明此次會議上國際加特爾問題的意義。撒魯說：『爲着打破全世界的不景氣，從新組織國際間之生產與販賣，是絕對必要的，因而這個會議應研究各國政府間關於特定生產物的生產統制，是否有成立協定的可能，至於應締結生產協定的生產物種類，本席以爲應包含小麥、葡萄酒、木材、棉花、羊毛、石炭、銀、銅等。對於這些商品，各各締結生產者協定，一掃生產的無政府狀態，確是必要。』由此看來，其立意不外想藉政府的力量，來促進主要產業間成立國際加特爾。

倫敦國際經濟會議，如大家所周知，因匯兌協定案不能成立，歸於完全失敗。僅上述之第二分科委員會，多少獲點成績。此委員會更以商品爲單位組織小麥、糖、葡萄酒、咖啡、錫等小委員會。其六月二十七日所作成之報告書，要旨如下：

- 一、對於現在有生產過剩的商品，應加以生產與販賣的統制。
- 二、生產及販賣統制案須得各國生產者大多數同意，並須得輸出各國積極合作。

關於生產、販賣統制的內容，我們可舉下面一例，以窺其大要：美、加拿大、阿根廷、澳大利亞四國於七月五日所成立的小麥統制協定，其主要項目如次，

第一、小麥統制協定

(a) 限制耕種面積，統制輸出，俾一掃國內小麥滯貨，提高小麥價格。

(b) 耕種面積減少率暫定為一成五，其計算以過去三年間或五年間之小麥平均輸出總額為基準，並不以生產總額。

第二、實現協定的方法

(a) 要求歐洲出產小麥國參加此協定，並請其不增加耕種面積。

(b) 對於消費小麥國，如因限制生產而小麥價格騰漲時，請其不提高小麥關稅。

這生產、販賣統制協定，實際上究竟能收多大效果，確是今後國際經濟上一重要問題，並且，統制國際間生產、販賣的問題，竟由政府直接提出，直接代表生產者締結協定，不能不說是暗示着國際加特爾將來發展的傾向，關於這點，確是值得注意的。

三 國際加特爾的形態

國際加特爾的形態，在本質上與國內加特爾並無什麼不同。茲將其最普通者列舉如左：

一、區域加特爾 (Gebietokartell)。此種加特爾規定各加入者的販賣區域，多為分割各自領土內的販賣權而組織的。如某國生產者，因他國強有力的加特爾實行傾銷政策而感壓迫時，為避免此種壓迫，自己也加入為加特爾的一員，藉以維持本國的販賣便是。區域加特爾更有進而協定第三國領土內的販賣權者，此時各加入者協議分割世界商品市場，想藉以排除國際間競爭。例如一八八四年德、英、比、澳間所成立的鐵軌加特爾即屬於此。相約各不侵犯本國市場，並協定分割第三國的販賣。

二、價格加特爾 (Preiskartell)。最單純的加特爾僅約定商品販賣價格，但內容卻有種種區別。有約定均一價格者，也有約定差等價格者；更有規定一定價格，規定最低價格，以及規定價格之上下界限者。價格加特爾多為國內加特爾，至於國際加特爾僅協定單純的價格者倒少。普通多與

區域加特爾及其他加特爾相結合，這因為各國生產條件販賣條件等不同，其生產費也多不同的原故。

三、生產加特爾 (Produktionskartell) 或稱為分配生產 (produktions-kontingentierung)。此種加特爾為數不夥，然多為強有力者。例如製鐵托辣斯豫定一年間全生產量，應各國生產能力而分配之便是。

四、辛狄加 (Syndikat) —— 加特爾的最發展的形態。辛狄加的意義是其中中央本部一手承受一切的訂貨，應加特爾各份子的生產能力，分配生產，然後再以中央部的責任交貨。這即是說中央部統轄其屬下一切企業的計算，在牠的計算下販賣後，各加入者應其生產數量來分配利潤。這中央部表面上為獨立企業時，便叫做販賣公司。加特爾發展到這樣程度時，各生產企業將均免去販賣事務，遂帶有一種傭工性質，或成為專屬工場，多為大合同成立的前提。

四、國際加特爾的影響及其利弊

國際加特爾對於生產者及消費者的影響，與輸入關稅頗多類似之點。在壓迫外國產業，保護

國內生產者及確保一定利潤等點，關稅與加特爾有同樣效果。其不同之點僅僅在於關稅可以一國政治權力一方設定；而國際加特爾卻是由企業者間之雙方契約所結成的。至於其對消費者的影響，與關稅擡高國內消費者價格同樣；國際加特爾成立時，其國內價格乃一種獨佔價格，結果也擡高國內消費者價格，壓迫國民大眾生活。

國際加特爾的利弊，與國內加特爾及其他獨佔形態同樣，不能抽象論斷。看站在生產者的立場或消費者的立場，結果利害完全相反者頗多。所以應該站在那一個立場來研究，生產者的立場呢？消費者的立場呢？是先決的問題。同時問題不可一般而抽象地來決定，如何應特殊而具體地來決定，方能免於錯誤。這即是說，須看實際上其國民經濟發展到什麼階段。例如在生產力尚屬幼稚的時代，縱多少犧牲消費者利益，也應重視生產者的立場。如在生產力已顯著發展，生產過剩時代，則應重視消費者利益甚於生產者。國際聯盟經濟諮詢委員會的報告，可說是站在生產者的立場，指摘國際加特爾的利弊的。現介紹其內容，並略加以批評。

一、關於國際加特爾究給與生產者以如何利益，該報告書舉出下列三點：（a）節省生產費。

(d)可使生產消費保持均衡。(c)使販賣價格安定。現分別討論之：

(a)不錯，加特爾成立後，間接生產費節省，如存貨減少，販賣事務統一，運費減輕，分配費節省等，固可相當實現，但節省直接生產費，恐屬不可能。因為加特爾的特徵本不在於生產過程大規模化，主要在於販賣過程大量化之故。至於大量交易所生的利益，與其說由於分配費的節省而來，不如說有負於交易上勢力增大，壓迫買方之處為多。特別是加特爾成立便是獨佔成立，所以交易上的威力非常之大。這從生產者方面看來固然是主要的利益，但從消費者方面看來，卻是非常不利的。

(b)生產消費均衡這樁事，在今日，不獨生產者，廣而言之，就是國民經濟全體，也是極希望能夠實現的。問題僅在如何纔能實現這種均衡？加特爾的均衡方法是限制生產，使之適合消費。不用說這是從生產者立場出發的，站在消費者立場的均衡方法應為擴張消費，使生產適合之。因為限制多少生產即是剝奪多少國民的購買力，商品當然愈加過剩，終至不得不反覆實行生產限制。由此看來，像今日這樣商品過剩的世界恐慌，僅以國際加特爾的力量，決不能打破的。

(c) 販賣價格安定，不僅可使生產者的計算確實，於生產者有利；同時又可安定消費者生活，於消費者也是有利的。問題僅在價格安定在那一點。加特爾的價格安定，當然是高的獨佔價格的安定。所以此時對於生產有多少利於消費者便有多少害。

二、國際加特爾所給與消費者的利益，該報告書主要舉出上述之販賣價格的安定，並特別指出加特爾可抵制傾銷，以防止市場受其攪亂。加特爾所生產的商品，以原料品為多，其消費者多是中間生產者，但此時彼等有將高的原價轉嫁與最後消費者的方法，從彼等立場看來原價安定固是所希望的，但從最後消費者的國民立場看來，價格不僅要安定，仍須低廉，不然他們毫無利益可言。

三、關於國際加特爾對於關稅的影響，該報告以為可使關稅安定，且有緩和保護關稅的作用。關稅，國內加特爾，傾銷，國際加特爾間的關係，於前面傾銷章內已詳加論述。國際加特爾與關稅，對於生產者及消費者幾有同樣影響，也是已經討論過的。

四、國際加特爾對於勞動者的影響，該報告以為可使勞動者職業安定，防止恐慌時工資減少。

但是假如我們承認最近世界恐慌局面下的國際加特爾，其功效僅在限制生產的話，那是否可安定勞動者職業，頗成問題的。

五、國際加特爾的成立，與公家權力無關，所以如其濫用獨佔力，壓迫國民生活時，國家應加以統制。

要而言之，國際加特爾的發展是表示國際放任經濟消滅與國際統制經濟成立的意義，並且這種統制經濟是營利統制。所以國際加特爾，其範圍及強度，愈益發展，和人類全體的幸福愈益不能兩立。並且解散加特爾組織重歸放任經濟的時代，只不過循環同樣歷史，犯同樣錯誤。所以問題在於轉變營利統制，進而實行公益統制。這就是說，如國際加特爾濫用獨佔力，脅迫國民幸福時，應依國家力量加以統制，予以糾正，使之不違害國民利益。至於如何實現此種公益統制，作者以為不用依賴像國際聯盟及國際經濟會議等無力的機關；只要各國政府各自加以適當統制便足。

第七章 關稅問題的變化

一 從財政關稅到產業關稅

關稅是限制國際貿易的一種方法。我們知道，限制國際貿易的方法，有依法規直接禁止或限制輸入的：如從公安見地，禁止違反公共秩序及有傷良風美俗的貨物輸入等。但最普通的方法卻是賦課關稅間接地禁止或限制。

現在是關稅壁壘時代，有許多人徒徒驚愕關稅之高，非難關稅，主張撤廢關稅。但須知關稅壁壘原有其必然根據，對於牠的根據置之不問，僅高喊自由通商，高喊開關稅會議，決難獲得實效。這只要一看倫敦國際經濟會議的結果便會分明。所以我們第一步應理解今日關稅壁壘的根據何在，同時為理解其根據，便不可不考察關稅的目的，隨時代的進步經過了如何的發展。

大多數國家的關稅，起初皆是以獲得收入爲目的而賦課的。這可叫做財政關稅。在中世紀或近代國家成立的初期，國內產業尙未發達，所以在產業上來求國家財源非常困難，勢必對商品的進出口，加以課稅，作爲其主要的收入。但隨着國民經濟的發展，國家財源逐漸增加，關稅收入遂失去其重要性，於是國家課賦關稅勿寧說乃出於其他目的——出於保護國內產業的目的了。普通所稱爲保護關稅者便是此。現暫稱之爲產業關稅。（理由後述）即是說關稅的目的已由收入發展而爲保護產業了。不用說，實際上課賦財政關稅的結果，國內產業亦可受保護；同時課賦產業關稅，國家亦可得收入。這里只不過暫就設立關稅的目的如何而區別的。還有最近世界恐慌的結果，財源激減，國家財政入不敷出，填補財政不足，關稅收入的意義，又有逐漸重要起來的傾向。但在赤字財政主要仍用赤字公債填補的現狀下，今日的關稅依然應認爲有產業上的意義。因而關稅問題的 研究將從財政學者的手中，移到經濟學者手中，從貿易政策的問題變爲經濟政策的問題的吧？

財政關稅的影響，與國內消費稅頗多類似之點。假如課賦關稅，國內價格並不因而騰貴的時

候，則關稅全歸外國生產者負擔。但這如後面所述的，只有在稀有的條件下方屬可能。實際上財政關稅普通皆提高國內價格，將關稅負擔全部轉嫁與國內消費者。在這點上，財政關稅完全可看做一種國內消費稅，這種消費稅與他種租稅不同之點是：一、納稅者將租稅加進商品價格中，轉嫁與消費者。因而不問負擔者能力如何，凡消費該商品者，不問貧富皆同樣負擔。消費稅之所以被稱為最惡的租稅者，便是這個緣故。二、租稅的負擔極不顯明，負擔者於不知不覺中已被徵稅，因而稅率易陷於過重之弊。

財政關稅為達課稅目的，所須具備的條件，與國內消費稅亦同。一、課稅結果，商品價格雖有騰貴，而輸入或消費須不顯著減少，因為如輸入或消費減少時，財政收入反形減少了。這與關稅率的高低，頗有重要關係。即是說須研究對少數貨物課以高率與對多數貨物課以低率，兩者中那一個能得到最大的收入？

第二個條件是：被課稅的商品或其代用品，須國內沒有生產。如因徵收關稅擡高物價，致使國內亦起生產時，關稅收入卻是不可能的了。在這點上，財政關稅恰與保護關稅相反。後者為促進國

內生產而課稅，前者卻是以國內不起生產為前提方能達到目的。但是即在此時，如徵收與收入關稅同率之國內消費稅，那既可促進國內生產，又可得到相當的關稅收入。今日各國以財政收入目的所課的關稅，其課稅對象大半是本國完全不能生產的商品，不然便是因實行專賣或徵收國內消費稅，對於國內生產也課以同樣負擔的商品。例如日本對外國紙煙雖課三五五%的關稅尙可得相當稅收者，一、因為特殊的外國紙煙日本不能生產，二、因為實行紙煙專賣，等於徵收一種國內消費稅的緣故。

財政關稅與產業保護關稅，在許多地方都是相反的。一、財政關稅的理想，在於不因課稅而進口貨價格騰漲，因為徵收財政關稅須有下列三條件：（A）關稅擔負完全轉嫁與外國，（B）輸入或消費不致減少，（C）國內不起生產，纔能得到最大收入。假如進口貨隨關稅而騰漲起來，這三個條件便難存在了。保護關稅與此相反，進口貨價格騰漲，國內價格也隨之騰漲，以至國內可設立以前所不能設立的產業，卻是牠的目的，若進口貨因徵收關稅絲毫不騰漲時，關稅便不能保護國內產業了。

二、財政關稅則以課稅貨物國內不起生產爲其理想。若國內發生產業時，便得不到關稅收入，但保護關稅則相反，卻以興起國內產業爲目的。

這樣看來，以財政收入爲目的之關稅與以保護國內產業爲目的之關稅，性質上是相反的。徹底爲財政收入徵收關稅時，須使商品價格不致因而提高，以抑制國內生產。徹底爲保護國內產業徵收關稅時，須儘量提高商品價格，俾促進國內生產。所以以保護產業爲主目的，財政收入爲副目的徵收關稅時，便是實際上，兩方都不徹底的意思。還有以爲保護關稅不一定便提高輸入品價格爲理由，來擁護保護關稅的，其實此乃不明白保護關稅性質的謬論。假如例外地關稅竟未能提高課稅品價格，那便是沒有達到保護的目的。

保護關稅所給消費者的影響是其使國民的負擔比財政關稅爲大。因爲財政關稅原來以價格不騰漲爲其理想，而保護關稅卻相反，牠是以擡高價格來達其目的的。所以用關稅保護產業，便是犧牲國民一般利益保護少數人產業的利益。如被保護的產業爲營利企業時，便是犧牲國民消費者，保證少數企業家的利潤。因而此種關稅，僅於下列兩種情形下，方可設立：一、現在國民雖受一

時犧牲，將來有獲得更大的酬報時，即是保護幼稚產業的時候，二、國民經濟生產力尙屬幼稚，爲促其發展，雖犧牲一部分國民，也是一般所要求的，即是資本主義初期時代。由此，我們知道關稅的目的是隨着國民經濟的發展，逐漸變化的。

二 從育成關稅到加特爾關稅

資本主義的發展比較落後的國家，其產業受生產力發展之先進國商品壓迫，國民經濟將難發展到資本主義的階段。所以落後的國家爲和先進國爲伍，發展國民經濟；至少在最初的期間，須保護本國產業以圖發展。設立保護幼稚產業的關稅，其理由便在此。但普通講到保護關稅時，多包含他種意義的保護關稅，在這裏作者特別對於保護幼稚產業的關稅稱之爲育成關稅，以和廣義的保護關稅相區別。

育成關稅是由財政關稅轉化而來之最初的保護關稅。如李士特所唱的保護貿易論便是代表。他之和當時亞當斯密的自由貿易論對立，提倡保護貿易，完全是當時先進國英國與後進國德

國利害不一致的表現。

育成關稅雖犧牲國民大眾的利益，保護一部分產業，然世人仍有主張此者，不外因為可育成國內幼稚產業，達到成熟狀態，國民一般皆得享其利的原故，所以我們對於設立育成關稅，須有種種條件。

一、受關稅保護的產業，將來十分發展時，須能抵住外國競爭，能完全獨立，須要永久保護的產業，最低不應用關稅來保護。

二、設立育成關稅時，應豫先附以期限，因為這種關稅一經設立，不易撤去；並且禁種產業，慣受政府保護時，極易依賴此種恩惠，不圖自力發展。例如李士特的提案，主張起初五年間對外國輸入品課以百分之二十五的保護稅；以後每年應逐漸遞減。這種遞減法，確與育成產業的宗旨相符。

三、育成關稅的稅率，應以保護國內產業中之較優秀者為標準。其程度只須可保證獲得平均利潤率便足。因為如以劣等產業為標準時，很難鼓起產業家努力；如保護國內產業可獲得平均以上的利潤率，則他方國民所受之犧牲未免過大，頗不合理。

四、不問被保護的產業達到自立狀態與否，關稅期限到時，應即撤去。因為已達到目的可以自立的產業，當然不須要關稅保護。如於一定限期內，仍不能達到自立狀態的產業，便無受保護的資格。

我們只有以上述諸條件為前提，方能承認設立育成關稅，但實際上育成關稅卻未見皆具有上述條件。對於將來全無獨立希望的產業也加以保護，因而豫先並不規定期限，或期限到時宣布延長，事實上已成爲永久的保護關稅；其他如已達到保護目的，產業得以自立時，仍不撤去關稅者，也比比皆是。從理論上講來，固然國家皆應廣爲國民經濟全體利益着想，站在全般的經濟政策的立場，實施關稅。可是實際卻不然。國家設立關稅，勿寧說多是利害關係者，特別是受保護之產業家們活動的結果。如不除去這種弊害，產業關稅與國民經濟全體的利益，恐怕難趨於一致的吧？

因爲這種種關係，產業落後國雖發展到資本主義經濟階段，大部分幼稚產業已達到成熟狀態，不但不能撤去保護關稅，反而加重起來的事，也算不了什麼稀奇，其主要原因當然在於經濟上的變化。我們知道，資本主義發展的結果，產生大量資本蓄積與企業集中等現象，加特爾托辣斯等

企業組織，先後成立，於是獨占代替了自由競爭的位置，這加特爾與關稅的關係前面已曾言及，要而言之，關稅能阻止外國的競爭，對於國內加特爾的成立是必要的條件，同時加特爾成立後，又可提高關稅，所以關稅與加特爾互為因果，加特爾組織愈益強固，關稅愈益提高。到了此時，關稅已經不是育成關稅，而是加特爾關稅了。其目的已由保護幼稚產業一變而為保護加特爾產業。這固然也是一種保護關稅，但普通在保護關稅的名義下，其實質的意義多被隱蔽。

加特爾關稅的目的在保護國內加特爾而育成之。這種關稅設立時，加特爾一方利用關稅的護符，他方利用其獨占的威力，開始向外實行國際傾銷，其結果擡高了對手國的傾銷關稅。此時對手國或因而也成立國內加特爾，或屈服於傾銷國之下，參加其加特爾，而成立國際加特爾；或兩國國內加特爾相結合，以成立國際加特爾。不用說當這國際加特爾更向第三國實行傾銷時又引起同樣的結果，於是關稅、國內加特爾傾銷，國際加特爾互為因果逐漸將其勢力擴張至全世界。這確是今日國際經濟的一個趨向，至於最近的國民自給主義與集團經濟主義，只不過是將此種趨向稍加修正的運動罷了。

三 從加特爾關稅到救濟關稅

戰後的不況，與一九二九年以來的世界恐慌，更一變產業關稅的性質，加特爾關稅已發展為救濟關稅了。

救濟關稅的特徵有二：一、其目標，已不限於特殊產業——幼稚產業或加特爾產業——擴大至於一般成熟產業，二、並且為救濟因恐慌或不況而陷於窮狀的成熟產業而課賦。恐慌或不況原來是一時的現象，那麼從這點看來，救濟關稅的性質也應是一時的了。但戰後的不況或恐慌，其特殊性極強，已經幾完全成為永續的了，所以為此而設的救濟關稅也極有將變為一永久制度的傾向。因此為理解關稅的性質，研究其與考察不況或恐慌的關係，是必要的。

戰後的關稅，起初是為打破不況或恐慌而設的。從這點看來，恐慌是原因，關稅是結果。我們知道，戰後的不況與恐慌，原因在於販賣困難與商品過剩。為着打開這種局面，便不得不儘力防止外國商品侵入，為本國產業，保護國內市場。因而關稅便被當為唯一的武器，逐漸提高起來。還有為打

開販賣困難與商品過剩向國際市場實行傾銷時，這必然引起對手國設立傾銷關稅，於是關稅又被提高。這樣看來，作為打開恐慌手段的救濟關稅，先是為保護本國國內市場而設立，其次對手國也為保護國內市場而設立，結果關稅提高兩重。

但是，這種關稅果能達到目的，打開恐慌局面嗎？事實使我們不得不做否定的回答，牠不但不能，反而卻使不況或恐慌愈益深刻。趕到此時，關稅卻引為恐慌的原因了，因為關稅壁壘，限制國際貿易，世界市場自愈益狹隘化，販賣困難與生產過剩，反更形嚴重，結果恐慌愈加深刻。所以不絕發生撤廢國際貿易限制，復歸自由通商的運動。一九二七年日內瓦國際經濟會議以及一九三三年倫敦國際經濟會議便是這種運動在國際上的表現。但是這種以國際調協精神打開恐慌的傾向總敵不過站在本國自私自利立場以自力來打開恐慌的傾向為有力。所以直至今日，這種運動尙未能收若何成果，終至於出現了空前的關稅壁壘時代與恐慌深刻化時代。

這裏讓我們考察一下戰後不況及恐慌因各國設立救濟關稅而擴大起來的情形，俾可闡明救濟關稅曾在種種情形下，經過種種具體形態。

一九二〇年恐慌以來，起初四五年間，是所謂歐洲通貨膨脹時代。此時，不兌換紙幣的減值，形成匯兌傾銷。外匯低落的國家，以廉價的商品侵入國際市場，於是促使各國設立傾銷關稅。接着到了一九二五年的暫時安定時代，因通貨收縮，幣值雖告安定，但卻引起產業不況與販賣困難，於是促進內外皆設立保護市場的關稅。這關稅又為原因，愈使不況深刻化。

在這恐慌中，獨享「萬年景氣」的美國，為維持其「獨占的好況」，主張提高關稅；為打開農業恐慌，主張設立農業保護關稅，到了胡佛總統統治下之一九三〇年六月，龐大的關稅法，Hawley-Smoot Tariff Act（其中亦包含保護工業）遂告成立。對於此次提高關稅，當時美國國內及各

國皆曾發生猛烈的反對運動。結果，各國為自衛計不得不設立復仇關稅，在世界關稅運動上，演了極大的作用。這些暫且不問，究竟美國的好況因此得以維持下去了嗎？真是滑稽的很，關稅法實施前一年之一九二九年十月所爆發的股票恐慌，竟成為美國不況的導火線，終至於從那年起，引起巨全產業部門的一般產業恐慌，以至出現世界恐慌時代。趕到此時，關稅除為提高國內物價救濟產業以外，更加上救濟失業的新理由，因而愈益提高起來。

英國在美國提高關稅的時候，也放棄其百年傳統的自由貿易政策，於一九三二年制定基礎關稅法，對一切輸入品均課以從價百分之十的基礎關稅。這與一八四六年撤銷穀物關稅法，同是值得在英國及世界貿易史上特書的事情。在這以前，一九三一年九月，英國會因各國急激提回在倫敦的短期資本，突然放棄金本位，禁止金輸出，於是一般人皆以英磅將來仍要跌落，先期大批輸入商品，並且又以保守黨素來主張保護關稅政策，因而先期「輸入」更盛極一時。政府非常着慌，遂於同年十一月制定緊急關稅法 (Abnormal Imports Act) 對製造品的輸入，賦與商務大臣以課賦十成以內關稅的權限，此關稅法乃基礎關稅法未制定前之過渡規定，為臨時緊急處置而設立的。課稅品的選定，稅率的決定等皆不依法律而委諸行政處分，這點在制定關稅的手續上，頗值得注意。同時紙幣國的匯兌跌落，不但引起對手國設立匯兌傾銷關稅，並且使低落國自身，也有提高關稅的動機，這也是值得注意的事情。

由此我們可知道，戰後的救濟關稅，有時為抵抗匯銷兌傾的緊急關稅，為保護國內市場的關稅，有時為維持「獨占的好況」及救濟農業恐慌的關稅，更有時為提高物價，防止失業的關稅，為

復仇關稅爲防止「先期輸入的」關稅，因各國當時情形不同，而有種種形態，內容及名目，但其目的同是企圖利用關稅打破戰後不況及恐慌的局面。並且這種關稅多是企業家基於其營利的私慾所運動的結果，這點，各國情形差不多都是一樣。

四 從協定關稅到法定關稅

上面主要是從關稅的目的或性質上，來觀察其最近發展傾向的；但制定關稅的手續，與其最近發展傾向頗有關係，也是值得注意的問題。在前面已說過，關稅是一種租稅，並且其性質與被目爲惡稅的消費稅極相似，對於國民一般消費者，於不知不覺中，不管擔稅力如何，一律課賦。因而在近代法治國裏，制定關稅的手續非常慎重，皆由法律決定，即是須得代表國民的議會承認方能設立。但近來實際情形不一定如此，特別是在最近，有單獨由行政機關決定的傾向。

世界上無論何國，其近代的關稅，起初皆是由與外國訂立條約而生，即是從協定關稅出發的。這種協定多是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爲征服世界市場，壓迫落後國家的不平等條約的一部，所以名

義上雖是協定，實際上是一種強制的協定，並且當某一先進國與某落後國締結有利的關稅協定時，其他先進國，也起而要求均霑，參與世界市場的分割，所謂最惠國條款便是這種要求的表現。最惠國條款的「最惠」並不是落後國與某特定先進國以最大特惠的意義，只是約定當其與某國以最大特惠時，他國也可同樣均霑，所以牠的性質在於均霑。先進資本主義國家，對於後進國，常締結最惠國條款，決不會忘記保留當後進國和其他先進國間締結特惠關稅協定時彼也得均霑的權利。

最惠國條款是以協定關稅為前提，協定關稅只要最惠國條款存在，其利益是平等的，共享的，從先進國看來又是自由的。既然是「最惠」看來似與「共享」矛盾，並與「平等」精神相反的一樣。但事實上後進國與其條約國間幾皆締結有惠國條款，因而與某國最大特惠時，一切條約國皆得平等均霑，所以一切條約國皆可共享利益。還有近代國家在國際上皆是獨立的，在牠們可同等均霑特惠這點上，從牠們立場看來，各國又是非常自由的。

可是後進國一面雖喘息於資本主義先進國重壓之下，然當其資本主義發展到相當程度時，

必定先廢除不平等條約，締結自主獨占的條約，想依本國法律設立關稅，所謂廢除不平等條約運動及關稅自主運動等便是。這時，協定關稅遂轉為法定關稅了，關稅既依本國法律規定，當然對一切國家一律適用。並且法治國對於關稅的觀念——關稅乃國民負擔的一種租稅，應以國民承認之法律來制定的觀念，是關稅自主有力的理論根據。

最近最惠國條款之所以又成為問題者，因為隨着集團經濟的發展，實際上又盛行協定關稅的原故。例如英帝國集團經濟，其集團內諸國民經濟間協定特別關稅，此時，如其他諸國與英本國訂有最惠國條款，並且集團內諸國，可認為英帝國之一部的話，那其他外國理應可均霑這集團經濟的特惠關稅。如以為這些國家與英本國不是一個國家，那其他諸國可和這些國家締結最惠國條款，也能和英本國同樣享受同等特惠。從這點看來，隨着集團經濟的發展，最惠國條款的均霑主義，今後將形成一頗饒興味的問題。

五 從法定關稅到行政關稅——伸縮關稅

法定關稅隨着集團經濟的發展，有復歸於協定關稅的傾向。但是這協定關稅並不是像在最惠國條款下，列國皆可均霑最大特惠的協定關稅，牠是想代替「最惠」「共享」「平等」「自由」的精神而建立「互惠」「互享」「對等」「統制」等精神的。因而這種協定關稅和以前大不相同，絕不是過去歷史的循環。

此外，協定關稅還有一種變化。本來制定及課賦關稅，原則上應依據經議會承認之法律，此乃君主立憲國及民主國的常態。例如日本，其關稅立法，制定有關稅法與關稅定率法。前者規定一般關稅的基本問題；後者規定課賦及徵收關稅的手續。

與此種法定關稅相反對的，一是前述之由於締結條約而生的協定關稅，二是此節將研究的行政關稅。所謂行政關稅乃指關稅的內容不依據法律，由國家行政機關單獨決定的關稅而言，如英國一九三一年的緊急關稅法，僅賦與商務大臣對製造品課以十成以內的關稅權，至於關稅內容——種類及稅率，皆由行政機關來決定，此種關稅便是行政關稅。

行政關稅之最值得注意者乃其有伸縮性，這便是所謂伸縮關稅(Flexible Tariff)伸縮關

稅是指法律僅限定課稅範圍，將關稅伸縮權委諸政府，隨時處置的關稅而言。因為如遇外國加特爾實行傾銷或為應付匯兌傾銷時，完全須要經議會通過之法律來制定關稅，恐難濟於事之故。所以普通都先作臨時緊急處置，然後儘量於短時期內，用正當手續制定法律，例如一九三一——三二年英國所採用的方法便是。但是像今日盛行匯兌傾銷的時代，隨匯價的變動，其傾銷的程度，時有增減。每次應其程度，依法律變更關稅率，當然是不可能的事，於是法律對於關稅的課賦只能限定一定範圍，賦與政府特權，在這範圍內可由行政機關伸縮之。這便是所謂伸縮關稅。

最初實行伸縮關稅的是美國，其一九二二年的關稅法上曾有這種規定。其後日本也有人提倡實施這種關稅。當時美國因戰後歐洲各國通貨膨脹，尤其因德國通貨膨脹，大受匯兌傾銷的影響，為防止這種惡影響，制定伸縮關稅，誠是必要的。其內容規定大總統可在稅率百分之五十的範圍以內，不諮詢議會，自由伸縮之。惟恐大總統濫用此種特權，設置關稅委員會加以監視。此會由不受政府牽制之委員六名共同組織。

伸縮關稅在日本成為問題，是金解禁前之一九二九年的事。當時將實行金解禁，大家多主張

如匯價因此騰漲起來，外國商品大批輸入，致國內產業瀕於危境時，應賦予大藏大臣以隨機伸縮關稅（在稅率的百分之十以內）的特權。其後因沒有這種必要，終未見實現。雖然以後仍有一部分人提倡，但最近的情勢，勿寧說恰與過去相反，問題已不是外國的匯兌傾銷，日本的匯兌傾銷在國際上卻成爲問題了。不過對於伸縮關稅，作者以爲應當加以注意者有二：

一、本應由法律規定的事項，現作爲臨時緊急處置，委諸行政機關時，其權限不應過於廣汎，應限於可發揮其作用的最小限度以內。

二、實施伸縮關稅時所設立之關稅委員會不僅單是諮議機關，其決議須有拘束行政機關的能力。其內容更屬重要，委員會須完全以國民經濟的見地審議案件，像日本的關稅審議會，與關稅有密切利害關係的產業資本家本身，幾可完全代表委員會審議一切，所以不能有公允的結論。因爲其所審議的是他們產業資本家本身利害的問題，這等於被告自身任法官，未免滑稽，利害關係者只應提出資料以供參考。美國關稅委員會之所以比較有權威，而日本關稅審議會幾沒有什麼價值可言者，恐怕因上述兩點——拘束行政機關的能力與內容——兩國不同的關係。

第八章 集團經濟的發展

一 集團經濟的成立

現在世界是在集團經濟成立的過程中。集團經濟(Block Economy)是有特殊關係之幾個國民經濟間，爲促進相互間的商品移動締結一定經濟的聯繫組織，不用說，集團經濟漸漸發展起來，當然也及於促進資本勞動的移動。甚至關於通貨政策，物價政策也能合作。但在今日，其目的仍未能出於商品移動的範圍以外。在這研究商品移動以後，對於集團經濟的趨向，應有加以考察的必要。現在讓我們回顧一下促進集團經濟成立的國際情勢。

一、世界大戰後的永續不況，使各國從國際主義轉變爲國民主義；從國際交通（廣義的交通）主義轉變爲國民自給主義了。戰爭甫完後的國民主義，乃一種由於敵愾心而來之感情的作用，當

然早遲總有冷卻的一天，或者竟可轉爲國民主義的反對。誰知因戰後不況深刻化，各國都一變而爲經濟上的國民主義了。這是什麼緣故呢？大概說來，資本主義的發展，頗形順利的時候，各國在國際協和主義下，大家都可得到利益。趕到資本主義碰壁，陷於戰後不況的深淵中時，相互間利害衝突遂明顯地曝露出來，於是國際協和主義後退，以自國爲本位的國民主義擡頭起來，這恐怕是人類利己心的表現。

二、國民主義擡頭的結果，必然驅各國高築起阻礙國際間商品流動的關稅壁壘。我們知道，戰後資本主義的碰壁，其原因在生產過剩。但這生產過剩的含義至少包括商品過剩，販賣停頓，市場缺乏三者。因而世人皆主張防止本國產業破產，須阻止外貨侵入，爲本國產業擁護國內市場。如外又加上頻於破產之產業家的運動，結果以至各國高築起關稅壁壘，誠是當然的事。可是這種關稅壁壘，各國互相阻礙了對方的販賣，世界市場愈益狹隘，商品過剩與販賣停頓更加厲害，不況不但未能打開，反愈加深刻。

三、此種情勢，伴着時間的進行，更加嚴重起來，終於爆發了世界恐慌。一九二九年美國股票恐

慌爲導光線，世界以一九三〇年爲境界，整個陷於產業恐慌裏，更加金融恐慌不絕侵襲各國，及至一九三三年美國金融恐慌，世界恐慌算達到頂點了。

世界各國在受了這種教訓後，不得不加以反省。極端國民主義與關稅壁壘主義，不但不能打破世界不況，反而驅不況轉爲恐慌。縱是領土廣大與資源豐富的國民經濟，極端國民主義也是行不通的，美國的恐慌便是明證。像領土狹小資源窮弱的歐洲各國及日本，更不用說了。因而戰後所發生的國民主義傾向，更要求有新的發展。從國民主義向集團主義的轉變便是這新發展的表現。

我們認爲集團經濟是極端國民自給主義內在矛盾的發展。集團經濟雖拋棄了偏狹國民主義的一部；但其內容仍包含國民經濟，所以決不是完全和國民主義相衝突的，勿寧說是國民主義的一個發展。其與國際主義的關係如何？是否否認國際主義呢？不錯，像戰前那樣廣範圍的國際主義，一部確是被清算了。但集團經濟仍包含幾個國民經濟，所以可以說其中正萌芽着新的國際主義。這樣看來，集團經濟是戰前極端國際主義與戰後極端國民主義這兩個針相對的東西的綜合物，其中包含兩者，是兩者的發展。

上面所述之集團經濟成立的過程，情形對照看來更可明瞭。英國資本主義，在世界資格最老，已達爛熟之域，因而其戰後困難情形最爲顯著。所以戰後對於戰時制定之瑪凱奈關稅法及產業保護法，宣布繼續有效，致力於保護本國產業。及至一九三〇年後，恐慌迭起，英國不能無法支持，遂於一九三一年制定緊急關稅法，對綿紗及棉織布課以從價百分之五十的重稅。次年一九三二年更實施基礎關稅法，對一切輸入品均課以一成關稅。此時英國算完全放棄其百年傳統的自由貿易，由此看來，戰後深刻的不況世界恐慌，與關稅壁壘，三者間綜錯複雜的關係，在英國也可明白看出。但我們的問題卻是英國爲什麼不進而組織英帝國集團經濟？

以英本國爲中心，加拿大、澳大利亞、南非洲及其他自治領屬殖民地等，很早起便屢屢開過英帝國會議。其他如「互惠關稅」及「帝國內自由貿易」的運動，也很早便發生。然而集其大成劃一大轉機者卻是大家所周知的一九三二年「渥太華會議」。這會議與開會前施行的基礎關稅法頗有密切關係。此法內容爲對一般輸入品一律課以一成關稅（小麥，肉類，茶等食用品，羊毛，獸

皮，鐵礦石等原料品除外。）但對於殖民地產品，卻規定至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十五日為止，並不課賦。這因為當時預定招集「渥太華會議」，看結果如何，再決定課稅的，後來，「渥太華會議」的特惠條約終於成立了。關於牠的內容，容後詳述。總而言之，資本主義的先進，以自由貿易號召世界的英國，終至也覺悟到以其狹小的領土與貧弱的資源（指本土而言）畢竟行不通極端國民自給主義，而率先致力組織集團經濟，我們不能不說是值得注意的事實。

二 集團經濟的要件

在前節已說過，集團經濟是有特殊關係的幾個國民經濟間，為促進彼此間商品移動而組織的，所以如幾個國民經濟間並無特殊關係，縱將牠們結合起來，集團經濟也不能成立。並且即使勉強成立，也決不能達到所期的目的，由此看來，集團經濟成立及發展，一定有其必要的條件。

現就實際已結成及正在蘊釀着的集團經濟觀察時，其成立似必要下述三個條件：

一、地理的條件——集團經濟內所包含的國民經濟，其地理的位置，以隣接為宜。例如「歐羅

巴集團」是想結合相互接壤的歐洲諸國，「蘇俄集團」是想以蘇俄爲中心，聯合隣近的小國，「美洲集團」也是想以美國爲中心，結合中南美毗連諸國，「日『滿』集團」或「遠東集團」也是想以日本爲中心結合近鄰諸地的。無論那個集團，地理上位置的接近，是其成立的條件之一。唯有「英帝國集團」是例外，其構成分子，地理上相距極遠，散在全球。這恐怕是其他條件比地理條件作用爲大，且可充分填補因位置相距過遠所生之不利原故。但這不具地理條件所生的不利卻是英帝國集團的弱點；是其內在的一個矛盾。例如現在英本國所用的木材係由北歐輸入，加拿大產的木材多輸向美國，如澈底實行集團經濟，英國輸入加拿大木材時，便不得不忍受許多不利。

二、政治的條件——形成集團的各國，以相互有某種政治關係爲有利。其最顯著的例子，便是英帝國集團。其地理條件非常不利，卻能最先具體實現者，主要是政治條件非常有利的原故。英帝國的政治結合極爲複雜，除英本國外，更包含自治領，殖民地，保護國等，這些完全在英國王統轄之下，形成一政治統一體。彼等間曾數度舉行英帝國會議。至於其他集團也大都具有某種政治關係做基礎，例如蘇俄集團是社會主義國家的聯合，歐羅巴集團是以法國勢力爲背景，日「滿」集團的

背後也有特殊的政治關係。因而我們可以說如國家間政治上利害衝突，即使地理等條件均非常有利，恐怕也難能實現集團經濟。尤其是在領導集團經濟上，政治條件的作用最大。

三、經濟的條件，——想結成集團的各國民經濟間非在可使合理的國際分工得以成立的狀態下不可。例如一方有商工業國家，他方有農業國；一方有輕工業國，他方有重工業國；須有長短相補，有無相通的關係。茲將其特別重要者略述之如左：

(一) 集團內須包含出產原料品飲食品的國家。

(二) 須包含資本主義發達的商工業國家。

(三) 須包含廣大商品市場。

集團內具備上列三個經濟條件時，其內部各經濟組織纔能圓滿發展。集團經濟的盟主——先進資本主義國家，方可大發揮其發達的生產力，振興商工業。其必要的原料品及飲食品則可取自集團內其他部分無供給不足之虞。其生產的商品則在其他部分的廣大市場上出售。(不用說，市場的構成分子不外是集團內生產原料品及飲食品的農業國國民與先進國的商人和工人。)

此時內部各國間皆儘量撤銷關稅，實行自由貿易。所以，目前一齊碰壁的孤立的國民主義，總算可以一時有了出路。這便是世人對於集團經濟的屬望。

假如我們認為集團經濟先進資本主義國為克復恐慌而行的政策的話，那麼上述之條件中，最後販賣市場的條件最為重要，因為恐慌本是商品過剩，販賣停頓所生之必然的結果。所以集團經濟內如不含有廣大市場，最低在今日看來，其價值將減低不少。

集團內如具備上述地理、政治、經濟等條件，那可說是最完全的集團，但就實際一般所成爲問題之集團經濟看來，完全具備上述三個條件的，可說尙無一個。因而集團成立時，難免有缺點存在。例如英帝國集團，其地理條件，有極大的缺點，經濟條件，也會有許多矛盾（後將詳論，）曰「滿」集團因不含有廣大市場也難說十分完全的集團。但這裏我們要注意：這並不是說如不完全具備上列條件，集團經濟便不能成立的意思。集團經濟的發端多由政治的條件出發，略具備相當的經濟條件時，便可應其所具備經濟條件的程度，促進其發展。但集團經濟之能否收最後的效果結局仍依存於其經濟條件如何。所以當結成集團時，對於這點應十分注意，並且應依經濟條件的發展

方向來發展集團經濟。

三 集團經濟的對立及英帝國集團

集團經濟的成立須要種種條件既如前述。所以具備這些條件的國家間（不用說其具備的程度各各不同，）現在有的實際上已成立集團經濟，有的正在蘊釀着這種運動。其重要者可大別分爲五個（1）英帝國集團（2）蘇俄集團（3）歐羅巴集團（4）亞美利加集團（5）日「滿」遠東及亞細亞集團。在後面作者將說明此等集團經濟各各所有的特徵，並研究其相互間的對立關係。

英帝國集團，以英本國爲中心，包含其許多領屬——自治領，殖民地，保護國，保護領及印度，其中最重要者爲加拿大、澳大利亞、印度、南阿非利加。牠是今日實際上已經成立的唯一集團經濟。其成立的原因與英國資本主義的碰壁，戰後不況，關稅壁壘，世界恐慌有極密切的關係，關於此，已在前面論及。現在僅就「渥太華會議」所成立的協定，略爲敘述一下。因爲這個協定乃英帝國集團

經濟具體成立的表現。

一、渥太華協定的目的在其「一般的決議」上，可明白看出：「英帝國內諸邦爲依互惠關稅，促進相互間通商起見，終至成立一相互協定……此協定實行時，可減少或取除相互間貿易之障礙，帝國內諸邦間之通商將可因之而增進……」這卽是說說集團內部間締造互惠的關稅協定，俾減低或取消關稅，以促進集團內部間的通商。此非集團經濟的目的而何？

二、根據上述主旨，英本國與加拿大、印度等七領土間，各締結具體協定。現綜合看來，英本國所與各領土的特惠如左：

(1) 一九三二年四月實施的基礎關稅法，僅適用於外國進口貨物，英帝國內各邦之進口貨物，則仍如前一律無稅。

(2) 基礎關稅法上所定之外國無稅或輕稅的貨物——小麥、牛油等二十五種——，今後從新課稅或增稅。但由帝國內各邦所輸入之此等貨物，仍如以前或無稅，或僅課以輕稅。

(3) 以前規定課賦一成基礎關稅之諸外貨，今後五年內，如無自治領屬政治同意，不得撤消

其關稅。

(4) 對由外國輸入的肉類，仍舊無稅，並不課新稅；但設分配制度，限制輸入數量。

三、各領屬所與英本國的特惠如左：

(1) 各領土對於由英本國輸入的貨品，皆適用特惠關稅。此種貨品為數相當之多，即是承認撤去追加關稅及匯兌傾銷關稅。

(2) 自治領屬對於其保護工業關稅，緩和從來的態度。並且承認將來改訂關稅時，斟酌英本國生產者方面的意見。

由此看來，渥太華協定的宗旨，極為明白了。我們知道，相互間授受特惠，不外下列兩個方法。
(a) 對於其他各國的關稅，不加變動，僅減低相互間的關稅；
(b) 對相互間的關稅，不加增減，僅提高與其他各國間的關稅。前者便是英國素來提倡之「帝國內實行自由貿易」，後者便是「帝國外實行保護貿易」。換句話說，這便是對外門戶銷閉，對內門戶開放的集團經濟。

英帝國集團之第一特徵，在其政治條件最為有利這點。英帝國集團雖然經濟條件含有許多

矛盾，地理條件也非常不利，仍可率先成立者，便是這個原故。同時這個集團的危機也便潛伏在這點。何以言之呢？英本國為加強及發展集團經濟，當然要政治權力來壓迫，但對諸領屬加強壓迫時，集團經濟便要發生缺陷，或難免崩潰的命運。第二特徵在其地理條件最為不利。其構成分子分散在全世界，相隔頗遠，因而集團成立，在世界到處，壓迫集團外各國，或和其他集團發生衝突。關於此，容後詳論。第三特徵是其經濟條件，目前雖比較有利，但將來卻未可樂觀。尤其是英帝國內各屬領內，資本主義逐漸顯著發展起來。如加拿大、印度、澳大利亞等曾屢屢要求設立保護工業關稅。這可說是這個集團的特殊矛盾。

四 蘇俄集團與歐羅巴諸集團

蘇俄集團是企圖以蘇俄為中心，聯合其聯邦諸小共和國而成立的集團經濟。社會主義國家的聯合是牠的特徵。這既是政治的特徵，同時又是經濟的特徵。其國內着着實現計畫經濟，與其他資本主義國處對抗的地位。固然計畫經濟本身既不是國民自給主義，又不是集團經濟主義；但因

爲其在資本主義的世界中，實行社會主義計畫經濟，卻必然成爲國民自給主義或集團經濟主義了。也就是因爲這個原故，蘇俄集團經濟的成立過程與其餘一切資本主義的集團，意義完全不同。第二特徵在其經濟條件。原料品飲食品的自然富源，非常豐富，並含有廣大市場，僅僅在其缺乏高度工業化的生產這點是這個集團落後的地方。這便是所謂社會主義工業化問題。第一次五年計畫以重工業爲主，第二次五年計畫以輕工業爲主，而努力於工業建設者，便是這個原故。第三特徵在於其國營貿易。國營貿易不一定便是自給主義，其特色在於牠是計畫經濟的一部。在今日只不過是內部社會主義工業化的手段。但趕到內部社會建設大致完備之後，國營貿易將如何變化，和外部資本主義國家接觸，這是這個集團今後的問題。

歐羅巴諸集團含有幾個集團，皆在提倡及蘊釀中，但其規模比較狹小，其重要非可與其他集團同日而語。

(1) 汎歐集團——自法國總理白里安提倡以來，大家只不過當做一種計畫看罷了，除英、俄兩國外，將歐洲大陸二十六個國家聯合起來，組織所謂歐羅巴合衆國，以和北美合衆國遙遙相應。

但實際上，這個運動是沒有實現可能的。其發生的原因：(a) 歐戰結果，歐洲分割成小國林立的狀態，這許多小國中，無能力構成一國民經濟的不在少數。然各國不知合作，仍各設立不同之關稅及貨幣制度，因而相互間經濟交通，極受阻礙。(b) 戰後歐洲各國，實際講來，可說同是處於戰敗國的地位，經濟上非常貧困；只有北美一國，實際上得到戰勝國的地位，經濟政治皆告繁榮。關於戰債，復興資金，關稅壁壘等，歐洲各國極感美國的壓迫。其反響遂至提倡歐羅巴合衆國的運動。白里安等的主張，固然主要是想利用地理的接壤作經濟上的聯合，但事實上，頗含有政治的企圖。因而這個運動，政治上不少障礙，從中做梗，所以又出現其他規模較小的集團經濟運動。

(2) 德、奧關稅同盟——德、奧兩國，戰後常思接近，可是政治上接近受凡爾賽和平條約束縛，爲事實所不許。恰巧受當時汎歐集團運動的影響，兩國企圖經濟合作，一九三一年三月突發表關稅同盟的成立。當時歐洲各國反對最力，終至於受「違反凡爾賽條約」的判決，不得不宣佈取消。

(3) 多腦河沿岸諸國的關稅同盟——多腦河沿岸五國，捷克斯拉維克、奧國、匈牙利、羅馬尼亞、亞巨哥斯拉夫，在經濟上可說皆無獨立的能力，但政治卻是獨立的。各國因受世界恐慌的影響，頻

於經濟的財政的危機，一九三二年三月由法國援助，計畫締結相互間特惠協約，這也是因歐洲各國政治關係複雜，受多方反對，終未能實現。

五 亞美利加集團

北美合衆國，領土廣大，資源豐富，東部有極發展的商工業，中部藏有其必要之原料品飲食品，並且保有購買力豐富的一萬萬二千萬人的大市場。僅此，實質上已足構成一廣大的集團經濟了，所以美國很早便設立保護關稅，講自給自足之道。一九二九年恐慌的次年，更設高率新關稅，保護在萬年景氣聲中仍陷於窘狀的農業，救濟恐慌後的工業；及至一九三三年金融恐慌以來，對外則減低匯價，威脅各國；對內則採用通貨膨脹政策，製造國內景氣，以圖形成爲我獨有的亞美利加景氣局面。

僅僅這樣的話，實質上如何，姑且不論，在形式上，北美合衆國只不過仍是一國民經濟；上面的關稅等種種政策也只不過是國民自給主義的露骨表現，尙不能稱牠爲集團經濟。現在一般所謂

的亞美利加集團，是和美國這種自給主義政策相併行，甚至是以美國此種政策爲中心而發展起來的汎美大集團，於美國之外，更包含中、南美等國。

不用說，這個集團今日尙未結合成功，但基礎準備已十分完成，成功可能性非常之大。現在像其他集團一樣，也在蘊釀的過程中。在這裏讓我們回顧一下牠過去準備工作情形。

(1) 政治的準備——汎美主義的提倡，其起源可追溯到一八二三年的門羅主義宣言。其後一八八八年，在華盛頓曾舉行第一次汎美會議，參加者有美洲二十個共和國。一九〇二年根據第二次汎美會議的議決，組織汎美聯盟，汎美運動到此時算有了常設機關。以後這機關，屢屢舉行會議，設立各種委員會，做種種活動以至於今日。不用說這種運動乃由美國主使，所以有人說汎美運動是美帝國主義侵略的工具。

(2) 經濟的準備——經濟的準備，在歐戰前後已有相當成績。我們知道拉丁亞美利加的經濟原來係在西班牙、葡萄牙支配之下。其後兩國衰萎，代之而起者是英國。南美市場對於英國資本主義發展上有極大的貢獻，這是人所公認的事實。以後美國資本主義發展起來，其染指南美的活

動極爲猛烈，終至以歐戰爲轉機，作爲商品販賣市場的拉丁亞美利加，遂算屬於美國資本主義的勢力範圍。據最近貿易數字看來，其市場分割情形，大體上美國比英國約高一倍。並且美國的進展速度非常之快，今後趨向，不難窺見。

其次讓我們一瞥拉丁亞美利加的外資輸入的情形，英、美兩國在此的爭霸，比在任何其他市場皆爲猛烈。本來，取西班牙葡萄牙的商業資本而代之者也是英國資本。以後美國資本蓄積，逐漸增大，遂和英處於競爭的地位。戰前分割狀態，大體上說來，赤道以北屬於美國資本；赤道以南屬於英國資本。以歐戰爲轉機，因英美的資本力地位倒轉，美國資本的輸出非常活躍。兩國最近的投資絕對額，在中美，美比英大二倍半，在南美，英比美大二倍，在全拉丁亞美利加，英、美近於同額，但其進展速度美國較英國爲速，今後美國之將稱霸中南美，乃意料中的事。

美國資本之侵入拉丁亞美利加，其特色在於不是單純的資本輸出，常利用武力做先鋒，所以有人稱之爲美帝國主義的侵略政策。這恐怕因其與英國資本的輸出，時代不同的原故。我們知道，當時拉丁亞美利加，已有他國資本侵入——尤其是英國資本。並且美國的資本集中非常高度化，

形成許多龐大資本托辣斯，這托辣斯又能支配「金元政治」，「金元外交」，所以美國資本的輸入決不能用和平手段。於是拉丁亞美利加遂成爲武力的資本輸入的犧牲，中、南美各國，內亂頻仍，革命不絕，每次政變，使各國愈陷於美國資本的掌握。

這樣看來，亞美利加集團的政治經濟的準備工作，可說已經近於完成，在政治的統一這點上，雖不及英帝國集團；但卻因此，如自治領屬，殖民地的反抗，獨立等反抗勢力便比較爲小。在經濟上，特別是其資本市場，具有匹敵英帝國集團的強固地盤。那麼這個集團經濟究竟將來發展的可能性如何？在回答這問題以前，作者以爲檢討一下其所具備的種種條件——特別是經濟的條件，是必要的。

一、從美國資本主義發展上看來，今後仍需要廣大的資本輸出市場，這是不可否認的事實。但這資本市場，除拉丁亞美利加以外，再找不到其他。現在中、南美各國，大體上仍屬農業國，不僅有輸入資本的餘裕，並且此等國家爲發展其資本主義，也需要外國資本。那麼我們可以說，美國東部爛熟的資本主義與中、南美半殖民地國家間，確具有成立集團經濟的條件。

二、美國生產異常發展，專靠國內市場，已難消化其大量的商品，所以必須向外部尋求販賣市場。因歐洲的購買力沒有急速恢復的希望，只好又求之於拉丁亞美利加。並且拉丁亞美利加各國為發展其資本主義必要生產手段，而獲得此等生產手段，又須仰給美國的重工業；因而不得不有賴於美國資本的援助，同時，中南美農產物中，並不影響美國農業可和其工業品交換者也不在少數。拉丁亞美利加約有一萬萬一千萬消費人口。直到中南美的資本主義發展至可供彼等消費時為止，都是美國強有力的市場，所以，這個集團比英帝國集團以及其他任何資本主義的集團，前途都有希望。

還有亞美利加集團，最惠於地理條件，所以其與其他集團及集團外各國間的利害衝突較為單純。該集團成立時，日本將在南美市場略受阻礙，這雖多少成爲問題，但與日本所受英帝國集團的影響比較時，幾不值一言。與這集團衝突最烈者，由前面所述已經明白，當然是英國，假若現在南美市場對英國封鎖起來，對美大開門戶的話，英國的資本輸出及商品輸出，將受極大打擊，這裏蘊釀着英、美衝突的一個危機。

六 東洋諸集團經濟

東洋諸集團可分爲三：（一）日「滿」集團，（二）遠東集團，（三）亞細亞集團（包括中、日「滿」印度、南洋）。

（一）日「滿」集團的組織事實已在着着進行。這個集團之成爲問題，如大家所周知，完全因爲九一八事變後，日本與「滿」發生特殊政治關係的原故。但從經濟上講來，也不是無意義的。日本資本主義所必要的若干原料品飲食品，滿洲有豐富的出產。同時滿洲爲開發產業，亦須輸入日本的資本及商品。滿洲的市場雖不廣大，但從日本的貿易，現在處處受阻情形看來，假若能確保着滿洲，也是非常重要的。

所以日「滿」集團經濟的成立，不僅是可能，而且自我國（日本）看來也是必要的。但也有人主張，以日本國民經濟將來發展趨勢看來，僅組織日「滿」集團，仍嫌不足。其理由是：（a）滿洲的自然富源雖很豐富，但日本所最必要的幾種原料幾無出產，並且其所產的原料，日本也不能完

全利用。例如日本所必要的煤油、棉花，將來如何，暫且不問，現在滿洲幾無出產。還有其出產的大豆，卻不完全是日本所必要的。(b)處此世界恐慌之時，集團經濟的重大意義，在其能供給廣大的商品市場。可是滿洲之三千萬人尚不及印度的十分之一，並且其購買力非常貧弱，所以僅依賴這個市場是不足的。因而有人主張，完成日「滿」集團，固屬必要，但仍應努力組織比這範圍更大的集團。

(二)遠東集團——國人(指日人)有主張為補日「滿」集團市場不足等缺點，應於日「滿」以外，更加上中國，組織中日「滿」集團經濟。不錯，加上中國四萬萬人口時，市場問題雖得解決，但在這集團裏，像棉花、石油、鐵礦等日本所必要的原料，究竟能得到豐富供給與否，卻是問題，並且遠東集團政治上阻礙非常之大，中國恐難容易參加，因而遠東集團有許多政治上外交上的困難。

(三)亞細亞集團——世人所主張的亞細亞集團，是規模最大的東洋集團。於中日以外更加上印度、南洋，計畫結成一有色人種的大集團。這樣的話：第一、地理上，各國相互鄰近。第二、政治上雖

有衝突，但原來都是同系之有色人類所組織的國家。第三、經濟上，如日本及中國、印度的一部分，資本主義的生產，非常發達。他方，飲食品原料，特別是棉花、鐵礦等，加上印度遂成豐富。共包含超過八萬萬以上的人口，擁有最有希望的市場，所以這個廣大的集團如結合成功，那英帝國集團，汎歐集團等幾不足相較，將可和亞美利加集團相拮抗，恐或仍為優越。但問題在其實現的可能性如何。不用說，主要困難乃在政治方面，但集團經濟，原是經濟的問題，因為結成集團的各國，政治上的獨立並不受絲毫影響，只圖在經濟交通上相互間交換特惠，所以只要彼此不侵犯相互利益的原則。牠的實現，不一定是不可可能的，這不單單是個空想的，確是表示東洋各國之一個經濟上的理想狀態。

七 集團經濟的傾軋

這五個集團經濟，約如上述，有的已經結合成功，有的正在蘊釀中。這些集團經濟成立時，在今日國際經濟上將引起如何的影響呢？這個問題，可分三方面來講：

一、集團經濟成立時，集團外各國將感到如何的壓迫？

二、集團經濟的內部——各國間包藏着如何的矛盾？

三、集團經濟與其他集團經濟間，將發生如何衝突？

(1) 集團經濟的成立，所給與集團外各國的壓迫，以英帝國集團，最爲顯明。受壓迫者，當然是以英國及其諸領土爲重要輸出地的各國。其主要者如左：

(a) 從來向英輸出農產物的各國，爲丹麥、荷蘭、阿根廷等，因英集團內設立差別關稅，輸出自不得不大受壓迫。

(b) 從來對加拿大有大量輸出的美國，其市場遂爲英國所奪。有人說美國因「渥太華會議」所受的損失達七千五百萬美金。

(c) 從來以印度、澳大利亞洲、南非爲顧主的日本，因集團內設立差別關稅，所受的打擊最大。日、印及英、日間數次的貿易會議目的便爲解決兩國衝突。關於此，容在別處詳論。

這樣看來，集團經濟成立，其他集團外各國定受多方壓迫，所以當結成集團經濟時，必然須考慮到各國的報復。集團所生的利益可十分補償由報復所受的打擊時，集團經濟纔能有發展的餘

地。

(2) 集團經濟內部各國間所包藏的矛盾，在英帝國集團內已充分表現出來。其最顯著者，現略指摘如後：

(a) 各領土爲與英國工業品特惠，減低關稅；和彼等傳統的保護工業政策極相矛盾。

(b) 如加拿大、澳大利亞的小麥，澳大利亞的羊毛，印度的棉花，無論相互間給與如何特惠，在集團內總消費不了，所以爲招外國報復，予以不買時，內部立即不免陷於混亂。這在一九三二年的日、印會商時，我們已看見了。

(c) 排斥北歐木材，丹麥乳酪，而用加拿大木材，澳洲乳酪時，其運費等不免增大。受此種不利的商品，其他尙有許多。

英帝國集團既然有這許多內在矛盾，所以其將來能否順利發展下去，頗難預料，只有因內部矛盾而生的不利，以成立集團所得的利益可充分填補時，集團經濟方能有發展的希望。

(3) 當某一集團經濟成立時，有與其他集團衝突的危險，這在今日已有相當明顯。如：

(a) 社會主義的蘇俄集團與其他一切資本主義的集團間的對立，終不免於衝突的命運，今日衝突所以尚未爆發者，恐怕是蘇俄社會主義建設尚未十分成功，資本主義各國所受的影響還

不十分厲害的原故。

(b) 英帝國集團與亞美利加集團結局也逃不出衝突的命運，關於英、美之在拉丁亞美利加的資本爭霸戰，前已略為言及。假如亞美利加集團實際結合成功，美國獨占中、南美的商品及資本的市場時，英、美衝突的危機便潛伏在這裏。另外一個危機則在加拿大。加拿大與美國間的經濟依存關係，已比與英國為密切，如加拿大澈底加入英帝國集團，對美國差別待遇時，說不定要發生衝突。

(c) 假如亞美利加集團與歐羅巴集團皆完全結合成功時，問題一定更形複雜。現在關於戰債問題，美國與歐洲各國間的關係已不圓滿。如亞美利加集團成立，美國完成南、北美的經濟統一時，歐洲各國所受的壓迫可想而知。一九三一年美國關稅法，竟惹起提倡「歐洲聯盟」的反響，集團成立時的反響之大，更不用說了，現在姑不論其反響，將採取什麼形態，兩者間畢竟免不了衝突

是可斷言的。

(d)最後，東洋各集團如何呢？日「滿」集團的發展，與蘇俄集團有衝突的危險。至於中日「滿」遠東集團，日本將與英、美資本發生衝突。而大規模的亞細亞集團，日本將與英帝國集團發生正面衝突（因印度介在其間）。最近之日、印及英、日間貿易等問題，未始不可看做英、日衝突的前哨戰。

總而言之，集團經濟的前途，決非平坦，現在有許多人們，一方展望着這多難的集團經濟的前途；他方注視目前之世界恐慌，關稅壁壘，匯兌傾銷，國際會議的決裂，將世界經濟戰爭愈益激化的情勢與列強擴張軍備的狀況相對比，以預想不遠將不能幸免第二次世界大戰。這恐怕不能說是杞人之憂吧？



第三篇 國際間的資本移動

第一章 資本移動的發展

一 資本移動的意義

稍微讀過經濟史的人，誰都知道商品移動（交換）是先發生於國際間，而後及於國內；資本移動，與此相反，是先發生於國內，然後方及於國際間的，所以甚至有人以資本移動的範圍來區分一個經濟區域。但資本在國際間的移動也並非自古無之，在資本蓄積已達到某種程度的地方，很早便發生了。

古代及中世的資本蓄積，起初乃行於王侯貴族之手。以後作為商業資本，行於商人之手。因而

最初的資本移動，主要也是發生於那些王侯貴族間及王侯貴族與商人之間。並且當時國際間的資本移動，決非用於經濟投資上，多半是充當戰爭費或天災救濟費，所以當時的資本移動，一般說來，只不過是偶然的現象。例如據歷史上的記載，一四〇三年亨利四世曾由猶太商人借款一千馬克；愛德華三世亦曾向商人團體漢塞同盟借過款；一六二五年卡爾斯一世曾由荷蘭借入三十萬鎊以充與西班牙戰爭之用。還有相傳一六六六年敦倫大火後所需的復興資金也多有賴於荷蘭商業資本的幫助。這些我們可當做爲中世紀的國際間資本移動。

及至近代資本主義成立時，情形便不同了。生產力異常發展，同時國內的資本蓄積也加速度地增大起來，加之國內的資本收益率逐漸減低；於是資本遂由經濟的目的向國外輸出。並且資本主義的後進國，輸入先進國的過剩資本，是完成本國資本主義的手段；於是資本移動遂由偶然變爲必然，具有相當規則性經常性。關於近代的國際間的資本移動，我們可舉出下列諸特徵：

一、資本的供給主要由於產業資本蓄積。

二、資本的需要主要出於經濟的目的。

三、資本的移動帶有必然的，規則的，經常的性質。

二 資本移動的原因

資本在國際間移動的原因，在今日社會上，也和其在國內移動一樣，須從資本的收益性來求之。即是說資本是爲了追求產業資本的利潤；金融資本或利貸資本的利息；由利息利潤低的地方向較高的地方移動的。在這點上，國內與國際間並沒有什麼不同。因而國際間之能發生資本移動，國際間的利息及利潤非有差異不可。

那麼我們要問，國際間的利息及利潤爲什麼有差異呢？這大概是資本蓄積的程度因國而異之故。資本主義發達最早的國家，其資本蓄積也發生最早，同時也早缺乏有利的企業來投資，所以發生資本過剩現象，使資本收益率減低。與這相反，比較落後的資本主義國家，在其資本蓄積尙未十分完成以前，爲開發產業便需要資本，所以發生資本不足現象，其資本收益率比較爲高。這樣，先進國的過剩資本遂流進感到資本不足的後進國。資本去利益低的地方到利益高的地方，恰巧像

水之由高就低的樣，乃是資本主義社會下經濟運動的鐵則。

但普通講來，資本移動所生的危險與不安，國外比國內爲大。國際間收益率的差異如不能於足補償這危險與不安外，尙有餘剩，資本移動便不會發生，可是因爲國際經濟漸漸發展，國內與國外的危險與不安的相差亦日漸遞減，所以雖然國際間利益率的差異非常之小，資本移動也有可發生的傾向。還有比較相距過遠的國際間，縱兩國的利息及利潤率之差非常之大，如不安與危險頗大時，自也不會發生資本移動。

由此看來，資本移動的結果，一方可防止輸出國的資本過剩；他方可緩和輸入國的不足；因而兩國間的利息及利潤率可漸漸接近起來。換句話說，資本在國際間移動的結果，可使國際間利潤率有平均化的傾向，但在這裏要注意的：我們所說的利潤率平均化，並不是絕對的平均，因資本國際移動所生的危險與不安，當然隨時隨地不同，所以這種程度的差異，不用說仍是有的。因而我們不能以爲國際間利息及利潤率實際上確有顯著差異，便說沒有什麼平均化的事實。

最後要注意的是：國際間的資本收益率雖有差異，即是資本的移動原因雖然存在，實際上卻

不一定發生資本移動。資本移動，於其原因之外，更須要種種條件。

三 資本移動的條件

資本移動的根本動機是前述之資本收益率的不同，固然不錯，但那只不過表示出資本移動屬於可能罷了，實際資本移動更須要許多實際條件。作者以為大體上，可分為經濟的，地理的，及政治的等條件。

(1) 經濟的條件。

(a) 國際交通及郵政事業須有相當發展。

(b) 須具備資本移動所必要的技術設備——國際金融業的發展。

(c) 貨幣制度的確立以及國際間共通之金本位制度的成立。

大體上講來，如不具備這些條件，兩國間利息，利潤雖有相當差異，實際資本移動也不會發生的。

(2) 地理的條件。這主要是地理上相距遠近的問題。相距較近的國家間，不但彼此法律、政治、經濟、習慣等頗多相似；並且彼此間的各種情形，也比較容易知悉，自然容易發生資本移動。例如美國的對外投資地主要是加拿大、中、南美；日本的投資多向中國（尤其是滿、蒙）便是這個道理。不用說也有因為相距過遠，不諳對方情形，致行投資的，這不過屬於偶然，我們可把牠當作例外來看。

(3) 政治的條件。實際上資本移動多受政治上條件所左右。例如德、法接壤，而彼此間投資之所以比較少者，兩國政治關係不和是其原因之一。還有日、俄戰爭，日本的戰費多借自英國，這很明白地是有負於當時兩國的政治關係（英、日同盟）。世界大戰所消耗的戰費多仰給於協約國的外債，直至今日尙未能解決的戰債問題，當然屬於政治的借款。但是這裏要注意的，此時資本雖因政治關係發生移動，其每個資本的借貸關係，仍是國家與私人間或私人相互間的關係，所以兩國政治關係之所以成爲資本移動的有力要素者，與其說是由於直接的政治關係，不如說是由於爲政治關係所左右的投資的危險與不安。戰債問題之所以完全不能委諸政治解決，到現在仍是國際間一困難問題者，便是這個原故。

上面所說乃是政治關係爲條件以致國際間發生資本移動的；可是與此相反，資本移動爲因，其結果發生某種政治關係者，也相當之多。這是資本主義先進國向其政治權方向未達到，且有輸入資本之必要的後進國所行的移動。先進國起初輸出資本，以後便以保護資本爲理由，企圖擴張本國的政治權力，所謂資本帝國主義便是。此時起初投下的資本不一定完全出於純經濟的目的，先作爲政治侵略的準備，縱稍忍受經濟上的不利，由國家保護獎勵而輸出者，也頗不稀奇。總而言之，在國際經濟上，資本活動與政治活動間，我們不能否認有密切的關係。

四 獨占關稅與資本移動

資本主義先進國的資本過剩與後進國的資本不足，是國際間資本移動的原因，已於前面討論過了。可是關於先進國的資本蓄積，尙有許多問題。

資本蓄積的意義包含資本集積與資本集中二者。資本集積是指個個企業皆擴大生產規模，擴大生產力，次第增加資本的傾向而言。在先進國全資本擴大中的確包含這種個別資本的增加。

資本集中與這不同，牠是多數企業的個別資本合成或合併爲一龐大資本之傾向的意義。前者單是個別資本的膨大；後者卻是個別資本集合起來的膨大。不用說普通所謂資本蓄積或企業大規模化包含上述二者，但是與獨占有關，特別成爲問題者，乃是後一意義的資本蓄積。

我們知道，資本主義的放任經濟，因自由競爭的結果，大企業逐漸合併小企業，大資本逐漸吞併小資本，或形成大資本的財閥獨占；或形成加特爾，托辣斯等聯合獨占；結果，自由競爭變爲獨占。那麼這種獨占與資本輸出有什麼關係呢？

一、加特爾及其他獨占經濟，皆是利用其對於市場的獨占，限制生產提高價格，藉以防止利潤率減低，而護得獨占利潤的。可是牠一方雖可以維持先進國利潤率，阻止資本輸出；他方卻由於限制生產，使資本發生過剩現象，爲了使過剩資本不致減低國內利潤率，結果不得不向別的國家輸出資本。這便是說，加特爾等獨占反而愈加強資本過剩化的傾向，終至促進資本輸出。

二、加特爾等獨占資本，固然可獲得獨占利潤；可是卻正因爲此，其他非獨占資本部門，利潤率反更形低落下來，必然驅牠們輸出资本。即是在先進國的資本爭霸上，沒落的弱小資本，不得不向

經濟落後國家找尋出路，購買有利的外國證券。從這點看來，加特爾等獨占，結果也有促進資本輸出的作用。

.....

關稅當由幼稚產業的育成關稅，發展為擁護獨占的加特爾關稅時，加特爾因有關稅的擁護而得以成立，卻又進而提高了關稅；於是關稅又進而加強了加特爾，又被加特爾加強起來。那麼關稅與資本移動又有什麼關係呢？

一、對手國關稅提高多少，本國的商品輸出便受多少妨礙。輸出貿易自愈形梗塞，利潤率更有低落的傾向，於是加快了資本輸出的馬力。但關稅雖可阻礙商品輸出，對於資本輸出卻無能為力。所以其因輸出受阻所蒙的損失，將可以資本輸出來填補。

二、環築關稅壁壘的結果，把本國形成資本的樂園。這便等於引誘外國資本，因為外國資本也可在那樂園裏平等享受關稅保護的原故。例如當英國放棄其傳統的自由貿易政策，設立基礎關稅時，德國及其他歐洲大陸資本，便企圖在英國設立企業便是。

要而言之，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而顯現出來的兩個傾向：對內的獨占與對外的關稅壁壘，不論那個，都愈加促進資本輸出。這表示出資本主義的國際經濟，逐漸由商品輸出轉變為資本輸出的傾向，可是資本輸出，又以世界大戰為轉機，更有了新的發展。

五 資本輸出的變化——由長期到短期

國際間的資本移動，以世界大戰為轉機，在種種方面，都呈現出新的發展傾向。

一、由商品輸出發展為資本輸出的傾向，在戰前已經出現。但那時只不過是相對的變化。即是說，只是在商品輸出與資本輸出兩者發展速度的比較上，資本輸出較速；在絕對數上，商品輸出仍占優位。大戰以後情形卻不同了。不僅是相對的，可以說發生了絕對的變化。戰後各國的貿易，因為：（一）永續不況與世界恐慌，國際購買力顯著減少；（二）國際物價暴跌，貿易價額激減；（三）各國高築關稅壁壘，防止外國商品輸入等所以絕對減少。例如一九三一年中英、美、德、法、日五國輸出額，與二年前比較時，幾減少了一半。商品輸出雖這樣減縮，但資本輸出卻日漸增大。像日本國內據說便

有十五萬萬美金的外國投資。不過戰後資本輸出的形態與戰前迥不相同，想正確知道牠的數量，非常困難。總而言之，戰後資本輸出的意義比戰前更加重要，卻是不可否認的事實。

二、戰後的資本輸出，在輸出國與輸入國的關係上，也大有變化。戰前主要輸出國是歐洲諸國，英為第一，德、法次之，其主要輸出地是美、亞、非、澳各洲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及未開發地方。可是這種關係，戰後一變，從來是輸入國的美國轉為輸出國；並且取英而代之，為世界第一的資本輸出國，其次是英、法。美國資本的輸出是以歐洲為重要對象。

三、戰後的資本輸出，與戰前相較，其特徵還不在上述之數量的發展與地理的變化，而在於資本輸出本身的質的變化，由長期資本發展為短期資本便是此。本來戰前國際間也有短期資本的移動；戰後的資本移動，也包含多數的長期資本，甚至其絕對額反有增加，這裏只不過是在相對的意義上，大體表現戰前戰後的特徵罷了。

還有人狹義解釋「資本輸出」認為乃單就長期資本而言；如包含短期資本時，特稱之為「貨幣及資本的輸出」，這是隨着歐洲金融界指貨幣為短期資本，資本為長期資本的習慣而來的。

解釋。但是我們在這裏不拘泥於此，不問其爲長期或短期的輸出，均稱之爲資本輸出。

長期資本的輸出形態，可區分爲種種。或是應募長期外國公債，公司債，取得利息；或是買外國股票，取得紅利；或是直接向鐵路運河，港灣，電力事業投下固定資本，取得利潤；無論那個皆是以資本所生之所得爲目的而投資的。輸出長期資本時，其資本價值的安全是最重要的條件，因而投資地與本國間有形成特殊政治關係的必要。這是促成戰前搶奪殖民地鬪爭的一個原因，至於資本輸出國對其已確定政治權力的殖民地，當然也鼓勵輸出资本，所以我們可以說：『資本也是隨着國旗走的。』

可是，世界戰爭促進資本移動由長期變爲短期的原因何在呢？

一、殖民地的再分割，因受凡爾賽條約束縛，暫時已屬不可能。所以長期資本輸出的地盤漸漸缺乏。

二、戰後的國際關係，無論在政治上，經濟上，皆長久繼續不安的狀態，因而長期投資，頗不安全。

三、資本輸出國新舊交替的結果，慣於長期投資的國家衰落下來；新興輸出國，對長期投資所

必要之有形無形的準備尙不十分完全。

四、各國因受永續不況，世界恐慌的影響，國內經濟情形皆頗不安，是以對於過剩資本皆儘可能用於短期投資，以便於必要時可立即提回。

大概因了這種種情形，戰後國際經濟上出現了特異的短期資本移動。這與世界恐慌相關，使近來國際經濟帶有極特異的色彩。因為國際短期資本的特徵，在於發生若何事故時，可急速提回，急速轉向他方投資，在國際間轉轉流通的原故。

六 國際短期資本與世界恐慌

一九三〇年以來的世界恐慌是以其前一年十月的紐約股票恐慌爲導火線而展開的。這股票恐慌最先引起美國產業恐慌，以後其擴大到全世界，遂爆發了廣汎的國際金融恐慌。在這恐慌期間內，國際間短期資本的移動及活動情形怎樣呢？

一、在一九二九年十月美國恐慌以前，美國正在謳歌萬年景氣。當時紐約股票市場非常活躍，

需要投機資金。所以利息暴騰，但恰巧歐洲因永續不況，資金陷於過剩狀態，於是歐洲資金，遂作爲短期資金（股票資金）被紐約市場吸收進來，其後十月恐慌爆發，這許多資金成爲無用時，遂歸還到歐洲。甚至有人說，十月恐慌的爆發便是由於一部分歐洲短期資本，急激提回所引起的。（假若歐洲資金不收回，恐慌的爆發或可延長。）

二、這歸還歐洲的國際短期資本，大部分流入德國。蓋因當時德國在勵行產業合理化運動以後，需要資金，利息騰貴之故。當時巴黎的利息率爲百分之二，倫敦爲百分之二·五，柏林竟爲百分之五的高利。現就一九三〇年九月末，即美國恐慌爆發一年後的德國國內外國短期資本加以觀察時，外國資本總額二百七十萬萬馬克，其中長期占一百五十萬萬，短期占一百二十萬萬。短期中八十六萬萬乃德國各銀行的外國存款及德國各銀行的借款。月末時，德國的存款總額一百萬萬馬克中，外國存款占四十萬萬。可是當次年秋天總額選舉的結果，希特勒大勝時，各國皆感其對國際政治影響頗大，紛紛提回短期資本。更加上猶太人的資金國外逃避，終使德國不堪，引起一九三一年夏的金融恐慌。這由德國提出的短期資本，暫跑進倫敦者爲多。

三、這些提出來的短期資本，那知也沒有找到安身之所。趕到英國經濟困難，政治不安，英鎊前途也足憂慮時，這些資本，又不得不立刻再來一次提回。英國自亦不堪這急激的收回，遂於一九三一年九月突然斷行金再禁，使世界上金本位國家吃驚。在英國金融勢力下的一羣小國，自也不得不跟着也實行禁止金輸出。

四、英國的金再禁，立刻波及到達東的日本，發生了所謂「賣日圓買美元」的風潮，巨額的日圓逃亡爲美元。日本金本位制度立刻崩壞，金解禁後尙不足二年，又再禁止了。這不是因爲外國資本提回，完全因國內資本逃避出去所致。

五、這些國家的金融恐慌，特別是英、日及其他諸國的金再禁，其匯價必然跌落，因而低廉的輸出商品，侵入世界市場，侵入美國，於是美國產業恐慌更形深刻，終至於爆發一九三三年三月的美國金融恐慌，禁止金輸出。世界主要金本位國家相繼倒臺，以現在情勢看來，法國金本位也岌岌可危了。

國際短期資本這樣轉轉在國際間移動，只要可得到僅少的利差（兩國利息的差額，）便立

刻流入，只要稍感不安，便立刻提回，當提回時每次總是引起金融恐慌。因而我們可以說，如不明瞭這國際短期資本的移動情形，恐怕對於戰後國際經濟，難以理解。

第二章 資本移動的形態

一 資本的位置移動與所有移動

廣言資本移動時，也包含資本所有者與其資本同時移動的意義。譬如資源豐富的美洲新大陸發見以後，有資本的歐洲人，移住到此，經營種種事業者，頗不在少數。但一般說來，這種資本移動的主要對象主要是殖民地。

普通說資本移動時，並不包含這種意義的移動；僅指資本所有者依在本國，單移動其資本而言。這種移動又可分爲二：一是因資本借貸——即是資本的所有移動，而引起的位置移動；一是所有並未移動之單純的位置移動。例如某企業在外國開設分店而輸出資本時，是屬於後者；但實際上，資本移動不如說多是基於資本借貸——資本的所有移動——，而起的位置移動。

與資本移動相關，茲略一言國際金融。關於國際金融的概念，尚不明確，其意義因人而異。這裏姑不置論。僅就其與國際間資本移動有如何關係，加以考察考察。不過我們所研究的資本移動，與商品移動及勞動移動有別，乃是資本僅作為資本而移動的意思。對於資本為支付商品代價及勞動報酬而生的移動，暫且除外，還有資本所有者與其資本同時的移動，已如前面所述，也不在討論之列。

但國際金融乃指國際間資金的供求關係而言，所以不問資金供求原因何在，均包含在內。僅作為資本的移動，不用說了，其他如支付商品代價及勞動報酬，國際間供求的資金，自也包含在內。就是資本所有者與其資本同時移動，只要不是親自攜帶現金，也是外國匯兌及國際金融上的問題。因而國際金融比資本移動的概念為廣，我們應視為其中包含資本移動。

二 資本借貸的形態

實際上國際間的資本移動，已如前述，多是基資本借貸關係而發生的。因而資本移動的形態，

不得不因資本借貸形態之不同而有差異。

資本借貸的第一形態，是在外國金融市場，發行債票，借入長期資本。看其借主爲國家或公共團體（市）以及爲營利企業而生區別。前者是國債及公債，後者是公司債，但在同是一國的外債上，並無差異。發行這種外債時多由外國銀行團一手包銷；這些銀行團或金融家並不見得一直保持債票到其滿期爲止。例如日本的「賣日圓買美元」風潮，皆競爭購買日本政府及企業在美所發行的債票；因而日本國民買回多少，便等償還多少債務，只有尙存在外國市場者，方是實際的資本輸入。但是如以後外國市場上日本債票漲價，又重新輸出出賣之的話，便等於輸入資本。日本國民每次輸入輸出其政府或企業在外國所發行的債票，在國際上看來，便等於償還或起外債。從發行者與個人的關係看來，不用說只有在起初發行時，方是起債，滿期時方是償還。

資本借貸的第二形態，是在外國市場發行企業股票，招募股東。前述的債票可得確定收入；而股票的紅利須看企業成績如何而定，故其收入是確定的。還有在外國經營企業，並非易事，所以在外國市場募集股東，如不是殖民地與本國間，或有特殊政治關係的兩國家間，是頗困難的。因而採

取股票形態的資本移動，在外國創立企業招募股分者爲少，多是買賣企業成績卓著的既存股票。並且實際上，實行這種方法者多是想關於某種企業，在國際上造成獨占的局面。如美國派拉蒙公司，廣買日本電影公司的股票，以圖支配者便是。這便是所謂外國人參加企業，或外國資本的侵入。還有康澤爾（Konzern）成立時，用購買或交換股票的方法者極多。

資本借貸的第三形態便是所謂國際短期資本或短期外國資本。這種形態的資本借貸乃是歐戰後纔形成重要的。其原因除前章第五節所述之一般原因外，更有——

（a）歐洲恢復金本位制的國家，爲補救其準備金的不足，實行金匯兌本位制。將金本位國，特別是英國的匯票作爲準備而保有之。

（b）國內產業不振，金融資本過剩，於是資金皆相集於國際金融市場上。所以爲謀一時利差而活動的資本增加起來。這種國際短期資本，只要國家政治經濟情形，稍生變化，或預料將生變化時，有隨時被提回的危險，國際經濟極受攪亂。關於此，已在前面敘述過了。至於短期資本的形態，容在本章最後一節詳論。

資本借貸的形態，大體上看來，是以上述的順序發展起來的，起初由於可得一定利息收入的確實的國債投資而開始；然後進而及於公共團體的公債及企業公司的公司債。由於此等投資，其國家經濟情形，國外明瞭時，因而發生對於既存公司的股票投資及新設公司，招募股分的投資。最後戰後經濟情形大變，以致國際上盛行短期資本移動的現象。

三 資本移動的形態

關於國際間資本的所有移動——即是資本借貸，已如前述。但資本的位置移動不一定便是所有移動的意義；同樣，所有移動也不一定常伴有位置移動。例如新募外債，以其所得之款，立即償還舊外債時，國際上資本雖生所有移動，卻未生位置移動。但實際，國際上發生資本借貸時，多由本國需要，所以資本總是採取什麼形態，發生位置移動的。這種位置發生移動的資本，也可區別為種種形態。

資本移動的第一形態，是貨幣資本，即是資金的形態。因為國際間沒有共通的貨幣制度，所以

移動貨幣形態的資本時，不用買賣外國匯兌的方法，便只有送現。

一、外國匯兌的方法：譬如日本於外國市場（紐約）借入資本，以所得的外國貨幣（美金），買本國匯票（日圓），然後將匯票寄回本國，以領取本國貨幣。用匯兌移動資金，現金或通貨完全不發生位置移動。

二、但用匯兌一時移入多額資金，對於國匯價將因而騰漲，即至高於現金輸出點時，於是與其用匯兌，遠不如將外國貨幣兌換成金，直接輸入到本國的方法為有利。這樣，遂用送現的方法。但如對手國停止兌換，禁止金輸出時，當然外債款項無法兌換成金來送現，所以無論對手國匯價怎樣騰漲，也只得忍受損失，用匯兌方法。

資本移動的第二形態，是不依貨幣資本的形態，而以商品資本，特別是以原料、機械等資本財貨或生產手段的形態而輸出，並且實際上，採取這種形態移動者為多。拿上面的例子來講，在外國市場上募集外債，便以所得的貨幣資本，在該國購進原料、機械、鐵路材料，火車、輪船等，以這等資本財貨的形態而輸入時便是。我們知道，生產資本財貨的重工業，一方依存於自然富源如何；他方依

存國民經濟發展情形；後進國既無重工業的生產，然爲開發國民經濟，不得不從先進輸入固定資本財貨等。但輸入時須要輸入資金，而後進國尙未發生資本蓄積，自無能力支付代價，於是不得不仰仗先進國，借進貨幣資本；同時從先進國的立場看來，借出資本——過剩資本——的條件，既是約定購買本國生產的資本財貨，那麼一方附與了對方購買力，本國商品得以販賣；他方開發對手的產業也等於擴張本國產業，同時更可獲得放款利息與產業利潤。至於如在倫敦市場募債，以其資金購買美國商品，卽是從資本輸出國看來，資本以貨幣形態出去；從資本輸入國看來，資本以商品資本的形態進來，這種情形在理論上固屬可能，但實際上非常之少。其理由非常明顯，不須贅述。

資本移動的第三形態，是採取消費財貨的形態而輸入的。例如戰爭或天災時起募外債，以所得資金購買武器，軍需品或救濟品復興材料等便是。這些勿寧說是一種偶然而例外的資本移動形態。可是如後進國年年繼續輸入先進國的製造品——消費財貨，爲結算其入超，借進外債者，也是常事。這也是消費財貨的移動，但卻是經常的現象。上述兩種情形，其輸入之貨，皆是消費財貨，並

且多是作為商品而輸入。所以在同是作為商品資本而輸入這點，與前面之資本財貨的輸入相同，皆是資本移動的一種形態。

四 國際金融資本與國際產業資本

國際資本的形態，如站在輸出國的立場來區別時，可分為由輸出而獲得產業利潤的資本與獲得資本利息或紅利的資本。前者是國際產業資本；後者是國際金融資本。

利息與紅利，不用說，其性質不同。一個是由於公債、公司債、存款、放款等所生的確定收入；一個是由於股票所生的不確定收入。但兩者的性質又並不像普通以為的那樣不同。例如公債公司債的利率，縱是一定，但以後發行的公債公司債的利率，常由當時市場情形而決定，故其利率或高於前回，或低於前回，前後發行的公債、公司債併存於市場時，相對地說來，其利率決不是一定不易，還有縱利息的絕對額相同，其貨幣價值也不一定相同。至於元本的安全與否，外國債不一定不安全，公司債，及存款也並不是沒有危險。紅利的不確實性雖較利息為大，但紅利平均化，卻是企業從經

營的立場常加以努力的。並且企業利益率因受股票價格變動的矯正，所以紅利的年利率與利息率也沒有什麼大差。總而言之，利息與紅利其性質不僅有漸歸於同化的傾向；並且兩者在皆是由金融資本而獲得的這點，完全相同，兩者同是與產業資本所生的利潤是相對立的。

可是，利潤中不用說包含利息，所以利潤和利息在量上也是差異。因而，國際產業資本的所得，比國際金融資本亦大得多。但是兩者的差異之點，與其說是在於這種量的相異，不如說在於其對資本輸入國的支配關係的相異。例如國際金融資本對於企業發生最密切的關係，當推其應募某特定企業之公司債的時候，但就在此時其對於企業的支配力也是非常間接，僅僅處於公司債債權者的地位，在特別情形下方可對企業容喙罷了。反之，國際產業資本，或直接在外國經營企業，或處於大股東的地位，可直接支配企業的經營。這是人們所以恐懼外國資本侵入本國產業的原因，同時也是國際康澤爾威力所在的地方。

現在假如稱輸出產業資本的國家，為產業資本國，稱輸出金融資本的國家為金融資本國的話，那麼大體上說來，戰前的英國是金融資本國，其他先進國則是產業資本國。及至戰後，新興的美

國做爲金融資本國而登場，但彼尙未能成爲完全的金融資本國。那麼所謂金融資本國與產業資本國在構成今日的國際經濟上，究竟有什麼關係呢？

從國際經濟發展的階段上看來，兩者的關係恰與一般資本主義的發展傾向有共同之點。國際間的先進國最初是商業資本國，由西班牙，而荷蘭，而英國，商業資本國曾變遷了三次。由此而近代資本主義成立，當時先進國皆接連發展爲產業資本國。其中最發展的國家遂成爲金融資本國了。例如戰前英國的貿易狀態，雖年年多額入超，但其海外投資額非常之巨，以所得之利息，不僅可清償入超，並可年年增加相當的新投資。我們可以說牠已明顯地脫產業資本國之域，達到金融資本國的階段。

不用說，金融資本國並非完全不輸出以利潤爲目的的產業資本，同時產業資本國也並不是不放出以利子爲目的的金融資本。在這裏要注意的是：產業資本國從先進國借入金融資本，同時更以產業資本的形態投資於後進國的事實。這即是說有一方輸入資本他方輸出資本的國家。例如戰前的美國可說是這樣。當時其從英國等所輸入的資本約達五十萬萬美元，他方向中、南美輸

出的約爲二十六萬萬，還有像日本，現在仍負有多額外債，可是他方在中國（包括東北在內）的投資額，據說約有二十多萬萬日圓。從這點看來，日本現在仍在產業資本國的階段。

這樣，一國一面輸入金融資本，一面做爲產業資本而輸出，恰巧像產業資本家從銀行借入金融資本，做爲產業資本而利用的一樣。這種事實只有利息與利潤有量的差異而纔可能。即是說因爲產業資本國由於輸出產業資本所得之多額利潤中，除去支付其借入金融資本所需之少額利息，尙有剩餘，自己能得到利益的原故。但是產業資本的利潤雖大，其受國際政治關係所生的危險也特別大，所以對於本國產業資本活躍的地方，有確立政治支配權的必要。這也是各國相競搶奪殖民地的原因之一。

國際金融資本在其借貸形態上，或以長期資本如公債、公司債、股票等；或以短期資本如存款放款等而輸出。但國際產業資本卻與此相反，牠的移動是因在外國創設分店或獨立企業，所以並不基於什麼借貸關係，多是單純的國際間位置移動。至於其在本國內，或招募股本，或發行公司債，雖發生借貸關係，這只是國民經濟的內部關係，並不是國際間借貸。僅僅在收買外國公司股票從

事經營時，情形多少不同。

在這單純位置移動的形態上，金融資本與產業資本間並無顯著不同，金融資本在國際間的移動，或以資金的形態移動，或變形為資本財貨或消費財貨輸出。但產業資本也可採取這種種形態。在這點上沒有什麼不同。可是實際上，金融資本採取資金或資本財貨的形態而輸出者為多，而產業資本的輸出多採取固定資本財貨或資金的形態，以普通的資本財貨或消費財貨而移動者是很稀少的。其他如為避免關稅而移動到外國創設企業的資本，差不多都是採取資金的形態輸出，這是當然不用贅說。

五 國際短期資本的形態

在國際間移動的短期資本，乃是使戰後國際金融及金融恐慌，帶有特殊色彩的要因。這已在前面說過了。但這種國際短期資本是以怎樣的形態在國際間活躍的呢？在答覆這個問題以前，對於國際短期資本的意義有一言的必要。

所謂短期資本，不用說是和長期資本比較而言的。普通大都以三四個月以內的投資為短期，以上則為長期。但這種短期資本如繼續延期時，其投資期間實際上卻相當的長；還有長期資本固然普通都是巨數年或數十年之長的，但實際上在相當短期內可解除投資者也是有的。所以實際上兩者單以時期的長短，不易區別。不過短期的特徵在其可隨時移動，如外國存款等。長期則沒有這種自由，如外國公債。固然在個人的立場說來，就是長期外國公債也可隨時賣卻，隨時收回資本，與短期沒有什麼差別，但是從個人立場看來是收回從國際上看來不見得也是收回。並且公債的性質，本來是長期的東西。

戰後的國際短期資本，從其輸出的目的上來區別時，可分為（1）國際投資，（2）國際投機，（3）國際逃避等三種形態。

（1）為國際投資而移動的短期資本，其目的在於獲得利息，在這點上與長期資本沒有什麼不同，其不同之點是：長期資本多由個人直接投資，因而其利息全部，皆歸投資者所得；短期資本與這相反，多是銀行等金融機關利用其一時的遊資所投下的，所以其投資所得僅是於其利息中除

去國內利息後所剩的餘額，這便是說短期資本的所得只不過是國內外利息的差額，例如在紐約股票市場活況時，收集倫敦的通知放款（Call money），而在紐約放出通知放款（Call Loan）以圖獲得兩市場金利的差額者便是。

（2）為國際投機而輸出資本，是短期資本所特有的。長期資本差不多沒有。其輸出目的並不在於利息或產業利潤，而是利用投機物的價格時漲時落，以獲得所謂投機利得的。此時，看其投機對象為何，有種種區別。

（a）商品投機。主要是利用外國的商品交易所對於小麥、棉花、生絲、銅、橡皮等的交易所商品，實行的投機。例如預料生絲將漲價時，在紐約生絲交易所買進期貨，俟漲價後，再轉賣出去，從中獲得差額利益。

（b）證券投機。主要是利用外國的股票交易所，實行股票及其他有價證券的投機——例如預料美國鋼鐵公司的股票將要跌價時，在紐約股票交易所高價賣出期貨，俟其跌價實現後，再以賤價買進來，以前後抵銷，獲得其間的差額利益。

(c) 匯兌投機，這是戰後匯兌不安定時期的特殊現象，是利用外國貨幣或本國貨幣的匯價漲跌從中獲得投機利得的。例如一九三一年九月英國突然宣布金再禁，日本因受影響也將禁止時，世人預料日匯將因此跌價，於是以日圓買入若干月期的美匯；其後宣佈金再禁日匯果然跌落，於是再賣出美匯買進日圓，因而從中得利。這是利用本國匯價所行的投機。同樣利用外國匯價漲跌亦可行之。這種匯兌投機不能利用交易所，皆在普通匯兌市場上實行。

三、為逃避而向外國輸出短期資本，也完全是戰後各國貨幣價值騰落無常而生的特殊現象。大概惟恐本國匯價猛烈跌落，將受損失，故買進外國貨幣（匯票）或外國證券，以圖避免。如一九三一年秋日本的「賣日圓買美元」風潮，其中也有一部是出於這種目的。關於這種資本逃避後面尚有詳細討論的機會。

以上是從國際短期資本移動的目的來觀察的。短期資本實際移動時，所採取的形態，更可分為多種：

(a) 作為通知存款，活期存款等，存於外國銀行者。

(b) 作爲貼現融通手票，向外國銀行短期放款者。

(c) 買進外國在本國發行的債券（本國係自買者方面而言），外國證券，外國股票等外國有價證券者。

(d) 買進外國匯票，暫時保存者。

(e) 保有由無匯兌輸出所得的在外信用者。

這些形態都是遇必要時，可隨時收回，或只有兩三個月期限的投資。對方國如有發生政治經濟事變之虞時，皆可急速提回，因而其引起金融恐慌的力量也強。故近來德、法兩國，對於這種短期資本頗不歡迎，皆儘量採取抑制輸入的政策。日本僥倖離開這短期資本移動的中心地頗遠，直至今日，可說尚未受過牠的惡影響。

第二章 資本移動的作用

一 平均資本的作用

國際間的資本移動，已如前述，是先進資本主義國的過剩資本，向資本不足的後進國，移動的現象，故有平均過剩與不足的作用。但這種作用並不是任何人預先懷着想平均的心，有意識有計畫努力的結果。有意識有計畫地來平均資本的過剩與不足，只有在極發展的國際統制經濟或世界計劃經濟之下，方屬可能。像從來的放任經濟或像今日的統制經濟下，平均國際間資本的作用，也像其他許多現象一樣，是各個人追求利潤活動的結果，於無意識裏發生的一個經濟現象。

那麼，這使國際間發生平均資本作用的個人營利活動，我們有加以分析的必要。

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而形成的資本蓄積，一方便資本的供給非常豐富；他方便投資有利的

企業漸少，以致減少了資本的需要，因而發生資本過剩，利潤率逐漸減低的現象。利潤率減低，利息率自亦減低，這與資本家營利目的相矛盾，故不得不極積設法阻止。加特爾，托辣斯的獨占固是其方法之一。這裏問題的資本輸出也是一個方法。

我們知道，一些資本主義後進國，資本蓄積尙未完成，資本的供給頗少，但爲發展其資本主義不得不設立許多企業，因而資本的需要大增，因感資本不足，利潤率及利息率遂呈增加的傾向。這刺激資本家的營利心，他們設法來補救這資本不足，以設立企業，資本輸入便是其方法之一。

這樣看來，一方資本過剩，利潤率減低；他方資本不足，利潤率增加，一有機會，如兩國發生特殊政治關係時，於是資本遂從過剩的地方流向不足的地方；從利潤率減低的地方移到增加的地方。不用說此時實際上移動資本的資本家的意識或目的，只不過單是將資本從不利的地方移到有利的地方，所以他們的所得當是較大的利息或利潤，移動與未移動間所生的差額，是其多得的利益，他們因此而達到營利的目的。但同時，這個人營利活動的綜錯結果，於無意識裏，國際間發生了平均資本的作用。

資本的過剩與不足既被平均，國際間的利息與利潤率也必呈平均的傾向，這便是說利潤率平均傾向由國內擴大到國際。因而平均國際間資本的作用同時便是平均國際間利潤率的作用。結果又是平均資本主義各發展階段的作用。這便是資本主義向全世界的擴張。

二 擴張市場的作用

國際間的資本移動，如站在資本輸出國的立場看來，牠不僅單輸出過剩資本，可阻止利潤率減低，即是不僅可得到有利的資本市場；同時也可發現其有利的商品市場，擴大其商品銷路。

資本主義發展的結果，生產力異常增大；資本蓄積的結果，國民購買力亦隨之而增加，但其增加的程度，相對地說來，卻不及生產力增加之速。於是發生生產過剩，購買力不是——市場不足——的現象。利潤率遞減的傾向遂顯著出來。為阻止這種傾向，除輸出過剩資本外，擴大商品銷路也是一個方法。所以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皆採取擴張銷路政策，在海外爭奪市場。

其他資本主義相當發展的國家，當然也處於同樣情形，深感市場不足，所以向這些國家擴張

銷路，非常困難，幾近於不可能。於是不得不把目的轉向資本主義尙未發達的一些地方——殖民地，半殖民地，未開化地方。

這些殖民地，半殖民地等地方，雖面積廣大，人口衆多；但因其未經資本主義開發之故，其購買力非常貧弱，不能購買大量過剩商品。這裏有一個矛盾：爲擴張海外市場，不得不求之於未開發地方，但未開發地方沒有大的購買力，又不足形成重要的市場，所以結果向未開發地方擴張市場也是不可能的。這的確是一個矛盾。

爲解決這矛盾，達到擴張市場的目的，於是便不得不依賴資本輸出的方法。這是什麼原故呢？因爲輸出資本等於給與對方購買力，詳細說來，最先借款與購買力貧弱的未開發地方，增加其購買力；然後再賣商品給牠。但是實際借款時多附以條件，約定購買債權國的商品。因而輸出過剩資本，同時也可輸出過剩商品，擴張海外銷路。

這裏要注意的是：此時的資本決不是以貨幣的形態而輸出，皆是採取商品——機械、鐵路、船舶等形態而輸出的。擴張市場同時也就是擴張生產，所以輸出資本同時也就是擴張輸出國的生

產，增加產業利潤，這樣，資本輸出國一方可獲得金融資本的利息；他方又可獲得產業資本的利潤。並且借出資本時，普通多可獲得政治特權，所以資本輸出國有三重利益可得。

最後，如資本輸入的結果，未開發地漸漸走上資本主義的道路時，購買力自亦增大，於是又成爲資本輸出國的好市場，所以擴張市場的作用也是二重的。

三 獲得原料的作用

一國資本主義高度發展時，商工業遂占極優越地位；而原始產業反相對落後。（係指農業而言——譯者註）於是其國的資本、土地、勞動，遂有逐漸離開原始產業投向商工業的傾向。原料品及食物品的生產因而相對減少，結果不得不全部或一部仰給於外國。

我們知道，在資本主義的發展上，有許多原料是必要的。其主要者如：鐵、石炭、煤油、等礦產物，棉花、羊毛、橡皮等農產物，但是此等生產物依存於生產條件極強，各國自然條件既然不同，當然有許多國家不能生產。所以怎樣獲得此等特殊原料品，對於一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上，確是一極重要問題。

題。

並且，在這利潤率遞減的時代，國際市場上各國販賣的競爭，異常激烈，為阻止利潤率遞減傾向及期本國競爭勝利，減低商品生產費當然是唯一的武器。至於其減低的方法，或提高勞動能率，促進技術的改善，減少工資延長勞動時間，或實行企業合同，產業合理化運動等。但廉價獲得原料品飲食品，也不失為一個重要的方法。

所以能確實而且很低廉地獲得資本主義發展上所必要的特殊原料品，已成為各國共通的要求。這也可利用資本輸出來達到目的——便是向出產此等原料的地方，輸出资本，以開發其產業，這不僅發見了有利的資本市場；同時也藉此獲得本國必要的原料。

所以此時的資本輸出，多是作為產業資本，在輸入國直接經營企業的。為保獲資本的安全，因有獲得某種政治支配權的必要，各國搶奪殖民地鬭爭，非常激烈的一個主要原因，便在想樹立這種政治的支配，藉以獲得原料品。這種資本輸出中，由於資本家單純的營利動機而輸出者為數極少；大半都是國家為實行其政策，政府直接投資的，或政府與資本家共同投資，或政府保證獲得紅

利而投資的。無論那個，其結果都是輸出本國過剩資本，阻止利潤率減低；獲得廉價的原料品，減低商品生產費。生產費減低後，更可防止利潤率減低，擴大國外市場，於是本國生產事業得以擴張。要而言之，這與前述的擴張市場作用，同是爲打破在一國範圍內已走不通的資本主義，而將其他未開發地方，拉進其範圍，以圖繼續發展的，這便是國際間資本主義的大擴張；或是資本主義的侵略。

第四章 資本移動與匯兌及貿易

一 資本移動與匯兌的關係

國際間所行之資本移動，普通不是採取貨幣資本——資金——的形態，便是採用商品資本——資本財貨消費財貨——的形態。前者與匯兌發生關係，後者與貿易發生關係，本章的問題便是闡明這兩種關係。

可是國際間所行之資本借貸，實際上，也有並不移動任何形態的資本的。例如發行外債償還舊外債時，其所得之公債金完全用於償還舊債，所以資本並未採用資金的形態，或商品的形態在國際間移動，這即是說，此時，資本僅生所有移動，而未生位置移動。因而其與匯兌及貿易上並不發生什麼直接的關係。

還有與金解禁有關，屢屢成爲問題的外國信用借款，在牠是資金借貸的預約這點上，與普通外債不同，並且這種資金並不取回本國，只是於必要時利用之的，在這點上也是特別的地方。所以這種外國信用借款，即使依其本來目的可充分利用，但決不會採取商品或資金的形態，在國際間移動位置。可是此時多是利用資金維持金解禁後的匯兌市價以防止金流出的，所以雖然不將資金取回本國，與匯兌市價也有密切的關係。但這不如說是一時的例外，普通資本的移動與匯兌發生關係，多是在資本以資金形態在國際間移動的時候。

資本以資金的形態在國際間移動，並不是實在的通貨從一國移到他國的意思。在今日，通貨因國而異，所以縱將一國的通貨移到他國，也沒有什麼用處。（指不能直接作購買手段通用而言——譯者註）因而在國際間移動資金，須要兩個過程，一、將一國的通貨換成他國的通貨，二、然後再將牠移動到他國去。完成這兩個過程者，是匯兌的作用。

第一個過程非依下列兩種方法中之一不可：（a）在資本輸出國的市場上，將其國的通貨換成輸入國的通貨，然後移到輸入國去。（b）將資本輸出國的通貨移到輸入國後，然後再在市場上

兌換成輸入國的通貨，前一個方法是送現匯兌，後一個方法是所謂輸出匯兌。但是不問其在外國市場或國內市場兌換，兌換兩國通貨時，一定有交換比例——即是匯兌市價，外國匯兌的特質，完全在於這個過程。

第二個過程即是移動通貨的位置並非外國匯兌所特有，國內匯兌也是同樣。因而我們可以說匯兌——包含國內及國外——的本質，在於不移動現實的通貨（現金）而能得着和移動的同樣效果。此時特殊信用手段的匯票發揮其有效的機能。即是先拿本國的通貨在本國（資本輸出國）的匯業銀行購買匯票，代通貨而送出之，賣與輸入國匯業銀行，以領得該國的通貨。這樣國際間資本移動可免去移動通貨時所生的種種煩勞、費用、危險與不利。

二 匯兌市價與輸送現金

國際間的資金移動通常皆是利用匯兌的方法，不用移送現金可達到其目的，並可很容易地將輸出國通貨換成輸入國通貨。這從現金輸出國看來，其國的資金便減少那許多，其國際收支一

定爲負。反之從資金輸入國看時，便增加那許多資金，國際收支爲正。這裏所說的國際收支是實際上現金收入支出的意思，與國際借貸——國際間借貸關係——的意義不同。例如募集外債將所得之資金取回本國時，國際借貸雖爲負，但在國際收支上則爲正。

匯兌市價已如前述，是兩國貨幣的交換比例，所以牠的變動與普通的價格變動原因同樣，也是因需要供給如何而變動的，例如資金輸出多時，當然便是想拿本國貨幣換得外國貨幣的人增加的意思，所以本國貨幣價值減低，外國貨幣價值擡高，匯兌市價（直接標價法）遂跌落。相反的情形生相反的結果。現如因多額資金輸出，匯兌市價跌落，跌落到現金輸出點以下時，在這個時候，與其用匯兌方法輸出资本，倒不如忍受送現所生之勞費、危險、輸送現金爲有利。此時之所以選擇送現，因在實行金本位之國際間，只有現金是被公認爲共通的貨幣之故。實際上當一時移動多額資金時，在未使匯兌市價激烈變動以前，已經很早便行送現了。

但是在今日實際上，世界主要各國都禁止金輸出，上面的關係受怎樣的變化呢？

一、資本輸出國禁止金輸出時，縱匯兌市價跌落，亦不能送現，所以無論怎樣不利也只得忍受，

用匯兌方法輸出資金。此時匯價趨於跌落，故輸出資金便等於減低本國貨幣的對外價值，如想安定匯兌市價，維持貨幣價值，結局不能輸出資金，並且應募外債以輸出資本也成困難。但是即使在這種情形下，如採取商品的形態輸出資本的話，仍是可以不使匯價跌落，達到資本輸出的目的。可是不管商品輸出如何繁盛，其商品的代價，此時，全部都做爲對外放款的原故，所以資金不得輸入進來，匯價自也不能積極擡高起來。

二、資本輸出國禁止金輸出時，可募集外債，取回資金，以防止匯價暴跌，但是此時由外債所得的資金皆是作爲在外存款，存在外國，遇必要時利用之，以防止本國匯價因金禁止而致跌落的，可是一般說來，金禁止國家對外信用失墜的原故，上面所說的募集外債，實際上多非常困難的。

三 資本移動與貿易互相發展的關係

在國際間移動的資本，如採取資金的形態時，遂與匯兌發生關係，反之，如變形爲商品而移動時，則與貿易發生關係，不用說，國際貿易本來與資本移動毫無關係。牠僅是由於商人買賣商品的

活動而生，但先進資本主義國與後進國間所行的貿易，卻不能不承認實際上確與資本移動有關。

一、先進國與後進國間的貿易，一般說來，後者起初皆繼續入超，前者皆繼續出超。這因後進國產業落後，一方雖輸入大量工業的消費財貨及資本財貨，而他方所輸出者只不過是原料，食物或天然特產品等的原故。此時先進國可借款與後進國以維持出超。

二、可是當後進國的資本主義漸漸完成時，工業品的消費財貨的輸入，遂告減少，甚至反進而輸到其他後進國去，所以入超漸減，終至轉為出超國家，此時最初的先進國與其他後進國一樣，也轉為入超者頗多。這因為隨着資本蓄積與海外投資的進展，從外國所得之利息，利潤的收入激增，商品輸出反不及資本輸出的原故，此時我們可以說後進國已轉成產業資本國，先進國已轉成金融資本國了。這個階段在歷史上相當立腳於放任經濟與自由貿易兩原則下的世界大戰前時代。

三、但是世界大戰攪亂了這種經濟的國際借貸關係，結果產生了由戰爭而成立之非經濟的國際借貸關係。先後國的海外投資不但絕跡，卻反變為債務國，後進國竟一躍而為債權國了，換句話說，金融資本國已失去資本的威力，而產業資本國尚在未完全成熟時，便已經成為金融資本國。

了。這可說是從資本關係上所看到的戰後國際經濟構造的變化，同時也是戰後永續不況及世界恐慌的原因之一。

四、戰後的金融資本國，假如依歸像以前金融資本國一樣，繁榮地繼續輸出資本，在自由貿易下繼續入超的話，不用說仍將回復到戰前的狀態。但是戰後的金融資本國，與戰前相反，國內擁有廣大的資源與市場，產業有發展的餘地，並且海外的投資，主要皆是短期資本，長期資本非常之少，其他尚採取保護關稅政策以圖擴張國內產業，所以作者以為這國際經濟的構造變化，在最近的將來決難恢復。

五、與這國際經濟的構造變化相應，近來盛行國民自給主義及集團經濟運動。其原因：(a)各國關稅壁壘，無論是為填補赤字財政，或為改善國際收支，結果同是實行國民自給主義。(b)各國禁止金輸出政策，其本來目的雖在防止金流出，但其結果不外是犧牲一對外關係，以圖對內關係的安全。(c)世上之高喊獲得資源，與其說是企圖積極的侵略，不如說目的在要求其國民經濟自給主義所不可缺的富源。(d)當各國發覺這種國民自給主義終不免有一定限度，有矛盾時，於是

遂發展爲將國民自給主義的範圍擴張到某種程度的集團經濟的運動。

四 資本移動與貿易的因果關係

在這節裏，我們來考察資本移動與商品移動的一般關係。

(一)在歷史上，理論上，起初都是先發生商品移動，然後以此爲因，先進國纔蓄積資本，以至輸出資本的，本來，先進國的資本蓄積，國際貿易固然不是其唯一的原因，但爲其主要的因素，卻不容置疑。此種國際貿易在發展階段相同之資本主義國間發生時，姑且不論，如在先進國與後進國或未開發國間發生時，資本遂在先進國蓄積起來，而後進國則無這種現象。因而先進國資本過剩，利潤率低下；後進國資本不足，利潤率上昇；於是以此爲因，國際間遂發生資本移動，這在前面已敘述過了，這樣，資本移動的原因乃在於商品移動；牠是由於商品移動而惹起的。

(二)後進國輸入資本，或爲開發本國產業，或爲振興本國產業，總而言之，其輸入資本的大部分結果皆是用之於輸入外國商品的，所以其借來的資本或以商品的形態輸入進來，或作爲輸入

商品的代價而支付出去。這種情形，恰與前相反，資本移動為原因而商品移動卻為結果。不用說今日的貿易中與資本的移動全無關係，只是單純的貿易者也不在少數。

這樣看來，起初商品移動為因，資本移動是果；以後資本移動為因，而商品移動是果。但在今日，兩者（資本移動與貿易）的關係大體上是屬於後者，如以別的目的原因當為問題時，縱在今日，因果關係與此相反者也是有的。例如以鋪設鐵路，輸入材料為目的，募集外債，輸入資本財時，那輸入商品為目的，輸入外資卻是結果了。

我們既然認為商品移動（貿易）是資本移動的結果，那移動的資本與商品，在形態上之有某種關聯，不啻是當然的了。例如為輸入固定資本財貨而輸入的資本，必須為長期。反之作為結算輸入的消費財貨用的資金，即以短期外資便是。但近來德國所負美國的短期債務中，頗包含不少美國的輸入資金。此種國際短期資本的借貸卻是以貿易為原因而發生的，與這相反者是「無匯兌輸出」，輸出商品時，不將代價取回國內，放在國外，作為短期資本而利用的。這種「無匯兌輸出」，戰後被利用為資本逃避方法之一。

第五章 資本逃避的發生

一 資本逃避的特質

資本逃避與國際短期資本是大戰後國際資本市場上的雙生子。戰後國際短期資本與今日的經濟混亂及政治不安間有怎樣關係，我們在前面已說明了。資本逃避也是與戰後永續不況，世界恐慌——特別是金融恐慌，政治不安相關聯而發生的一個新的國際經濟問題。

經濟上的一切皆是隨着安全與利益而移動的。商品、資本、勞動，完全是以向安定而有利的方向移動為原則。安全是成本的保全；利益是從成本所生的收益。商品的原價，資本的本金，勞動的肉體，皆是成本；其從成本所生的收益，如商品的利潤，資本的利息，勞動的工資，皆是利益。普通講來，在這資本主義社會裏我們可把一切皆看做是為追求利益而動的；商品、資本、勞動之所以恰與水之

就下相反，從價格低的地方向高的地方移動，不外是爲追求利益。爲追求利益而移動這點，不問是在國際間或僅在國內，都是一樣。

普通我們之所以認爲經濟上一切是爲追求利益而移動，因爲在前提上，已預定其移動是安全的原因，安全的程度，在普通情形下，尤其是在一國之內，差不多可視爲同一，所以幾可無意識地以此爲前提；隨利益的高低而移動，是普通的狀態。但是一朝遭遇什麼變故，安全發生危險時，不一定專以利益決定移動與否，更要考慮到安全程度如何。關於普通經濟情形，國內國外，已有多少不同，這是人所公認的，如利息率，利潤率在國內幾有平均化的傾向，在國際上，這種傾向尙未十分出現。何況像戰後的國際經濟，長久繼續着經濟混亂與政治不安的情形下，人們當決定其經濟上的活動時，自然與其注重利益不如注重安全了。所謂「逃避」也者便是指此而言。關於資本也發生同樣現象時，便叫做資本逃避（Flight of Capital, Kapitalflucht Évasion de Capitiaux）。

所以資本逃避四字是指資本移動與其求利益不如求安全而言，因而這不是國際間特有的現象，例如一九三三年三月美國金融恐慌，起初當世人懷疑銀行制度不安時，通貨遂從銀行逃避

出來，歸於個人之手，其後世人懷疑通貨制度不安時，於是通貨遂逃避爲金而窖藏起來，這也是廣義的資本逃避，但是這種國內的資本逃避，普通皆不在資本逃避的問題內來研究；一般所謂的資本逃避乃指國際間的資本逃避而言。

國際間的資本逃避也可分爲兩種，一是本國資本的逃避；二是外國資本的提回。前者乃固有的資本逃避，沒有什麼疑義；但後者是否也可以放在資本逃避裏，這卻成爲問題。也許有人主張後者不是資本逃避；只是資本復歸。但是資本爲什麼復歸呢？假若並不是因爲在本國或他國發見更有利的投資，而是因爲既投下的外國，經濟政治不安，爲求比較安全的投資而纔復歸的話，依照我們前面的定義，不得不認爲也是一種資本逃避。所以我們主張資本逃避應包含（一）本國資本逃避，（二）外國資本逃避兩種。並且，資本逃避，實際上乃這兩種逃避互相關聯而發生者爲多，如一九三一年英、德兩國所爆發的金融恐慌便是好例。

類似資本逃避而實非資本逃避者有因課稅而發生的逃避。這雖也不妨把牠包含在廣義的資本逃避之內，但其移動原非爲求安全，所以嚴格講來不能說是資本逃避。例如一九二五年法政

府曾爲安定法郎，改革財政，增加對於資本的課稅，當時國內動產資本，爲避免課稅，大量逃往外國，結果卻反使法郎愈益不安。這便是爲避免課稅而生的資本逃避的好例。這種逃避只是爲了消極地維持資本收益，其性質，不如說頗近於對外投資。

資本逃避，從其在國際間移動這點看來，當然也是一種資本移動，資本輸出。但普通的資本輸出，不問長期短期，皆是爲對外投資而輸出，爲利益而移動的。不用說此時一定有安全作前提，如其安全被脅迫時，資本會很敏感地立刻從資本輸入國逃避出來，歸還本國。總而言之這種資本輸出（或對外投資）的本質，在於牠是爲獲得利益——利息，利潤——而在國際間移動這點。我們只有在這點上，來區別投資與逃避的不同。同時對於戰後國際間所盛行的資本投機也可在這點上來區別。不用說國際投機也是以利益爲目的而移動資本的。但其利益與利息及普通的利潤不同，乃是所謂投機利潤——利用商品等價格變動所取得的——在這點上可與普通的投資相區別。

我們知道，資本逃避是爲避免經濟政治不安的危險，並且這種危險的襲來，多非常突然，所以爲逃避而移動的資本，多爲數鉅大，且係瞬間所發生。資本的量本屬有限，一時而生大量移動，結果

所生的影響，自亦非常重大。資本逃避之在實際上成爲重要問題，也是因爲這個原故。所以急激而大量的移動，可以說是資本逃避的特質。但是這裏所謂急激的移動不用說，並非個個資本的移動非常急激的意義，因爲個個資本的移動的速度，並不因逃避與投資而有什麼差異。

二 資本逃避的動機

資本逃避的個人動機，已如前途，是爲避免危險，與其求利益不如求安全的營利心。但如僅以個人的動機爲問題來觀察時，我們不能不承認雖同是逃避卻有種種不同。譬如同樣感到危險希求安全，其感危險的程度將因人而異。所以有的人完全拋棄利益，專求安全；有的人拋棄利益一部分，以求安全，有的人既求利益又求安全，兩相參半。從各個人主觀看來，幾是因人而異。例如就一九三一年秋日本所發生的「賣日圓買美元」風潮看來，有人感到日圓前途不安，兌換美元（逃避），有人從日本在美國發行的外債（債票面是美元）的年利率來計算，購買美元（投資）；有人預料日本再禁止金輸出時，美元將要騰漲，因而購買美元（投機）等，其個人的動機，可區爲種種。實

實際上竟有難區別是否為資本逃避的也不在少數。不僅如此，僅因這個人的動機，個人間縱發生逃避，國際間卻不一定也發生，例如國內甲、乙間買賣外國公債（在外國市場發行的，票面為外國貨幣），雖個人間發生逃避，而國際間卻並未發生什麼逃避的作用。國際間之能發生逃避現象，非得這個人的動機，擴大為一般的不可，可是要成為一般的動機，一定是社會客觀的事實，而有一般的根據不可。

這種社會的客觀的根據可分為三種。第一、是資本逃避可能的條件，是可逃避的資本為什麼在戰後可逃避的狀態下存在的問題。第二、可說是資本逃避之實際的條件，即是實際上引起資本逃避的原因；第三、是資本逃避過程上所必要的條件，即是資本逃避過程的特質。

第一、資本逃避係從何處發生？如何發生起來？並且又係因何故而處於可逃避的狀態之下？這與國際短期資本極有關係。大體上說來，資本當感到危險時而能急激逃避，一定非是短期資本不可。雖然國際短期資本不完全是逃避資本；但逃避資本總常是國際短期資本，那麼逃避資本獨於戰後發生的原因又在什麼地方呢？

(a) 戰後過剩資本的發生，一般說來，這是因永續不況，世界恐慌的結果，再生產 (Repro-
duction) 繼續縮小之故。在資本蓄積的過程上，固不用說，就連在擴大再生產的進行中，也要產生
種種形態的遊資，何況在再生產繼續縮小的進行中，遊資過剩當然是必然的現象。

(b) 過剩資本爲什麼採取短期資本的形態呢？關於這，在前面討論國際短期資本的成立時，
已經說過。其主要原因爲：資本輸出國的變遷；長期資本投資地的分割完了，戰後國際經濟政治不
安等。所以戰後過剩資本採取短期資本的形態——即是採取遇必要時可隨時逃避的形態，爲獲
得國際間的利差而投資；每遇事變，感到資本不安時，便立刻提回，起初發生外國資本的提回，其次
則引起本國資本的逃避。

第二、國際短期資本既在這樣狀態之下，其實際發生逃避的原因何在？這大概由於政治經濟
的不安突然爆發所致。

(a) 因政治不安而成爲問題的，如德國一九三〇年秋總選舉後，國家社會黨的上臺；英國一
九三一年秋勞動黨內閣的危機，以及日本之舉國一致內閣運動等，此等政治的不安每次出現時，

皆曾引起了外國提回已投下的資本或國內資本逃亡出去。但這些與其說是單純的政治不安，不如說是預料將因政治變化而引起經濟變化（尤其是變更經濟政策貨幣政策）的不安與危險。我們知道，在放任經濟時代，政治單是政治，可與經濟遊離；但在像今日之統制經濟時代，政治總是離不開經濟，政治的不安立刻便反映為經濟的不安了。

(b) 經濟的不安中，當首推由於金融制度，貨幣制度所生的，一時的經濟不安或產業恐慌，如不波及其他，發生其他恐慌，尙不見得立即引起資本逃避。但是只要不安一影響到金融制度或貨幣制度時，立刻便會引起資本逃避。戰後最初的資本逃避，便是由於德國通貨膨脹而出現的，英國及日本的資本逃避也是基因於對本國貨幣將來深感不安而生。

但是，此時我們也不能完全沒視個人的心理作用，不能不承認心理上的不安可傳播起來致形成社會一般的不安。例如某種不安，雖然其根據非常薄弱，可是趕到擴大為國民一般的不安時，實際上也可引起資本逃避。還有實際上資本逃避已在進行時，縱其最初的不安，毫無根據，終至於出現，而形成金融恐慌，貨幣恐慌，也是各國所經驗過的事情。

第三、無論資本採取如何過程逃避，我們是否都可以客觀地分別出來？在前面我們已討論過，資本逃避的性質在於爲求安全不求利得而移動。因而這與普通資本移動不同，牠並不是由利息或利潤低的地方向高的地方，而是由利息或利潤高的地方向低的地方移動的。從普通經濟原則上看來，可稱之爲資本的逆流。但是資本之所以由利潤高的地方向低的地方移動，又不外是爲拋棄利益而求安全。這樣的移動便是資本逃避。實際上看來，例如德國發生金融恐慌的一九三一年七月，中央銀行的金利由七%提高到一〇%，雖然當時西班牙爲二%，英爲三·五%，法爲二%的低利率，但資本卻從德國流進這些國家。總而言之，凡是追求低利而移動資本，便可看做資本逃避。

三 資本逃避的方法

資本逃避只不過是爲求安全而將資本移到外國的，所以其移動的方法，卽以普通輸出資本的方法便足，並不須要什麼特別的逃避方法。茲舉其主要者如下：

(一)送現——這是將本國貨幣或生金送現出去，在外國兌換外國貨幣，或存在外國銀行

生利，或購買有價證券的方法。但是送現伴有許多勞務、費用、損失（利息的損失）等，所以這個方法，在相距過遠的國際間多難實行。如在接壤的兩國間，貨幣所有者可親自攜帶資金出國。此層姑當別論，因逃避的發生多非常急激，距離過遠的兩地間沒有這種送現的餘裕。並且此時普通總是禁止金輸出或實行匯兌管理，所以用送現方法逃避者實際上非常稀少。

（二）購買匯兌——向匯業銀行購買外國匯票或作購買的預約，僅此資本便算逃避掉了。所以這個方法非常簡單迅速。其特別便利的地方是；資本一旦逃避之後，可以看形勢推移，或暫時保有或轉賣從中取利，更或寄到外國存於外國銀行或購買外國有價證券。無論如何，均可自由處置。所以只要匯兌的購買是自由的，用這種方法逃避資本的最多。但實際上，當資本有逃避的徵候時，政府多對買賣外匯，加以統制。所以用這種方法，來逃避資本特別對於一般人，是很困難。

（三）購買證券——購買外國貨幣的公債，公司債時，（本國在外國金融市場上所發行者故其票面為外國貨幣——譯者註）如購買外匯的一樣，資本便立刻算達到逃避的目的。如一

九三一年日本所發生的「賣日圓買美元」風潮，購買美元日本外債（即是日本在美國所起的債，票面是美元，）者占大部分便是明證。當時因為紐約市場，日本外債暴跌，其年利率非常之高，因而當時用日圓購買外債，既是資本逃避，又是資本投資，也可說又是資本投機。以後日本制定資本逃避防止法，禁止購買此種有價證券，所以在今日此種證券的買賣僅行於國內。此時國內個人間的逃避仍屬可能，但國際間的逃避，卻因禁止購買證券，已成爲不可能了。至於資本逃避的對象，在日本主要是美元外債——日本政府或電力公司在美國所起的，——其他各國購買逃避目的地的債票，特別是購買美國財政部證券者爲數頗多。

（四）無匯兌輸出——輸出商品時，不締結匯兌關係，即是不取回商品代價，將其放在外國，或存於銀行，或購買證券。例如日本於政府制定資本逃避防止法以後，這種方法曾盛行一時（因其不與法律抵觸，）引起極嚴重的問題。這便是以資本形態的逃避，既被禁止，爲事實所不許，遂至於以商品形態來逃避了。但這種方法如想繼續實行，因不取回商品代價，若不擁有極大的資力是不可能的。因而若非巨大的財閥，終不能長久繼續用這種方法。

四 資本逃避的影響

有人以爲資本逃避原是一種資本輸出，對外投資，還有像日本一九三一年所發生的資本逃避，便等於償還外債，所以資本逃避本不足怕，自不應加以非難。像這樣辯護資本逃避的理論，表面看來，似乎也可以成立。不錯，從實行逃避的主人翁資本家的立場看來，想把自己的資本放在最安全而有利的地方，是資本主義的原則，是個人的自由，可是我們須知道一般人之所以承認資本主義的自由，完全因爲牠與國民經濟全體的利害相一致。並且在實際上，資本主義初期，自由放任確與全國民的利害曾相一致；但時至今日，卻不見得也是那樣了。自由放任的營利主義常與國民經濟發生利害衝突，如日本所發生的「賣日圓買美元」風潮——資本逃避的一形態——會形成極嚴重的問題，便是典型的例子。

本來無論資本輸出，對外投資，以及償還外債，牠們本身，決不是於國民有害的，有時尙應加以獎勵。問題只在所行是否合時，是否合度。詳言之，卽是從國民經濟立場上看來，資本過剩的時期，應

其過剩的程度而對外投資或償還外債，是沒有問題的。可是資本逃避卻恰相反，需要輸入資本時卻輸出資本；需要借外債時卻償還外債，尤其是資本逃避發生時，非常迅速且為數至鉅，從這點看來，其及於國民經濟的影響格外重大。

資本逃避所對於國民經濟的影響可舉出下列諸點：

(一) 有引起資本逃出國發生金融恐慌的危險。蓋國家因需要資本所以纔吸引外資，阻止國內資本外流，現其必要之資本突被提回，或積極逃避出去時，當然有引起金融緊迫，終至爆發金融恐慌的危險。各國因此而爆發金融恐慌者，如一九三一年夏以來的德、英、日便是好例。

(二) 資本逃入國是不是因此而得利呢？事實使我們不得不做否定的答覆。逃入國本來已是資本過剩，金利極低；現在更有急激的大量的資本流入時，不僅資本過剩現象愈益濃厚，並且逃入的資本隨時尚有逃出的可能，到那個時候，逃入國也將因資本急激地收回，有引起金融恐慌的危險。所以英國於一九三一年金融恐慌後，曾考究種種方策，來防止這種資本逃入。

(三) 資本逃出國的金融恐慌，將進而使其貨幣制度發生破綻。我們知道，資本逃避固然不

一定便是現金逃避的意思，但因為外國貨幣的需要與本國貨幣的供給激增的原故，本國貨幣的匯兌市價必然跌落，必然跌落到現金輸出點以下，於是現金流出。在金本位制度下，現金急激而大量的流出，自不得不逼迫放棄金本位。這樣，資本逃避的結果，遂至使貨幣制度發生破綻。

(四)金本位一停止，匯價必然暴跌。這因為雖停止金本位，禁止金輸出，資本逃避並沒有什麼不便，仍可繼續實行的原故。資本繼續逃避出去，匯價自益暴落，這樣，資本逃避與匯價暴落互為因果，結果使貨幣本身信用破產。

(五)資本逃避之最可怖的地方在其風潮廣播於一般國民間時，不單國內所有的資本，凡構成國富的一切價物，均可逃避出去，其價值可增至無限。尤其是資本逃避普通多伴着資本投機，其逃避出去的金額可達國富總額數倍以上的數目。

由此，我們可知道，資本逃避之最可怖的影響可使國民經濟歸於破產。所以從國民經濟的立場上看來，如何防止這種資本逃避。確是緊急而切要的問題。

五 資本逃避的防止

防止資本逃避，除以國家法令之力，別無他法。並且法的力量可以防止資本逃避，已是各國經驗過來的事實。例如德國一九三一年因外資提回內資逃避，引起金融恐慌。此時政府立即宣布各種緊急法令，使內資逃避停止在七八萬萬馬克的程度，鎮壓了金融恐慌，得以維持貨幣制度使匯兌市價不致下落，並防止了貨幣信用破產。今日德國雖然在嚴格實行匯兌管理及貿易管理，但其金本位卻仍可維持，馬克匯價也幾可保持安定的狀態。並且德意志帝國銀行的紙幣發行額達三十五萬萬，其準備金尙不足二萬萬五千萬。準備率在一成以下為九·二%（一九三二年七月末）雖是這樣而馬克的幣值仍未受若何影響者，完全因根據過去痛苦的經驗，盡量發揮法令威力的原故。

日本在一九三一年九月，因受英國金再禁的影響，盛行所謂「賣日圓買美元」資金逃避的風潮。並且當時皆預料日本不久將行金再禁，大行匯兌投機，同時待着日本在外公債（當時賣日

圓買美元的主要對象)的高利率,上自大財閥,下至一部分國民,情勢非常猛烈,自九月二十一日至十二月十二日約三個月間,買了五萬萬一千萬美金,與一九三〇年七月末以來所買者合計起來,共達七萬萬五千四百萬的巨額,在繼續維持金本位的局面下,政府只得使正金銀行如數賣出,運送現金出口,至十二月禁止金輸出為止,送現金額達三萬萬日金,並且仍要送現一萬萬七千六百萬日金,日本的金準備率一舉半減,從一九三〇年一月末的十萬萬二千四百萬到一九三二年一月尾的四萬萬三千萬日金,二年間約失去六萬萬日金。

這樣未曾有的日圓逃避,當局狼狽起來,迅速於十二月十三日,宣布金再禁,停止金本位,這樣雖可禁止金的自由流出,但仍不能防止日圓逃避。只要日圓繼續逃避出去,爲了維持匯兌市價,政府便不得不輸出現金。匯兌市價,最初半年間從五十美元(日、美匯兌是以一百日圓爲單位而換算的)落到三十美元,約暴落四成。但是匯兌投機與資本逃避依然盛行,於是社會對於財閥的非難,漸漸擡頭起來。國民擁護日圓的要求,亦日漸熱烈,政府遂於一九三二年六月制定「資本逃避防止法」,用國家法令來防止資本逃避。其防止的方法便是對於第三節所述之資本逃避的方法,

或加以禁止，或與以制限。詳細情形可參看該法條文。

這樣以來，資本逃避法上所認為對象的資本逃避，差不多可算絕跡。可是當時的匯兌市價依然繼續下落，起初一年間從五十美元落到二十，約落六成，並仍有下落的傾向，於是擁護外匯的聲漸漸高起來。其跌落的原因雖有種種，但其最要者厥為匯兌投機與無匯兌輸出。後者是資本逃避的一種形態；同時對於資本逃避防止也是合法的脫法行爲，這已在前面講過了。所以當時一方禁止這種脫法行爲，勵行防止資本逃避；他方禁止匯兌投機，防止外匯跌落的必要，非常迫切。爲達到此目的，只有加強前次公布之「資本逃避防止法」，所以結果宣布取消。於一九三三年三月制定新法律，這便是「外國匯兌管理法」。（條文省略）

第六章 國際間的現金移動

一 金在國際上的意義

遭過了戰後的經濟大變動，幾完全失去了其權威者，有兩個東西；一個是經濟學，一個是金。經濟學的權威掃地，學經濟的人應負有大半責任。我們應不拘泥於舊的經濟理論，須在事實的變化上，建設新理論，來挽回經濟學已失的權威。可是金的權威墜地，決不是一兩個學經濟的人所能從新建立起來的。我們只能對這變化的事實，加以認識、理解、說明，以指示其發展的方向罷了。

金在國內差不多失去其重要的意義了。這主要是因為在歐戰前後金本位制度發生變化之故。同是金本位制度，戰前與戰後，其內容顯著不同。主要不同之點有二：

一、金幣從流通界退去。除日本以外，歐美金本位國家，戰前金幣實際曾在市場上流通過，但戰

爭勃發，金幣遂從流通界退出，及至戰後金本位制度復活後，金幣卻不再出現，皆被窖藏在中央銀行的金庫裏去了。從此金已不再鑄造爲金幣，便以金塊形態貯藏起來。所以我們可以說這是從金幣本位制向金核本位制的轉換。

二、紙幣的兌換準備率的減低。在戰前，原則上多是全額準備（卽是發行若干紙幣準備若干現金，）後以全額準備頗少伸縮性，各國大都承認保證準備及限制外發行等制度。及至戰後多採用比例準備制，發行紙幣僅保有其流通額的三分之一的準備金便可。不足之額則以證券，外國匯兌做準備。這便是所謂金匯兌本位制。日本之將保證準備的最高額從一萬萬二千萬日圓一躍擴張至十萬萬，也是順應這世界的趨向而實行的。

因此我們可以說戰後金本位制度，在他的運用上，縱然沒有什麼障害，但金在國內的意義，卻已沒有戰前那樣重要。上面第一個變化，事實上便等於停止兌換制度一樣，要求兌換的，除掉須要向外國送現的少數人以外，簡直可以說沒有，所以準備金卽用金塊或外國匯兌便可。還有由於第二個變化，不但以比從前較少的金額可使較多的紙幣流通，並且金的增減，直接影響不到貨幣數

量，在這層上，金也不如從前重要了。

三、戰後金本位制度的復活，並未見得成功，貨幣價值安定後，物價大跌，致形成產業恐慌，金融恐慌，遂至出現本位制度歷史上空前的事件，平時也永遠停止金本位了。這樣金在國內格外失去意義，連金本位制度的本身也有漸漸喪失威權的傾向。

但是政府及國民對於金的愛着，仍然意外很強。各國的爭奪金政策，及蒐集金政策，今日好像反格外露骨的樣子。這不用說，因為金在國內的意義，雖見減低，其在國際上的意義，不但依然未失，卻與最近國民自給主義，或集團經濟的發展相伴，反愈益增大的緣故。那麼金在今日國際經濟上，有什麼意義呢？盡着怎樣的機能呢？這是本章所要討論的問題。概言之，這些問題依存於一般金本位制度前途如何。如金本位制度在最近的將來，轉變為其他完全不同的新制度時，金在國際上的意義，自亦不得不因之而異。

二 金本位制度的將來

關於金本位制將來的問題，是很難簡單斷言的。在本節中作者且率直敘述個人意見，以供學者參考。當然我們不應全憑個人單純的希望及揣測，須十分順應事實的發展傾向，來透視牠的前途。

一、金本位的對內職能，不論金本位停止與否，其實實際上幾沒有什麼不同。這因為不論在那種情形下，金幣實際幾不兌換與流通的緣故。還有準備金的增減與貨幣量的關係，不問停止與否也沒有顯著不同。有許多學者企圖使貨幣量的增減不依存準備金的多寡，想在別的東西上求標準。例如或使其依存商業票據的增減，或使其依存物價指數的騰落，這種改革確是今日一進步的傾向，戰後的金本位制度也是向着這個方向發展的。

在這種情勢下，不問金本位停止與否，縱完全沒有準備金，對內也沒有什麼妨礙。現在德國紙幣的現金準備率便在一成以下（一九三三年七月末中央銀行準備率為九·二%）可是在名義上仍維持着金本位。不用說在這個時候，仍需要保證準備（以證券，特別是以商業票據外國匯兌作保證，）並且依此保證準備制度可以調節通貨數量。此時更須用一定標準與方法來統制通

貨數量，但像從來用準備金自動調節通貨的放任主義的金本位制度，在今日已是人所共棄的了。

可是無準備的金本位制究竟有實現的可能嗎？並且即使能實現，完全不要金作準備的本位制是否仍能稱之為金本位制度？誠然，這種金本位制度與以前的金本位制度非常不同。但作者卻以為仍不失為金本位制度。何故呢？依我個人看來，金本位制度包含互相關聯的四個要素：一、現金價值，二、現金的準備，三、現金兌換，四、現金輸出。有人僅看重其中最後兩個要素，因此對於停止兌換，禁止金輸出的今日，便立刻認為金本位已消滅，已由紙幣本位制取而代之。的確金本位制現在停止了其一部分職能是不錯的，但今日金本位依舊儼然存在。因為如大家所周知，上述四要素中最初的兩要素依舊並未失去。特別是第一個要素，即是以金為價值的標準這點，乃金本位制根本要素。不錯，停止金本位要素時，例如一定的價格單位，一塊日圓，其所表現之金的分量，固不一定，常生變動，但變動的是金，並不是別的東西。在今日金價值的尺度固常常伸縮，但其尺度是金，並不是銀，也不是紙幣。通貨的價值，今日雖時時變動，但變動的是以金為本位的價值。從這點看來，單純的紙幣本位制是不能存在的，實質上不是金紙幣本位制，便是銀紙幣本位制。所以，作者敢大膽地說：今

日金本位制度依然存在，因為貨物的價值依然用金來表現的原故，只不過其一部分要素停止作用而已。金本位雖一部分停止，各國仍奔狂於金的掙奪者，這也是其理由之一。

二、金本位的對外職能，在現在禁止金輸出的時代差不多算完全失去。世人對金本位制度的前途之所以悲觀者完全由此而來。並且以現在情勢看來，世界各國今後仍要停止金本位，禁止金輸出，實行匯兌戰爭的，那麼這種傾向究竟將繼續到什麼時候呢？

國際經濟這種混亂狀態，恐怕暫時仍要繼續的，這以關稅戰與匯兌戰為中心之世界經濟戰爭，也許將會引起第二次世界大戰，也許其中或再出現像德國那樣通貨紙屑化的國家，總而言之，金本位制度將因國際經濟的混亂而不免發生一翻波折，是不容懷疑的。但波折平息後，金本位制度將變成怎樣呢？從其發展傾向來推測時，我們不能不說是仍可存在，只不過其內容變化一些罷了。關於改革貨幣制度，直至今日雖有種種提案，但這些提案中尚沒有一個真能有代替舊制度的價值的，並且多是並不廢除金本位而只加以修正的。像物價本位制的提案，看來似乎完全是新的本位制度，其實只不過是金本位制度的修正，其物價本身依然是用金所表現的價值。以作者看來，

用金來表現價值的金本位制度，在最近的將來，恐不會消滅。只不過在現金準備，現金兌換，現金輸出諸要素上，金本位制度發生極大變化而已。關於目前陷於不安的金本位制度的前途問題，暫即以上述的展望來結束，以下討論國際間現金移動的問題。

三 金本位制度與現金移動

在金本位制度下，金可自由輸出時，金在國際間移動方法如何？這如前面敘述國際間資金移動時所說，金在此時的移動也並不是採取資金移動的正常方法。所謂正常方法乃指匯兌的方法而言；匯兌的方法，實際上並不移動通貨，送現更不必要，僅買賣匯票便可達到輸出輸入目的。送現只是這正常方法的一個補充方法。

送現既是資金移動的補充方法，那麼牠是在什麼情形下而移動的呢？如前所述，先初乃用匯兌方法，繼續輸出資金。即是將本國通貨拿到匯業銀行，買進外國匯票寄出，這樣過程反覆繼續下去時，本國通貨價值將因供給增加而跌落；外國通貨將因需要增加而騰貴。本國通貨的匯價（直

接標價法，)遂因而跌落。當繼續跌落至某種程度時，用多額本國通貨只能獲得少額外國通貨（匯票，)頗形不利；於是便不若不用匯兌方法，而送現生金，此時雖支付運費及其他手續費，然以較少的本國貨幣可得較多的外國通貨，故仍比買匯兌的為有利。所以匯兌市價跌落到某一點時——即是落到現金輸出點時，遂開始送現。此時送現與否，是以移動資金者的利害關係如何而決定。如國家一時取回多額外債金時，其輸入生金與否，也是依國家利害而決定。

在上述情形下，匯價跌落是送現的直接原因，但送現開始時，一方外國匯票的需要減少，他方外國通貨的供給增加，所以外國通貨跌落，本國通貨騰貴，即是匯兌市價騰漲。此時，送現卻為間接原因，結果致使匯兌市價騰漲。然而騰漲如繼續至某種程度以上時，恰巧和以前相反，用匯兌的方法購買外國通貨，遠不如送現較為有利。匯兌市價達到此點時，即是達到現金輸入點時，現金遂開始輸入進來。此時匯價騰漲是送現的原因。然而現金開始輸入時，外國匯票供給減少，故外國通貨騰貴，本國貨幣跌落，即是說匯兌市價再開始跌落，於是送現為因，結果匯價發生變動。

這樣，送現與匯價互為因果，在這因果關係上，發生相互牽制的作用。一方使匯價的變動有一

定限度，即是騰漲的最高限為現金輸入點，跌落的最低限為現金輸出點，不絕以平價為中心而變動。他方更有這種作用：即是可使金在各國間時出時入，無單方移動（只輸出不輸入或只輸入不輸出）的必要。

「金是唯一的國際貨幣，」這種主張歷史頗久，也是大眾所公認的。但是我們要問，金像上述那樣在國際間移動時，究竟發揮了怎樣的貨幣職能呢？貨幣的職能本有多種，第一可舉出購買手段（購買力）的職能，但是從上面所述的看來，極為明白，金決不是為購買商品而輸出。金的移動不問其原因如何——或為購買商品，或支付外債，或向外國投資，只是結算國際間所生的資金移動關係——即國際收支——的一個補充的方法。所以此時勿寧應把金做為一種支付手段，具有支付能力的東西。僅從這點看來，匯兌的方法，好像與現金移動有類似的作用，但實際上兩者間卻有多少不同。匯兌是移動資金之正常方法，買賣匯兌時，資金必發生移動，看其資金用途如何，其每個匯兌的職能自亦因之而不同，如用之輸入商品，則匯兌分明是購買手段（購買力），如用之支付外債，則是支付手段（支付力），如用之向外國投資，則是營利手段（蓄積力）。這樣每個具體

的匯兌，一一皆盡着與貨幣同樣的職能，匯兌的全體所盡的職能我們可認為是貨幣的全部職能。可是國際間金的移動縱在自由輸出入的正常狀態下，其所盡的職能也未見得和匯兌同樣。

因而從國際間現金移動所盡的職能（結算國際收支的補充的方法）看來，我們可得到這樣的結論：便是假如各國皆能合作，互相協力，國際間完全不移動現金，也決不是完全不可能的事。在前面考察金本位在國內的意義時，我們曾預料到不要準備金的金本位制度，將來有實現的可能，同時又明確指出金只有在國際間纔是必要的。但是現在我們考察金在國際上所盡的職能時，結果又知道國際間不須送現的金本位制度也是可能的。至於其實現的具體方法，姑讓別的機會來討論。但今日暗示其方法的制度已漸漸發達起來，一個是許多資本主義國家內非常發達的票據交換制度；一個便是與德國賠款的收支有關而成立的國際清理銀行。現在假若把這兩個制度結合起來，使國際清理銀行更加發展，能盡國際票據交換所的職能時，那麼金使用不着在國際間移送了。

四 金本位停止與現金移動

今日所謂停止金本位，只不過停止其職能的一部，並非停止其全部。所以我們可以說金本位制今日依然存在。關於這已於前詳述。這被停止了的一部職能便是本節所要討論的國際間現金自由移動的問題。今日停止金本位實際上只是禁止金輸出的意思，但法律上卻不一定禁止，而且其內容各國多少不同。譬如日本如大家所周知，並未停止或禁止金輸出，僅規定凡欲輸出現金者，須得政府許可罷了。但實際上政府是不會許可的，所以實質等於禁止。遂有像英國僅停止兌換及出賣現金，對於輸出並沒有若何規定，所以從法令上講確實允許自由輸出的，但輸出時須向英格蘭銀行請求兌換或購買，所以實際上和停止輸出一樣。其他如美國，僅對國內產金允許自由輸出，情形比較英、日兩國稍為緩和。

在實質上金禁止，停止金本位的情形下，金在國際間移動的問題，似乎已不成為問題了。禁止金輸出時的現金移動，這個問題不是很矛盾嗎？

但是，所謂禁止金輸出只不過禁止私人輸出，政府的輸出，並不在禁止之列。這不僅法令上如此，實際上無論那個國家，在禁止金輸出的時候，政府常大批輸出。如日本一九三一年十二月金再禁以來，政府時常向美國輸出現金，直至今日為止，爲數已達數萬萬日金。我們所說之禁止金輸出下的現金移動，便是指這種移動而言。

禁止金輸出時的現金移動，其第一特徵，在於移動者的不同。不用說，即使在金可自由輸出時，政府親自輸出也並非絕無。但普通輸出者多是私經濟的企業及匯業銀行。在禁止金輸出下，卻完全爲政府。

第二特徵，平時輸出現金的動機，出於私經濟的利害關係，反之，金禁止時，卻是出於國民經濟的國家政策。詳言之即是在金可自由輸出時，世人所以不用匯兌方法而送現生金者，完全因爲送現比較有利之故。可是在金禁止時，政府輸出現金的目的，如爲防止匯價跌落等，卻是爲實行國民經濟上所必要的政策。

第三特徵，在於其與匯兌市價的關係不同，在禁止以前，送現與匯價，互爲因果，先是匯價變動

爲因，而生送現。後是送現爲因，而惹起匯價變動。並且金的送現，使匯價以法定平價爲中心，僅在上下一定之限度內變動。禁止後情形卻不同，因爲法定平價及現金輸出點皆不發生作用，現金與匯價間遂無一定的因果關係。此時雖也輸出現金，但多是出於防止匯價跌落的政策。並且以輸出現金來防止匯價跌落，實際上確有效果。

第四特徵——金輸出的職能，在未禁止前僅是匯兌寄款的補充方法，因爲比用匯兌有利纔選擇送現。禁止後私人遂沒有這種選擇的自由，不問匯價漲跌到什麼程度，只有用匯兌移動資金。並且以前的送現主要是做爲支付手段，爲結算國際收支的差額而輸出的。但在金禁止之下，政府送現時，卻看其送現的目的如何，其職能亦有種種變化。此時多是充作政府對外的支付，是在盡着支付手段的職能。但是送現出去的金，總是先購買外國貨幣；還有作爲外匯平市資金而輸出時，也是要先購買外國貨幣，然後纔或用之爲支付手段，或用之爲購買手段的。

第五特徵——未禁止時，現金移動的結果，如其他情形不生變化的話，有增減一國貨幣數量的作用。但禁止時，便沒有這種作用。因爲在前一情形下，通貨數量大體依存於準備金的增減；後一

情形下現金與通貨數量的這種連絡可算斷絕之故。

要而言之，禁止金輸出後的現金移動，是人爲的，帶有政策的性質，懷有一定目的，並非國際金融市場所影響的結果，而是爲着指導國際金融市場。反之，以前的移動，則是受國際金融市場的影響，因而是被動的，自然的，並無政策的性質與某種目的。所以我們可以說，後者是自由競爭與自然放任的結果而引起的自然的移動；前者是因國家實行統制政策所生的人爲的移動。

五 金的不足與偏在

有許多學者以爲戰後永續不況與最近世界恐慌的原因，在於金的不足與偏在。例如美國、費希爾（T. Fisher）教授便是其中之一，同時也可說他是主張這種學說的代表人物。

的確，世界金產額，到了戰後有減少的傾向。例如一九一〇年以後的十年間世界金產額約爲九萬萬鎊，一九二〇年以後十年間則減至七萬萬七千鎊。其中用作鑄造貨幣者，亦同樣從五萬萬二千萬鎊減爲四萬萬一千萬。金這樣不足的结果，必然提高其價值使物價跌落。由於物價跌落，不

況愈益深刻化，以至使恐慌爆發。這與前次戰前物價騰貴時，許多人以為其原因在於當時金產額增加的議論恰恰相反。並且極饒興味的：這次又是當時論壇健將費希爾教授所提出。

這種主張在理論上並未犯什麼錯誤，但未免有點忽視歷史性。依他們的意見，自一八〇一年恐慌，拿破崙戰爭後的恐慌以來，過去許多歷史上的恐慌，都與「金的不足」有關。這未免過於誇張，很古的過去，暫做別論，僅就戰前戰後而言，不僅經濟構造發生變化，金本位制的內容也大不相同。所以上述之說明金與物價的關係的理論，雖然很可說明戰前的恐慌，但卻不一定對於戰後的恐慌也可同樣適用。例如戰後的金本位制度，金幣流通絕跡，金準備率減低，所以金數量上的重要大大減輕，因而金產額縱顯著減少，如金準備率減低了三分之二的話，恐怕也不會生什麼影響。

還有，假如說金不足使物價下落致引起不況及恐慌的話，那麼並不「金不足」的國家如美、法等之金過剩國，應該物價騰貴可以繼續好況的了，可是最近美國物價下落非常利害，一九三〇年後的世界恐慌，不是從美國出發而擴大到全世界的嗎？一九三三年後的世界金融恐慌不也是從美國出發現在正脅迫着法國金本位嗎？所以金的過剩與不足是否可認為是恐慌的直接原因，

頗成問題的。但是假如有人說美、法的金過剩便是他國金不足的意思，金不足使這些國家物價跌落，這些國家物價跌落難道不影響美、法兩國的物價也跌落？可是這已經不是金一般不足，而是部分的不足與部分的過剩的問題。這即是說問題已從金不足移到金偏在了。

這種以金偏在爲恐慌原因的主張，恐怕比前面之金不足的理論在歐、美更多受人贊同。誠然，國際間金的偏在，同時是國際間購買力偏在的意義。具有購買力的少數國家與購買力不足的多數國家間，自不能實行自由通商，因而國際經濟難以順利發展下去。這恰如一國國民間，財富的偏在利害時，少數國民擁有巨富，多數國民處於窮困的狀態，國民經濟難以順利發展的情形一樣。這種個人間的偏在，姑且不論。對於國際間的偏在究竟用什麼方法可以矯正呢？我們在回答這個問題以前，對於國際間財富偏在的事實及原因，有加以考究的必要。

一、黃金偏在法國的事實，最爲明顯，如一九二六年末，法蘭西銀行的金保有額僅爲一百八十一萬法郎，一九三〇年該行停止買金時，竟達四百八十四萬萬法郎。僅在三年之間增加三百萬萬，增加二·七倍餘。以後因法國各銀行收買黃金，黃金遂愈集中於此國。一九三三年九月竟達八百

二十二萬萬法郎之可驚的巨額，僅於六七年之間，約增加六百五十萬萬，達四·五倍餘，黃金像這樣集中於一國的現象，尙是空前的事。對此，其他各國竟有以爲是法國故意收集所致，而加以非難，然而，這究竟是法國人爲政策的結果嗎？

金之集中於法國，乃是一九二七年以後的事，在這以前，法郎卻曾向外國逃避。金集中的主要原因，大概是從那時以後，法郎貨幣價值安定與法國貨幣制度恢復的原故，法郎一安定，逃往美國，及其他各國的法國資本，遂陸續歸來，同時法國便成了各國——感覺本國貨幣前途不安的國家——資本的避難所。德國的金融恐慌，英、日的金再禁，美國之由產業恐慌進而爲金融恐慌，世界各國愈加不安，資本愈向法國集中。雖然這些資本移動並不是金移動，但這樣急速的，巨額的資金移動，當然不得不引起巨額的現金移動。

在這個時候，法政府的黃金政策如何呢？依政府聲明當時曾竭力設法阻止黃金流入。其具體的表現是：

(a) 法蘭西銀行曾在這期間不斷實行低金利政策，先他國定利率爲百分之二乃至二·五。

(b) 法蘭西銀行爲保持法郎外匯的現狀，曾賣出其所有的外國匯兌並使一般銀行亦賣出。
(c) 法政府曾引誘對外長期投資，減輕外國有價證券的印花稅及所得稅；同時計畫擴張法國金融市場爲國際領受市場 (Acceptance Market)。這些都是想促進法國對外投資，阻止金流入的。

法政府雖曾採取這許多政策，但實際上金終於集中到法國，這是經濟法則的必然結果，當然不應歸咎於法。所以有人說應加以改革的不是法國的黃金政策，而是其對外投資政策，便是這個原故。

二、黃金集中於美國的情形是這樣的：美國金保有額，一九二六年末爲四十五萬萬美金，其後一時雖有減少，迨一九三〇年末則爲四十六萬萬，以後又略呈減少的傾向。因而金美國集中現象沒有法國那樣急激，並非接連一貫的，只不過因其絕對額比法國多三分之一，集世人之耳目罷了。美法兩國的金保有額，合計起來，約佔全世界總額的六成，這便是所謂國際間金偏在的現象。美國也並未採取收集黃金政策的確直至一九二九年恐慌爲止，美國的金利非常之高，但這

勿寧是紐約股票市場異常活躍的結果，同時也可說是政府抑制這種異常活躍的政策。可是這高金利吸引進來法國及其他歐洲的資金，結果卻反而助成股票市場活躍了，從此時起，黃金又轉而流向歐洲。尤其是流向法國，所以美國國內產金雖有增加，從日本及其他各國雖有流入，美國金保有額卻反而減少者，便是這個緣故。後一九三三年金融恐慌暴發時，終至於禁止金輸出，最近情形稍微緩和，對於國內所產的金已許可輸出。

由以上的觀察，我們知道金集中法、美的現象只是金所有者為求最安全的避難所，實際兩國並未採取什麼積極收集的政策。但金偏在的事實既儼然存在，牠是否應負世界恐慌的責任？

我以為金偏在國的責任，並不在其收集金政策，而可以說在其對集中之金，如何處置？如在戰前自由主義的國際經濟下，發生這樣金偏在時，於是：

一、通貨膨脹，物價騰貴，金偏在的結果，購買力增大，輸入貿易活躍。可是戰後則不同。像法國，雖流進那樣巨額黃金，物價幾不見騰貴，這因為流入之金僅增高準備金，並未增加通貨之故，所以輸入貿易亦未見怎樣增加。

二、加之美國的高率輸入稅，法國的輸入分配制（Quota System）各為保護本國產業，積極設法防止貿易。所以金偏在現象又不能因輸入增加而矯正。只有金偏在國輸入大增，纔可增加他國購買力，但在盛行國民自給主義的今日又是不可可能的。

三、假若在自由經濟的時代，如不以之輸入商品，一定輸出资本。可是美、法僅以集中之金提高準備率，窖藏在金庫裏。假若不提高準備率僅保持其法定程度，以剩餘之金向外國投資的話，那輸出之資本將增加他國購買力，國際經濟將可因而發展。可是戰後國際間政治經濟非常不安，長期對外投資頗多危險，故僅略行短期投資，這種短期投資怎樣影響了戰後國際經濟，我們已經詳論過了。

因而我們可以說，金的偏在並不是恐慌的原因，偏在是有矯正的可能。戰後金偏在現象之所以不能自動矯正乃有特別原因。其主要的原由：一是金偏在國的關稅壁壘。二是對外長期投資的不振。所以徒羨慕金的偏在，攻擊金的偏在，空喊金的再分配是沒有用的。戰後各國既然皆採取國民自給主義的政策，關稅壁壘與長期投資不振，自不能消滅。金偏在現象當難矯正。只有今後

如集團經濟內能撤消高關稅，振興長期投資的話，金偏在現象，也許在集團經濟內將可消滅或矯正的。



第四篇 國際間的勞動移動

第一章 國際間的勞動力移動

一 勞動力及勞務的移動

國際間之經濟交通除上面所論商品移動資本移動外，更有勞動的移動。本來商品也是勞動之具體的表現，資本也是勞動的結果所蓄積成功的，所以從廣義上說來，國際間的經濟交通，可以說皆是勞動之種種變形體的移動，但是這裏所說的勞動移動乃專指勞動本身移動而言。

國際經濟交通上之勞動，可別為兩種，一種是普通稱為勞動力之狹義的勞動，是和生產手段相結合，生產商品的勞動。二是普通所稱為勞務 (Service) 之廣義的勞動，例如航運公司，保險公

司等，供給一定勞務，如運輸貨物，保證危險等無形的勞務，對此而受一定報酬者便是。固然，也有人把這種勞務看做一種商品，對於供給這種勞務認為是生產販賣無形的商品。但作者現不取這種見解。我們在上面所論的商品皆是狹義的，有形的具體物，所以不如把這種勞務當做是一種特殊勞動。關於國際間這種特殊勞動的移動容在本篇第二章討論。

狹義的勞動——勞動力的特色，在於其不能離人類肉體而存在，想把勞動力從肉體離開，使之存在或使之蓄積，非使之變形為商品或資本不可。因而僅以勞動本身的形態，在國際間移動是不可能的。為着使之不變形為商品或資本而可移動，不得移動人類的肉體本身——即是勞動者，所謂移民也者便是。因而本章之關於勞動力移動問題，要而言之，可歸之於移民的問題。

二 近代移民的意義

一般稱為移民者，是廣指一國居民移住於他國而言，這在古代及中世紀已頗盛行。並且其動機或由於生活窮困，宗教壓迫，政治逐放，多是消極的避難的移住。這乃是古代及中世紀的移民的

特色，至於近代移民的性質，則顯著不同。

古代及中世紀的移民，既是爲躲避生活上、宗教上、政治上的壓迫，故多是向文化較低的地方以圖開拓的。在這點上勿寧說近似殖民；不用說牠並不像殖民，與資本移動有關，然而也不能認爲牠是勞動力的移動。

近代移民的特徵，是以勞動力的移動爲其本質，勞動力移動，也和商品及資本移動一樣，從其過剩國向不足國，因而也是從工資低的國向高的國而移動的。勞動之過剩或不足，是和對於勞動需要相比較而言。不用說，人口絕對數的過剩與不足並不是這裏的問題。

然而國際間之生勞動過剩地方與不足地方的區別，其故安在呢？一般說來，資本主義先進國普通多比後進國的工資爲高。但先進國，自然富源已經開發到相當程度，對於勞動的需要不能顯著增加，反而每次週期恐慌襲來時，卻感勞動過剩，形成失業的現象。雖然如此，其工資仍能保持高位者，恐係由於過去需要勞動時所生的惰性，是現在生活程度提高——勞動力的生產費提高——的結果。因而勞動力移動不一定是從後進國向先進國移動的意思。反而由英、德等國移向南、

北美者卻相當之多。

但是一般說來，後進國的工資比先進國普通為低，所以也很難承認由先進國向後進國的移動是一般的傾向。所以結局，關於移民的出入，單以先進國與後進國的差異，是難決定的。一、移入國的條件，須既非已發生勞動過剩的先進國，又非尙無勞動需要的後進國，須自然富源豐富，尙有開發餘地的地方。最合於此條件者當首推美國。二、移出國的條件，須是資本主義發達非常落後的工資低的國家；或在古代及中世紀時為先進國，包含過剩人口的國家，如中國、日本、南歐等國便與此條件相近。總而言之，兩地間工資高低的差是其最必要的條件。所以日本移民於朝鮮及滿州以圖解決人口問題，不能不說是至難的工作。

資本主義先進國的景氣變動，與近代移民亦有密切關係，因為在不況時期及恐慌時期，先進國的工資並不顯著減低，只造出許多失業者；政府為救濟失業，多獎勵移民。所以英、德等先進國竟也送出移民。當然，近代的景氣運動，對任何國家皆有影響，但其程度在資源豐富後進國，則比較輕微。因而有人主張從移民數量的變動上，可發見一定週期性。

三 移民與殖民的不同

殖民也有分爲古代、中世紀、及近代等區別的必要，與移民同樣。這裏僅對近代的殖民與移民，加以比較。

移民是勞動的移動；而殖民則多與資本移動有關而發生的。不用說，在政治上，移民完全是兩獨立國間的問題；殖民卻是本國與其有特殊政治關係的殖民地間的問題；所以殖民的問題，不能忽視政治支配權，但確立政治支配的主要動機，不能不說是經濟的，特別是在於確保資本輸出的市場。這是極明白的：單輸出資本並非殖民。但當資本輸出，採取以獲得利潤爲目的，直接在外地經營企業的形態時，爲保全投下資本，當然莫過於獲得該投資地的政治支配權，這樣便是近代殖民了。所以不問殖民的字義如何，不能不說牠與資本輸出有關，還有，雖然殖民多少也伴有人的移動，但那移動的是資本的管理人，並非勞動者。

這樣看來殖民地的所屬國一定是資本主義的先進國，資本蓄積達到高度的國家。殖民地則

須是雖寶藏自然富源，有開發餘地，雖尙可動員相當的勞動，卻因資本不足，未得開發的地方。所以輸出母國資本，以工資勞動的形態動員殖民地勞動力，使母國的資本與殖民地的勞動相結合，以開發其地自然富源，這便是殖民。

移民與這相反，移出國是比較後進的，工資低廉的國家。移入國則爲較發達的先進國，並且有急速開發自然富源的必要，不感資本力不足，只感勞動力不足，因而是工資較高的國家。這裏供給其豐富勞動力，和其地之資本相結合，以圖開發豐富富源。所以移民是作爲勞動者，殖民是作爲企業家而出國的，在這點上是兩者根本的區別。日本明治時代所頒布之「移民保護規則」其第一條的規定，可說是正確的移民的定義：「本規則上所稱之移民是指以勞動爲目的，渡航外國者而言。」

四 移民的經濟效果

移民可分一時移住（僑居）與永久移住兩種。其移住的原因，皆在於國際間有感勞動過剩，

有感不足的原故，兩者間並無什麼不同；但在移民的結果所生之效果上，卻有相當的差異。

移民的經濟效果，第一、在牠可使國際間勞動力趨於平均化，因而亦可助長國際間工資平均化的傾向。這因為勞動力去過剩之地而就不足之地，結果，國際間勞動力的供求得以調節的緣故，在這點上，不問牠是一時或永久移住，並無什麼不同。一時移住在移民歸還本國時，其勞動力幾已消耗淨盡，故對於國際間勞動，工資平均化所生的反作用，並不關重要。

第二個效果是：移入國的勞動力不足得以補充，以之開發富源；並且對此移民所支付的工資，實際可比本國勞動者為少，因而可擡高利潤；如外藉移民可壓抑本國勞動運動更不待言。因為移民有這種種效果，需要移民入國的國家，只要沒有人種偏見，普通皆是歡迎移民。如美國便對歐洲限制移民常持攻擊的態度。

第三個效果：移出國，過去曾憂慮本國將因國民移出致減少生產力及兵力而加以禁止或限制的，但其後漸知移民可解決人口過剩，緩和國內失業，反而竟至採取保護獎勵移民的政策。如日本便是好例。

第四個效果：移民不僅有這等消極的效果，更可期待種種積極的效果。其最直接的效果，（特別一時移住時最爲顯著，）是移民所得之國際收入，僑民匯回及帶回之款，在國際收支上是正的。日本現在每年此種匯款約達五千萬日圓，此乃貿易外收入之一重要項目，在「入超」傾向頗強的日本，此種收入非常重要。

第五個效果在可獲得移出民的運費，移民是在旅費收入上最有利的大量下級船客，所以輪船公司多爭奪運送。不僅如此，如許多集團移民，多是由於輪船公司或其先鋒之移民公司計劃所成。輪運公司的利害，姑且不論。因爲其收入增加一國之國際收入，故從國際收入上看來，旅費收入確是一不可忽視的效果。

第六個效果：移民形成移出國之商品市場。因爲移民移住後，多仍保持舊來消費習慣，故本國商品的需要增加，其銷路自亦因之增加。例如夏威夷及加利福尼亞，便是日本重要的輸出市場。

第二章 國際間的勞務移動

一 勞務之國際的移動

國際間所供給的勞務，其主要者爲運輸勞務，保險勞務，金融勞務及企業勞務等。如外尚有可稱倉庫勞務，僑居勞務者，但並不十分重要。

我們所暫稱爲企業勞務者是指在外企業（本國人在國外所經營的）所供給的勞務而言。今日之運輸勞務，保險勞務雖幾完全由企業所提供，但這裏爲方便起見，僅對此兩者以外的諸在外企業所供給的勞務，稱之爲企業勞務。其他尚有倉庫公司所供給的倉庫勞務，但其在國際上沒有在國內商業上重要。最後的僑居勞務，是指對僑居本國之外國人及僑居外國之本國人的消費金額所供給的勞務而言，其中除純粹勞務以外，更包含商品的購買及消費，姑且總稱之曰僑居勞

務。這和倉庫勞務一樣，並不如何重要。

這等勞務的供給，從來皆稱之為無形的貿易或隱的貿易 (Invisible trade)。但所謂 Invisible trade 是和 Visible trade (普通商品貿易) 相對立，乃包括貿易外的一切，因而在今日特別重要之資本移動，同樣亦應包含在內。但因我們的理論分爲商品、資本、勞動三者，即是將從來所謂之「貿易外」分爲二部，一爲「資本上」，一爲「勞動上」，更在「勞動上」分勞動力與勞務，所以本章的勞務與所謂隱的貿易或「貿易外」其所包含的範圍不同。

運輸保險，金融業及在外企業等所供給的勞務，本非單爲供給勞務本身，多是作爲移動商品資本的手段而供給的。雖然從企業上看來，今日運輸、保險、金融完全與商品買賣，資本借貸獨立，是以供給勞務自身爲目的而設立。但在國際上看來，向世界各國單獨供給此等勞務者，還是少數；多以從事本國對外的運輸、保險及金融爲主。

但是假如以本國船舶運輸本國貨物而行國際貿易時，這運輸勞務究竟仍可說發生國際移動嗎？此時的確並未對於任何國商品供給此種勞務，只是運輸本國商品。所以在嚴密的意義上，不

能不說是並未發生國際移動。但是假如託外國船舶運輸時，明明須受外國船的勞務。然用本國船運輸，便阻礙了這種勞務的移動，所以在這個意義上，未始不可說牠是國際間的消極移動。對於國際商品之運費收入，不問牠是本國貨物或外國貨物，完全都算爲國際收入者，其理由便在此。但在理論上卻不應那樣解釋，因而所謂本國貨本國船主義是非國際的自給政策之一。

對外國貨物供給運輸、保險、金融，是供給本國的勞務；本國貨物受外國企業之運輸、保險、金融時，是享受外國的勞務。在外企業於外國所得的利潤是對於該企業供給勞務的報酬，這是不成問題的，爲設立在外企業最初所投下之資本當然是輸出的資本。至於因保有外國債票或股票而得的利息或紅利，是否可認爲勞務的報酬，根本上雖有問題，但這裏只好當作是供給資本的勞務所生之報酬。

二 勞務移動的原因及其條件

此等勞務在國際間移動的原因，一般說來也和商品移動等同一原理。卽是勞務也是由低廉

的地方向高貴的地方供給的。運費，保險費低廉的地方，其在國際間所供給的勞務亦多。外國船比本國船運費便宜時，當然託外國船運輸。但如海上運輸及一般運輸業，其性質上容易成立航路的獨占，獨占成立時，上述原理自不能適用。本國船獨占時，國際間便毫不發生輸運勞務的移動，外國船獨占時，則完全相反。

保險及金融，其獨占狀況不及運輸業，普通企業間皆生競爭，但這也只是企業的競爭，國際間的競爭比較稀少，並因其他種種關係，受本國企業勞務者為多。但是保險，在其性質上附於外國公司再保險者頗多。這樣看來保險與金融企業間縱發生競爭，但從國際上看來，多是依賴本國供給的勞務；故其國際移動便少。但如在某一定條件之下，運輸、金融、保險在國際間亦可發生相當程度的移動。

第一個條件，在於其國之地理的，歷史的特性如何。例如位於世界交通要衝的國家，海洋的島國，海岸線良好的國家，因其自古即長於航海術，具備海上運輸的設備，不獨運輸本國貨物，並且旋轉於世界海洋上也從事於外國貨物的運輸。如英及挪威等便是。其運費收入佔國際收入的重要

部分。反之，不具此等地理的、歷史的條件的國家，不得不將本國貿易品託他國運輸，國際收入頗為不利。例如戰前的美國，其貿易品五成至六成，皆由英船運輸。

保險與金融幾同樣受上述條件所左右，例如位世界交通之衝，很早就盛行外國貿易的國家，附隨於貿易的保險及金融等自亦因之發展，承受他國的業務亦多，如英國便是。特別因倫敦長佔世界金融中心的地位，其供給之金融上的勞務也最多。

第二個條件在於一國資本主義發展階段如何。一般說來，先進國供給勞務的設備比較優良，後進國落後。起初，和貿易由外國人代辦的一樣，運輸、保險、金融也多依賴外國企業。然其國資本主義漸漸發展，對外之商品、資本、勞動的經濟交通因而增加，與這相關之運輸、保險、金融遂漸漸多依賴本國勞務，所以國際間勞務移動有減少的傾向，特別是後進國政府，為振興貿易，獎勵保護外國航線，設立航線時，恰如以保護關稅保護產業的一樣，來保護本國所供給的勞務。還有戰後的國際貿易一變為自給政策，因而對於此等勞務也盡量講求自給之道，提倡所謂本國貨本國船主義。這不外是減少國際間此等勞務的移動罷了。

三 勞務移動的效果

國際間運輸、保險、金融等勞務的移動，是否與商品、資本移動的結果同樣，也發生國際平均化的現象？我們不得不說這種平均化傾向非常之小。其原因是：供給此等勞務的企業——尤其是運輸業，獨占傾向頗強，並需要莫大固定資本，其個別生產費極低，所以運輸勞務未見得皆由船底不足 (Shortage of Bottoms) 之國向過剩之國移動。並且如不定期船，因在世界裝運貨物，行踪無定，各國船底過剩與不足，決難急速發生國別的平均。但國際上有雇他國船舶運貨者，此時某國雇外國船舶，便是受外國的運輸勞務。即是說僅關於其雇船運送的一部，勞務發生移動。所以實現一時的國際平均化較易，這平均化比其原來意義要減輕不少。

國際間此等勞務移動的代價，直接可得運費、保險費等國際收入。因而一國獎勵外國航線，海上保護，國際金融，不單可藉以促進國際間商品、資本的移動，並且直接可增加運費收入，保險收入等，以改善國際收支。

第五篇 結論

第一章 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

一 國際經濟的結論

國際間之商品移動，資本移動，勞動移動，乃國際經濟實質的內容。但在今日，此等移動完全是
有償的；所以移動的反面，必發生貨幣的借貸關係及收支關係。

例如，商品輸出國對於輸入國的關係，其商品代價若干便是若干的貸方；輸入國對於輸出國則爲借方，兩者間發生借貸關係。資本輸出國對輸入國，是貸方；勞動輸入國對輸出國，其報酬多少便是多少的借方。

這樣國際間所成立的借貸關係，叫做國際借貸 (Balance Indebtedness, Forderungsbilanz, Balance des Comptes)。國際借貸也者，是一國民經濟與他國民經濟所發生之貨幣的債權債務的綜合。因而國際借貸成立的原因，主要是國際間之商品、資本、勞動的移動，國際借貸是這些國際經濟交通的結果。換句話說，國際借貸是國際經濟的結論，所以我們在本書第五編結論裏，來研究這個問題。

可是國際間既成立借貸關係，相互間便不能不有貨幣的授受；即是說，借方須向貸方支付貨幣。這種國際間貨幣的授受叫做國際收支 (Balance of payments, Zahlungsbilanz, Balance des paiement.)。國際收支也者是國際間實際上收入貨幣支出貨幣的關係。

國際間這種收入支出的關係成立的直接原因，在於國際間的借貸關係——國際借貸。其間接原因是使國際借貸發生之國際間經濟交通——即是商品、資本、勞動的移動；因而我們可以說國際收支是國際經濟結論的結論。國際間一旦發生了一定的經濟交通，最先必發生借貸關係，僅此還未能完結，實際上更須實行收入支出以解除其借貸關係。換句話說國際間的經濟交通依國

際收支方可告以結束。例如國際間某商品發生移動時，同時形成相當於其代價的借貸關係，再實際履行基於此借貸關係的貨幣收支，然後最初商品移動所生之一切關係，方算了結。

二 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的異同

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完全是授受商品、資本、或勞動的個個經濟主體間的關係，決不是國家的借貸或收支的意思。實際上說來只不過是個個國民相互間之個人的關係；僅是把這種關係，以國民經濟的範圍總括起來綜合起來，稱之為國際借貸或國際收支的罷了。關於這點，在計劃經濟下實行國營貿易的國家，如蘇俄，則完全不同。只有一切資本主義國家間的國際借貸或國際收支，方是個人關係以國民經濟為範圍所綜合的結果。那麼，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的不同之點何在？兩者間關係如何呢？

國際借貸是一國國民與其他各國國民間所生之貨幣的債權債務綜合的對照。因為國際間商品、資本、勞動的移動在今日都是有償的，故其反面必生相當於其代價的借貸關係。例如商品輸

出國對輸入國爲貸方，資本輸入國對輸出國爲借方。這樣國際間所生的借貸關係，便是國際借貸。所以國際借貸是一切國際經濟交通的綜合，是國際經濟的結論。

這樣，國際借貸，是一切國際經濟交通的結果所生之一切債權債務綜合的對照，所以牠本是一定時點 (Zeitpunkt) 的總額或差額的問題，時刻在變動着的。在這點上，恰似私經濟的借貸對照表；例如六月末或十二月末一定瞬間之現在額若干等。

國際收支是基於國際借貸，實際上借方與貸方授受之金額——即是國際間實際上所收支之金額。因而國際收支本是一定期間 (Zeitraum)，例如一年間收入支出金額的合計，類似私經濟的損益計算表。

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的不同，應明確分別清楚。這種區別，如商品移動（貿易）其借貸關係的發生與其結算期間相距頗短時，並不關重要。但如資本移動——對外投資，其借貸關係的發生與結算期間相距頗長時，卻非常重要。例如現在一國起長期外債，至償還期爲止，國際借貸上是負（-）的，然在國際收支上，因其取回外債，故是正（+）的。其後支付的利息及元本，在國際收支上是

負（一），在國際借貸上是正（十），與以前的負（一）相抵銷。資本移動與商品移動不同，借貸雙方皆須記錄，即是從資本輸出國看來，國際借貸是正，國際收支是負；從資本輸入國看來，國際借貸是負，國際收支是正。

這樣，我們知道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有正負相反的關係。這完全因為借貸關係的成立與其結算時期，兩者間存有一定期間的緣故。期間短時兩者不一定相反，例如商品的輸出，國際借貸是正，同時國際收支普通也是正；所以兩者不一定常是正負相反。還有如前述起外債，取回外債金時，雖兩者相反，但當其取完之後，年年付利，及償還元本時，最初國際借貸上負若干，國際收支上便繼續負若干。因而，結果，國際借貸完全在國際收支上表現出來。一是原因一是結果。結局，國際借貸為正者國際收支亦為正，因而改善國際債貸，便等於改善國際收支。

三 國際借貸國際收支的轉義

關於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的異同前節所述只是國際借貸及國際收支的本義，但今日世人

言及兩者時並不一定皆指本義而言。

第一、不明確分別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者頗多。這因兩者結果有一致傾向而來。但明確分別此種區別，在研究外國匯兌上非常重要。在混同兩者之中，有的（一）不明白瞭解此種區別，也不指兩者之中何者，僅漠然地說國際借貸或國際收支；有的（二）實質上是在想說國際借貸卻呼之為國際收支，有的（三）實質上是想說國際收支卻呼之為國際借貸，特別是第三種人最多。

第二、國際借貸本是一定瞬間之借貸關係的對照，但指一定時間，如一年間發生之一切借貸關係而言者亦有。此時的借貸金額並非表示現在的借貸關係。

第三、國際收支本來的意義是指一定期間例如一年間所收入支出的總額而言，但實際上有用之於一定時點的，例如現在應收支若干金額等。如說「國際收支最近逐漸增加」時是。此時的
一定時點，意義並不嚴密。僅僅是漠然地以現在的瞬間為中心的前後某期間的意思罷了！

對於外國匯兌有直接而密切關係者是最後意義的國際收支。本義的一定期間的國際收支，如過去一年間的國際收支，已經是過去的事實，所以沒有使匯兌市價發生變動的力量。還有國際

借貸與匯兌間的關係，僅在其成爲國際收支而出現的時候。例如起外債而取回外債金時，已如前述，國際借貸爲負，國際收支爲正，但此時的匯兌市價，與其說因前者的負而下落，倒不如說反因後者的正而提高吧！這便是說匯兌市價是因實際時時出入的金額，因一定時期之國際收支狀況如何而生變動的。

四 國際借貸的原因

國際借貸不是國家的借貸，只不過是個別經濟間的借貸關係，所以其借貸關係發生的原因，和國內的個人借貸原因，並無任何不同。只要想到我們日常個人的借貸關係係因何而生，便不難明瞭了。

(一) 商品的買賣，不問在國內或國際間，是借貸關係發生的主要原因，也可說是最古而且最重要的國際借貸的原因。因而普通稱之爲貿易上的原因，以和總括其他原因之貿易外的原因相對照。在從前貿易上的原因，是唯一無二的原因，以後隨着國際經濟的發展，其他原因方漸漸出現，

特別是在戰後國際經濟上，商品貿易的地位生了重大的變化。但在其絕對數目上，今日仍不失為一重要原因。至於輸出貿易，國際借貸上為正，輸入貿易上為負，這是不用說的了。

(二) 國際借貸，和國內個人間的借貸一樣，資本的借貸是其重要原因。國際間資本的移動，遠在商品移動之後而發展起來的。須資本主義發展到相當程度後，先進國感資本過剩，後進國感資本不足時，方能發生本來意義的資本移動。在資本主義以前中世紀時，如王侯貴族已曾出於治政的目的，從外國借貸資金，但不過是偶然的現象。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後進國由於經濟的目的輸入外國資本以補資本的不足，先進國做為商品輸出的變形，輸出過剩資本。到了世界大戰後，資本移動，多出於金融的目的，出沒於國際間做為短期資本而活動，這種移動極端攪擾了戰後國際經濟，及至戰後及最近前後兩次之貨幣價值不安時代；為避免匯兌不安之資本逃避及利用匯兌動搖之匯兌的投機，盛行一時，國際間的資本移動愈形複雜愈形重要了。

(三) 勞動的供給和其在國內一樣，也是國際借貸發生的原因。勞動的供給中，可分為狹義的勞動供給——即是因移民而生之勞動力的供給，及勞務的供給——即是運輸、保險、倉庫、企業等

所供給勞務。兩者的供給，無論在國際借貸上及在國際收支上皆是正。

這樣，國際間商品、資本、勞動的移動，使國際間發生債權債務的關係，是國際借貸發生的原因。並且商品、資本、勞動的移動乃是今日國際經濟的實體，因而國際借貸的經濟原因，即是國際經濟交通的總結。但國際借貸除經濟原因外，更有其他原因。

(四)借貸關係發生的政治原因，在國內如人民的納稅義務；在國際間重要者，如國際戰爭結果所生之賠款的授受，戰後國際經濟之最大問題便是德國賠款問題。與賠款問題有連帶關係的戰債問題，不用說是由於前述經濟的原因而生，兩者現雖成爲不可分的問題，但從理論上看來，兩者性質完全不同。

五 國際收支的內容

國際收支是國際借貸的結果，實際上收支的金額。其內容可和前述之國際借貸的原因對照起來分類之。

一、貿易上的收支，乃貿易的結果所生之收支。貿易發生時，普通皆是立即結算，所以輸入貿易可看做收入，輸出貿易可看做支出。但也有例外，如很早即盛行的匯兌預約便是。匯兌預約是在實際尙未輸出以前，便於匯兌市場上預約匯兌，作收入的預約，因而匯兌卻先貿易而發生作用。第二，例外是無匯兌輸出，此時出口貿易並不增加國際收入，國際借貸為正國際收支不一定也為正，因而貿易上雖繼續出超，而匯價卻大大暴落的現象，也有發生可能。

二、貿易外的收支，主要是供給勞務及勞動的代價的收支。以前在貿易上收支非常重要的時代，將貿易外的收支總括起來，以和彼相對立，但今日資本上的收支之重要亦不劣於貿易，因而從來之「貿易外收支」分為「勞務上的收支」及「資本上的收支」比較適當。但這裏為依舊保存歷史上的名詞，仍把勞務上的收支，包括在貿易外的收支一項之內。

屬於此者（一）對於航運業，保險業所供給之勞務而支付的運費，保險費。（二）在外企業所得之企業利得。（三）對外投資所得之利息，紅利。（四）海外移民及僑民匯回及帶回的金額。（五）在外地的本國人及在本國的外國人所消費的金額。

三、資本上的收支，是因資本移動而生，從來多未注意及此，但在戰後國際經濟上，佔極重要的地位。

資本中含有債票、股票、借款等長期資本，與手票、存款等短期資本。前者戰前多是由英國向後進國輸出，以之建設鐵路、港灣等，開發經濟的。後者卻主要是由法、美向德、英活動的。但不問長期與短期，資本的流出在國際借貸上是正，在國際收支上是負。因而如資本逃避，雖是海外投資，卻不受歡迎，反為匯價跌落的原因，各國皆竭力加以防止。

資本上的收支與貿易上及勞務上收支顯著不同之點，在於其移動極不規則且帶臨時的性質，常一時有多額流出流入，而一時竟又完全不見移動，故國際經濟及國民經濟受極大的影響，特別是戰後的短期投資，資本逃避，匯兌投機等，其攪亂各國經濟，引起恐慌的事情，並不稀奇，如一九三一年之德國恐慌，九月的英國恐慌，十二月的日本恐慌等便是好例。

四、政治上的收支，如德國的賠款為最大。但並不限於賠款，如在外國駐紮軍隊，及在外國戰爭所須的支出，皆屬於此。其他如各國所負擔之國際聯盟的經費亦是。

第二章 國際經濟的均衡性

一 移動原理

不問商品、資本及勞動，凡在今日社會上發生經濟移動時，必定由於價格的差異，從價格低廉的地方向高的地方移動。如商品跟着商品價格，資本跟着利息、利潤，勞動跟着報酬，皆從低處向高處移動，這是今日社會上一切經濟移動的原理。並不因在國內或國際間而有什麼不同。

這原理之所以在社會上發生作用，不用說，因為今日社會經濟組織所根據之根本原理是利己主義與營利主義的原故！假如現在拋棄利己主義，立在利他主義立場的話，則勞動不一定追高的報酬而移動，商品也不一定從價格低的地方向高移動；如代營利主義而為非營利主義時，商品也許將不依價格的高低，只應其必要程度如何而流動；資本的流動也將不專隨着利息、利潤的高

低。但今日的社會組織，是商品、資本、及勞動皆將其必要的程度反映在價格上，需要高的地方，其拿出的價格也最高，商品、資本、勞動皆為獲得高價格而移動的組織。

但這需要反映到價格上，是否是合理的呢？譬如說，難道沒有其需要的程度雖高，僅能拿出低價格的那種人嗎？這的確是個很重要的問題，但這裏對此姑不加以討論。

移動原理之發生作用，並不僅限於位置移動，在本質上，反而所有移動卻為其中心。商品、資本、勞動乃在人與人之間移動，即是商品被買賣，資本被借貸，勞動被供給的，只有在此時，從低向高的移動原理纔能適用。但普通因為所有移動多伴有位置移動，且位置移動，非常顯明，故特別引人注意。對於單純的位置移動，即是屬於同一人所有之商品、資本、勞動的移動，這種原理便不適用。反之縱無位置移動，只要有所有移動，換句話說，只要買賣、借貸、供給由低向高移動之原理是適用的。

二 均衡原理

商品、資本、勞動從價格低的地方向高的地方移動的原理在社會上發生作用時，結果將發生

怎樣變化呢？

一、價格高的地方，因商品、資本、勞動相集而來，結果，數量非常豐富。這裏價格之所以高者，原來因爲必要或需要較高，商品、資本、或勞動皆感不足之故，所以現在供給豐富，便是不足已得以調節的意思。反之，此等價格之所以低者，是供過於求，發生數量過剩之故，所以從此移動出去，便是調節過剩。這樣看來，移動原理發生作用的結果，商品、資本、或勞動的數量方能得到調節。

二、數量調節的結果，必然發生價格的調節，即是價格高的地方，由於數量增加而價格低落，價格低的地方因數量減少而價格騰貴，這樣，價格的高低，遂被調節。

由此我們可以知道，數量調節及價格調節也者，如從全體看來，不外是數量和價格的平均作用。商品、資本、勞動都從數量過剩的地方向不足的地方移動，因而其過剩與不足得以平均；都從價格低的地方向高的地方移動，其高低遂得以平均；於是在商品發生價格平均作用，在資本發生利息、利潤率平均作用，在勞動則發生工資平均作用。

可是，假若現因某種事故，這數量的及價格的平均作用破壞時，或其平均作用超過必要程度

以上時，則將要發生與前相反的移動，即是說，曾感數量不足的地方變為過剩，曾感過剩的地方卻變為不足了。此時，依移動原理，不得不向與以前相反的方向而移動。價格的平均作用亦然。

這樣商品、資本、勞動不絕反覆其移動，不斷作企圖保持全體均衡狀態的運動，若均衡狀態破壞時，立刻為回復均衡狀態而移動，對於此種傾向，我們稱之為均衡原理。經濟上的一切之隨移動原理而移動，要而言之，不外是一種企圖維持或回復均衡狀態的運動；結果可說是隨均衡原理而移動的。

三 商品移動的均衡性

商品、資本、勞動的移動有不斷維持均衡狀態的傾向，對於這種性質，如稱之為均衡性的話，這種均衡性的存在如在國內同樣，在原則上國際間也是有的。

國際間發生商品移動時，（國際貿易，）商品的輸出輸入，完全依移動的原理，這是不錯的。即使某處所獨產的特殊商品，在其從生產地之價格低的地方，向需要地之價格高的地方移動這

點，沒有絲毫的不同。但在國際間，其間介入關稅或傾銷等要素，價格高低之差常受人爲的力量所支配。關於這，後面尙有討論的機會。

實際上商品之輸出輸入既然依移動原理，結果其數量及價格自然皆生調節作用；過剩低廉的輸出國與不足昂貴的輸入國，數量上將有增減，價格上將有漲落。結果，輸出國與輸入國間發生數量的及價格的國際平均作用，顯出相互平均的傾向。但是這裏所說的平均並非絕對平均，關於數量上，是指其與需要比較的相對平均而言，關於價格上，關稅與傾銷姑作別論，是指算入運費等部分之相對平均而言。

在這相對的意義上，國際間商品移動，結局仍是有不斷維持或恢復國際間之均衡狀態的傾向。但所謂均衡狀態，不論其在國內或國際間，決不是商品移動完全停止的意思。在國內只要絕對生產費不同，商品移動定會經常發生；還有在資本、勞動不能自由移動的國際間，只要其相對生產費不同，國際分工自可成立；因而國際間自然發生商品移動。所謂均衡狀態不過是指兩地間之價格及數量無變動的狀態而言。

國際貿易這種均衡性，結局將引導至輸出入均衡狀態，即是將引導至普通所稱為國際貿易的均衡，輸出與輸入之絕對金額相一致的狀態。因為國際間所生之價格平均作用，形成物價平均作用；而國際間之物價平均是國際間收支平均的意思，收支平均時（只要暫不論資本、勞動）當然能預料着可達到貿易均衡的狀態。不用說這是以國際經濟及國民經濟皆是自由放任主義為前提的。還有貿易均衡也和一般的均衡問題同樣，只不過是指結局所歸趨的狀態而言，當然並不是實際上貿易發生均衡的意思。

這輸出入結局歸於均衡狀態的貿易均衡理論，因而可為主張輸出入應完全自然放任的自由貿易論的根據。反之，使輸出入結局歸於均衡狀態的貿易均衡政策，因而可為主張賦課輸入關稅，使輸入不超過輸出之保護貿易論的根據。

輸出入自然放任之，結局歸於均衡狀態，其原因何在呢？依貿易均衡的理論說來，例如某國某年的貿易異常不均衡，出現多額出超時，一方現金大量流入，物價騰貴，依移動原理，則輸入增加，以前的出超遂歸於消滅；他方對手國因入超，而現金流出，物價跌落，因而輸出增加，以前的入超遂歸

於消滅。這樣，結局不得不歸趨於既無出超又無入超的均衡狀態。所以對貿易如不加以人為政策，自然放任之的話，輸出入遂歸於均衡，這是貿易均衡理論的主張。容在後面再加以批判。

如把貿易均衡的理論這樣解釋的話；即是認為一方的輸出是他方的輸入，輸出入本是一致；那麼此乃自明之理，無說明之必要。但對於這種理論也有加以着實研究者，如說一方的需要是他方的供給，故需要與供給相互均衡。還有謂一方的販資是他方的購買，故販賣與購買一定均衡等。但這裏所說的輸出與輸入，需要與供給，販賣與購買，實在是一物的兩面，兩者起初即是一致，起初即是均衡的。

我們從一方面的輸出同時即是他方的輸入這事實上，可以發見世界貿易上一重要事實：即是說我們一方合計世界各國的總輸出，他方合計總輸入，兩者在理論上應一致的，但實際上決非一致，輸入常超過輸出一成上下。其理由何在呢？

一、除美國以外，各國皆於輸入價格中包含海洋上諸費用。普通所謂 C. I. F 價格者便是。

I. F 一是 Cost, Insurance, Freight 三字的縮寫。此 C. I. F. 價格表明輸出商將貨物運上

輪船寄往輸入商所在地所費之一切費用，包含生產費，保險費和運費等。

二、各國對輸入有賦課關稅的必要，比較嚴密審查價格；而輸出幾無稅，故審查價格不若輸入之嚴。因而同一商品，其出輸出國時的評價與進輸入國時的評價之間，遂有若干差異。所以如日本輸入僅超過輸出一成內外的話，實質上可看做輸出入近於均衡狀態。這不用說是僅就大體而言的。

四 資本移動的均衡性

資本與勞動的移動和商品的移動同樣，亦有相互均衡的傾向。

一、資本移動已如前述，是從資本過剩，利息、利潤較低之國家向資本不足，利息、利潤高的國家移動的。這移動的結果過剩國的資本減少，不足國的資本增加，於是國際間的過剩不足因而得以調節，發生資本平均作用。結果，國際間資本的數量將達到均衡狀態。數量既歸於均衡，其價格上，即資本的利息率及利潤率上當然也發生國際平均化，所以我們不得不承認其價格上也有均衡性。

但是資本移動的均衡性，看牠是長期資本或短期資本，而有多少不同。不用說兩者並不是彼此絕對不能通融的，長期可變為短期，短期亦可轉為長期。但在大體上，兩者起初幾是一定的，因而長期資本過剩之國，不一定短期資本也過剩；長期過剩而短期不足者固有之，短期過剩而長期不足者亦有之。

一般說來，長期資本的過剩與不足，多依存於其國資本主義發展階段如何。發展愈高過剩的傾向愈濃；但短期資本卻不一定如此，勿寧說多依存於時時之政治經濟情形，景氣變動，尤其是股票市場景況如何。所以長期資本的過剩與不足，在一定時期內大體上各國皆是一定的，很少不斷發生變動。但短期資本則反，時時變動頗巨，一時過剩，立刻又感不足者頗多。資本主義越發展，一般的傾向倒是短期不足，而長期過剩。例如戰前倫敦市場盛行長期海外投資，而短期卻感不足，多從各國相集而來。所以人說倫敦市場集聚世界短期資本，作為長期而向海外投資者便是這個緣故。

短期資本與長期資本既有如此不同，關於均衡性兩者間亦有差異。短期資本的過剩不足如前述，是一時的非固定的；所以其在國際間移動時，比較可迅速調節過剩不足，而生均衡作用，均衡

性的實現較易；但就是因此之故其均衡性的破壞也比較容易。如紐約股票市場急速呈現活況時，世界的短期資本市場的均衡立即破壞，世界短期資本立刻投到紐約便是好例。這樣看來，短期資本的移動，其方向上，數量上常是時刻變動不定，不斷在求均衡，出沒於國際間活動的。

至於，長期資本的過剩與不足，大體上依存於一國資本主義發展的程如何。先進國因資本發生蓄積故感過剩；後進國因需要資本故感不足；因而其移動方向大體一定，並不時刻發生變動。並且資本雖從先進國移到後進國，也不會急速發生資本平均作用。所以均衡性的實現須要較長的期間；這均衡性的實現結局看世界上資本主義的發展是否已達均衡；換句話說，長期資本的均衡便是資本主義的均衡的意思。我們知道，先進國資本主義因資本過剩，利息、利潤率低落，其發展步調漸漸緩慢，而將近於窮途沒路；反之後進國資本主義，卻因先進國的資本輸出，促進其發展，並可急速追上先進國；故兩者的距離漸漸縮小，終於後進國也達到先進國的地步。當達到這地步時，長期資本的過剩與不足，幾可平均，資本移動的均衡性幾可實現，這便是國際間資本主義本身均衡的意義。

所以長期資本的均衡性是一個動態的均衡，這便是說，是在資本主義之歷史的國際的發展的究極上，在時間的發展的究極上，將到達的均衡狀態。並不是不斷以這狀態為中心，而上下變動的均衡。反之短期資本的均衡性是一個靜態的均衡，即是說國際上短期資本的移動所達到的均衡，並不在歷史的發展或時間的經過之究極上所達到的均衡狀態，牠是不絕恢復或維持這均衡狀態，以此為中心而上下變動的均衡。均衡的這兩種區別，在一般的經濟均衡問題上，也是非常重要。但許多學者似乎未注意到這點。

五 勞動移動的均衡性

關於國際間勞動的移動，一般原理也是從過剩低廉的地方向不足昂貴的地方移動的，所以結果也難否認其有平均勞動或勞務之過剩與不足恢復國際間均衡狀態的傾向，但這種傾向和商品及資本相較，不能不說非常微弱。何故呢？勞動力的移動是人的移動（移民）因而是他種人的侵入，最低是他國人的侵入的意義，所以不如商品資本輸出的簡單。這便是說，一方雖過着不滿

的物質生活，但仍願居留祖國以求精神生活滿足者不少；他方，爲恐生活程度低下之他國人侵入，致經濟上社會上發生影響，因而發生防止移民的運動。尤其是勞動運動發達的結果，爲使勞動條件，不致減低，所以有排斥外國勞動者移民的傾向。這更被人種的偏見與政治家的野心所煽動，遂至限制移民或禁止移民入國，因而國際間的移民與國內移住相較極不自由，其國際間平均或均衡作用，不得不大受限制。

至於其他種類的勞動如運輸、保險、金融、企業等所供給的勞動，各有特殊情形，國際的平均化極受阻礙，關於這已在前面說過了。

可是勞動移動不能自由的結果，勞動過剩國之工資低廉可長久繼續。因而生產費低廉，國內企業在國際市場的競爭上有利，可增大商品的輸出。於是其國之資本主義逐漸發展，發生資本蓄積，以至進而發展至輸出资本的階段。此時如勞動的輸出受阻礙時，卻可以之生產商品，變勞動爲商品的形態而輸出更可變爲資本形態而輸出，這樣，我們可以說勞動在商品或資本的形態上，成立了均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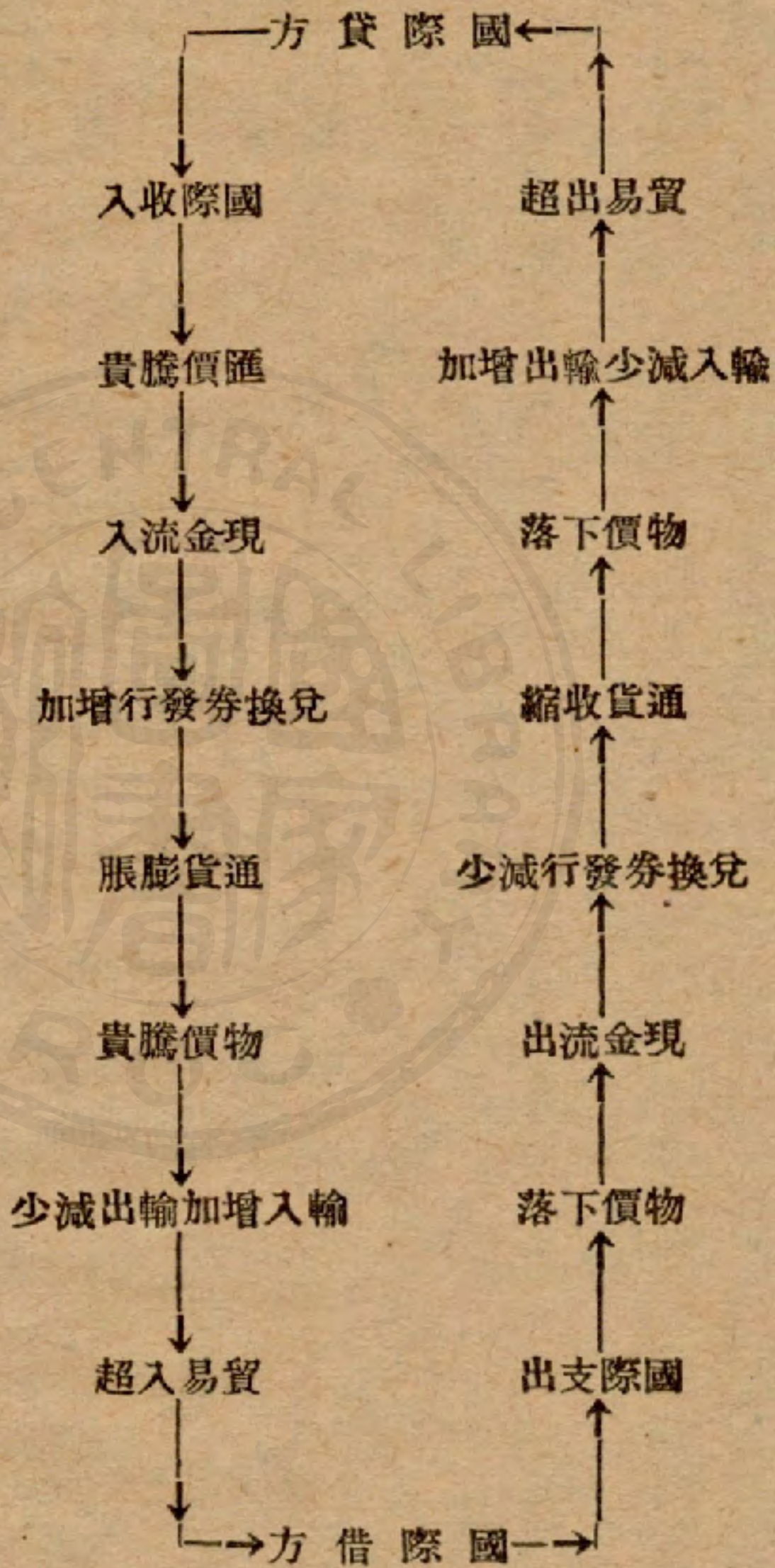
六 國際借貸國際收支的均衡性

現在如假定國際間經濟交通，不受任何限制完全自由；並且各國民經濟完全在自然放任的原則下從事經濟活動的話，那麼這國際經濟交通之結果國際借貸及國際收支——，也是常有歸趨於均衡狀態的傾向。

例如一國國際借貸上為貸方時，國際收支上結局也有利，於是匯價騰貴，現金流入。在自由的金本位制度下，因現金流入，銀行兌換券發行增加，於是通貨膨脹，物價騰貴。物價騰貴的結果輸入增加輸出減少，遂成為入超；國際借貸上為借方，於是達到與出發點針相對的一極。

但是國際借貸上的借方結局於國際收支上不利，於是匯價跌落，現金流出。現金流出時，銀行兌換券遂減少，於是通貨收縮，物價跌落，而輸入減少，輸出增加，終至變為出超，在國際借貸上為貸方，再歸到最初的出發點。這樣我們可知道國際間的經濟交通，大約是反覆以上的過程，不斷恢復相互間的均衡狀態，並且決不能長期停留於均衡狀態之上，不斷反覆同樣過程而進行的，現將以

上的過程，以圖表之如後：



但是這種過程，是以國際經濟國民經濟完全在自由放任之下為前提的。然而實際上，無論國內國際間完全委諸於自由放任者即在所謂放任經濟時代也是稀少。何況在這已是統制經濟時代的今日，前述過程決不會那樣原封照舊地發生作用，有許多限制妨礙了這個過程的進行，所以

國際經濟的均衡，頗不容易恢復。尤其是在戰後，從國際主義轉變為國民主義，從國民主義轉變為集團主義的趨向非常顯明的今日，更不用說。這種均衡性的破壞，容在下章來討論。



第二章 國際經濟均衡性的破壞

一 貿易均衡的破壞

依貿易均衡的理論而言，國際貿易如完全自由，結局將達到均衡狀態。今假如一國的貿易因某種原因繼續出超時，國際收劇入增，現金流入，物價騰貴，於是輸入增加，輸出減少，其起初的出超終至消滅。如更進一步，而至入超時，與前相反，國際支出劇減，現金流出，物價下落，於是輸出增加，輸入減少，其入超終至消滅。這樣看來出超或入超決不會長久繼續，貿易有結局恢復均衡狀態的傾向，這便是貿易均衡的理論。

這種學說，作爲一個抽象理論看來，似乎未犯什麼理論上的錯誤，但是實際國際經濟，尤其是今日的國際經濟，頗難承認有什麼貿易均衡的傾向。這因爲此種均衡理論的許多前提條件，在現

在已經不存在的緣故。

一、貿易均衡的理論，只承認國際間的商品移動，對於資本移動，勞動移動則完全置之不問的。確，在此種理論成立的當時，國際間的經濟交通是以商品移動為主，資本及勞動的移動幾可忽視，所以此種理論在當時也頗合乎事實；但在今日國際經濟上，因為商品移動減少，資本移動增加，所以均衡理論的前提完全和事實不符了。

例如一國在貿易上雖繼續出超，如將其商品代價皆作對外投資，即是發生資本移動的話，其國際收支上未見得收入增加，故物價騰貴及貿易由出超變為入超，皆不會成為事實，反之，如一國繼續入超，而舉借外債以充結算之用時，其國際收支未見即為支付超過收入，物價亦不致下落，貿易亦不致轉換，竟可長期間繼續入超狀態。所以我們可以說在盛行資本移動的今日，幾難承認貿易有均衡傾向。

二、假如資本移動完全不發生時，那出超即成為國際收入，在禁止金輸出的今日，現金流入已是不可能，故匯價超過正貨輸入點而騰貴，此時國內物價將有兩種傾向，一是反映匯價騰貴而下

落的傾向，二是反映國際收支而騰貴的傾向，牠的變動位於兩種傾向之間，並不能顯示出一定明確的運動。所以我們可以說今日之禁止金輸出既妨害現金流出流入，又使匯價發生動搖，結果妨害了均衡運動。

三、假令在金本位制度下，現金可自由輸出輸入，匯價可以安定；但在今日情況下，國內物價的騰落，仍未見得有支配貿易的力量。這因為戰後各國高築關稅壁壘及實行國際傾銷的緣故。例如某國雖發生出超，現金流入，通貨膨脹，物價騰貴等現象，如設有關稅壁壘防遏外國商品，物價雖騰貴而輸入卻未見增加；還有國內加特爾成立，不管國內價格如何騰貴，仍行國際傾銷時，物價騰貴卻反而可增進輸出。因而起初貿易縱可使物價騰貴，可是這物價騰貴卻不一定使輸入增加，輸出減少，使其最初的出超歸於消滅。反之，入超雖使通貨收縮，物價下落，如外國高築關稅壁壘時，則增加輸出成爲困難，如外國實行傾銷時，減少輸入也成爲困難，這樣，起初的入超便可依然長久繼續下去。

在上面我們一瞥了破壞貿易均衡傾向的主要勢力，關稅壁壘，國際傾銷，資本移動——特別

是國際短期資本的移動與禁止金輸出；這些，完全不是孤立的現象，乃戰後國際經濟的一貫動向之個個表現。換句話說，牠是戰後永續不況與世界恐慌的結果，所必然擡頭之國民自給主義的具體表現。

二 資本均衡的破壞

國際間資本移動的結果，可調和各國間之資本過剩與不足，結局有不斷恢復資本的均衡狀態的傾向，但是（一）如上所論，關於由資本主義先進國向後進國移動之長期資本，僅可期待到動態的均衡，所謂動態均衡狀態，乃是以資本主義發展本身為目標的運動。先進國將所蓄積之資本借給後進國，所以資本主義的發展有擴大到世界的傾向。可是資本移動的結果，發生殖民地時，母國一定利用其政治權力，開發殖民地；並採取與母國有利的方針，或是僅在與母國有利的限度內，促成其開發；故母國一定採取使殖民地之資本主義的發展落後，以圖永久維持其與母國的距離的政策，這樣，動態的均衡狀態，將永久不能達到。

二、戰後的狀態，仍不能達到上述的程度，蓄積過剩資本之金融資本國家，不願如戰前樣放出長期資本，大部分皆做爲短期資本來利用。戰後國際上經濟政治的不安，固然是其主要原因。但本應作長期資本輸出國外，貢獻於資本主義未發展地方的先進國的蓄積資本，單作短期資本流轉於國際間，每次移動誘發金融恐慌這樁事，其本身的破壞作用姑且不論，不能不說牠阻止了長期資本的動態均衡，所以也阻止了資本主義在世界上的發展。

三、然而，短期資本的移動，我們可期待到資本的靜態均衡嗎？以今日實際情形看來卻不見得。資本逃避，投機資本的移動，禁止金輸出，匯價動搖，這些皆是阻止這均衡傾向的有力要素。

例如資本逃避，資本爲求安全，竟由利息、利潤率高的地方向低的地方移動，故多是去資本不足的地方而集中到過剩的地方的。那麼這正和均衡傾向相反，結果卻愈加不均衡了。資本當感到危險時，其類集的傾向頗強，國際經濟愈不安，世界恐慌愈深刻，和向高處運土的樣，資本過剩之處愈益過剩，不足之處愈益不足。

投機資本之活動也是戰後國際經濟的一個特徵。國際商品及有價證券的投機，尤其是乘着

匯價不安定的投機，是短期資本國際移動之重要原因。這投機資本的移動，不一定為利息利潤率高低所左右，完全是為追求價格漲落之投機利得，而活動的。所以他是隨着商品、證券、及匯價動搖的地方，即是隨着經濟界多變動的地方而移動的。因而由於利息、利潤率的平均化而成立之國際的資本均衡傾向自不得不極受攪亂。

三 國際均衡的破壞

以國際借貸及國際收支為契機之國際經濟全體的均衡狀態，也常有恢復的傾向。但這如前章所述，我們只能承認牠是有一定前提條件的一個抽象理論，詳細說來，國際借貸的貸方起初國際收支是收入超過，在金本位制度下，匯價遂騰貴，現金流入，於是以這為基礎而發行的銀行券，遂見增加，致引起通貨膨脹與物價騰貴。於是貿易轉換，成為入超，結果在國際借貸上為借方，終達到與其前初出發點相反的一極。

然而一國國際借貸由貸方一轉而為借方時，與現在正相反的過程遂因而開始。此時因國際

收支爲支付超過，匯價下落，現金流出，兌換券減少，於是通貨收縮，物價跌落；物價跌落使輸出增加，輸入減少，結果貿易成爲出超，國際借貸再回復到以前的貸方超過。這樣以國際收支爲中心的兩個相反方面的運動，不斷反覆。從國際經濟全體上看來，一方雖不斷回復其均衡，卻終不能停止在均衡狀態上，常是反覆這個運動的。

可是這種均衡運動，在實際國際經濟上——尤其是在戰後國際經濟上，因種種新事態的發生，致受妨害，可說已處於停止的狀態。於是不均衡便只有不均衡，或不均衡的程度便只有格外厲害。關於攪亂或破壞這種均衡運動要素，茲列舉其主要者如次：

(一) 一國在國際借貸上雖爲貸方，如發生資本逃避，海外投資時，國際收支上卻不一定是收入超過支出。

(二) 國際收支上雖是收入超過支出；如發生匯兌投機，匯兌戰爭時，匯價卻能反而跌落。

(三) 匯價騰漲至現金輸入點以上時，本應可見現金流入；但對手國如停止金本位制度，禁止金輸出時，現金遂不得流入。

(四)現金流入普通使兌換券發行數增加，但如美、法諸國，企圖貯藏黃金，形成金的偏在時，銀行兌換券卻未見增加。

(五)銀行兌換券的發行增加時，普通多引起通貨膨脹；但作為救濟資金而放出的通貨，多是資金的空轉，通貨並不生膨脹。

(六)通貨膨脹普通多引起物價騰貴；但如政府採取減低物價的政策時，其騰貴力遂大受減削，如加特爾採取提高物價政策時，其騰貴力遂愈形加大。

(七)物價騰貴普通多使輸出減少，輸入增加，但實行傾銷時，輸出卻不一定減少。並且如設有關稅壁壘時，輸入也不一定增加。

(八)輸出減少，輸入增加的趨勢，更進一步，本應一變而為入超；但如強制實行全體貿易均衡政策，或個別的均衡政策時，卻不一定變為入超。

(九)貿易雖為入超，如輸入外國貨幣，或貿易外收入多的話，國際借貸未見即轉為借方超過。

在上面分析裏，我們明白地指出阻止或攪亂這國際借貸上的貸方，由引起國內物價騰貴，而轉爲借方的過程——即是大體上形成景氣上昇的過程——之種種原因。並且這種種原因，並非虛擬的存在，完全皆是實際上在發揮着作用。資本輸出，資本逃避，匯兌投機，匯兌戰爭，銀行券停止兌換，禁止金輸出，貯藏現金，金的偏在，救濟資金，資金空轉，減低物價政策，加特爾價格傾銷，關稅壁壘，貿易均衡政策，個別的均衡政策，輸入外資，貿易外收入，這等等完全是戰後國際經濟上實際的問題，也是本書所作爲問題的諸事實。

但是國際借貸上的借方一經達到牠的極端，再轉爲最初之貸方的過程——即是因國際支出而國內物價下落致使貿易轉好，再回覆爲國際借貸上的貸方的過程，大體上是景氣下降的過程。這過程也是和以前一樣，介入種種原因，致使其大受攪亂及阻止。茲不嫌煩贅再列舉其主要原因如後：

(一) 國際借貸上的借方超過，本應在國際收支上也爲支出超過，但如借進短期資本來結算，或起長期信用來結算時，則可免去國際支出。

(二) 國際支出為多時，普通匯價亦應跌落，但以匯兌平市資金統制匯兌市場，或實行匯兌管理時，則可防止匯價跌落。

(三) 匯兌跌落至現金輸出點以下時，現金本應流出；但如停止兌換，禁止金輸出時，則現金便不能自由輸出。

(四) 現金流出普通兌換券將因之而減少，但在今日停止金本位制度，發行不兌換紙幣時，現金與銀行券間已沒有關係了。

(五) 兌換券發行減少時，普通通貨自應收縮，但信用通貨或流通速度有增加時，結果不一定發生實質上的通貨收縮。

(六) 通貨收縮，物價本應因之而跌落，但加特爾維持獨占價格或政府實行提高物價政策時，物價亦未見得跌落。

(七) 物價跌落時，普通輸出應增加，輸入應減少；但如外國高築關稅壁壘時，則輸出卻不見得增加。外國實行傾銷時，輸入亦未見得減少。

(八)輸出增加，輸入減少的趨勢，更進一步時，本應必然進而爲出超；但如外國的貿易均衡政策，尤其是個別貿易均衡政策發生作用時，卻未見得進而爲出超。

(九)貿易的出超，本應轉爲國際借貸上的貸方超過；但如資本輸出或無匯兌輸出頗多時，卻難斷言有同樣的結果。

這第二個均衡的過程中所作用的諸原因，也決非假設，皆是實際的問題，我們在本書所討論過的，即是短期長期資本的輸入，匯兌統制，匯兌管理，禁止金輸出，停止兌換，不換紙幣，信用通貨，加特爾獨占價格，提高物價政策，外國關稅，外國傾銷，貿易均衡政策，資本輸出，無匯兌輸出等。現將本章所敘述之破壞均衡的諸原因，與前章最後之表相對照，更列一新表如次：



本書參考書如下

- G. Fisk: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Policies, 1923.
- A. Marshall: Industry and Trade, 1923.
- S. Litman: Essential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1923.
- S. W. Culbertso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ies, 1925.
- J. Angell: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rices, 1926.
- H. Macgregor: International Cartels, 1927.
- R. Kuczyński: American Loans to Germany, 1927.
- J. Donardso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lations, 1928.
- G. Cassel: Foreign Investment, 1928.

- D. Defoe: *A Plan of the English Commerce*, 1928.
- B. Williams: *Economic Foreign Policy of the United States*, 1929.
- G. Huebner:
R. Kramer: *Foreign Trade-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1930.
- W. Grotkoff: *Breaking Down the Tariff Walls*, 1930.
- A. Galodetiz: *Free Trade or Protection*, 1930.
- D. Smith: *Economic of Empire Trade*, 1930.
- S. Leacock: *Economic Prosperity in the British Empire*, 1930.
- League of Nations: *General Report on the Economic Aspects of International Agreements*, 1931.
- F. Taussig: *Some Aspects of the Tariff Question*, 1931.
- L. Brocard: *Principles D'Économie Nationale et Internationale*, 1931.
- P. Finzig: *International Gold Movements*, 1931.

- M. Manoillesco: The Theory of Protection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1931.
- P. Einzig: The Fight for Financial Supremacy.
- C. Mecurdy: Empire Free Trade, 1931.
- The League of Nations: The Course and Phases of the World Economic Depression, 1931.
- F. Somary: Change in the Structure of World Economics Since the War, 1931.
- A. Loveday: Britian and World Trade, 1931.
- R. Bergerious: Un Monde Commerce, 1932.
- H. Hodson: Economics of a Changing World, 1932.
- G. Cole: Britian Trade and Industry Post and Future, 1932.
- H. Sinclair: The Principle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1932.
- H. Weigmann: Kritischer Beitrag zur Theorie des International Handels, 1926.
- G. Bienstock: Einführung in die Weltwirtschaft, 1927.

- G. Cassel: Neuere Monopolistische Tendenzen in Industrie und Handels, 1927.
- R. Liefmann: International Cartells Combines and Trusts, 1927.
- Ditto: Kartelle, Konzerne und Trusts, 1927.
- H. Mac Gregor: International Cartells, 1927.
- F. Eulenburg: Aussenhandel und Aussenhandelspolitik, 1929.
- A. Schubert: Auslandskredite und ihre Bedeutung für die deutsche Volkswirtschaft, 1929.
- E. Melchinger: Die Internationale Preisbildung, 1929.
- E. Firtel: Internationale Kartelle und Korverne der Industrie, 1930.
- C. Lammers: Internationale Industrie-Kartelle, 1930.
- W. Salewski: Das Ausländische Kapital in der Deutschen Wirtschaft, 1930.
- F. Speth: Die Deutsche Auslandsverschuldung seit 1924, 1930.

H. Levy: Die Grundlagen der Weltwirtschaft, 1931.

E. Döblin: Theorie de Dumpings, 1931.

A. Waltershausen: Entstehung der Weltwirtschaft, 1931.

W. Koepfel: Kapitalflucht, 1931.

S. Kardorff, H. Schäfer, Götz Briefs, H. Kroner: Der Internationale Kapitalismus
und die Kri.

E. Wagemann: Zur Frage de Nationalen Arbeitsteilung, 1932.

堀江歸一著

國際商業政策

(一九〇四)

井上辰九郎著

外國貿易論

(一九〇六)

服部文四郎著

國際經濟論

(一九一六)

井上準之助講演

戰時及戰後之我國對外金融

(一九二二)

神戸正雄著

日本國際經濟論

(一九二二)

堀江歸一著

國際經濟與國民經濟

(一九二二)

同氏著

續國際經濟與國民經濟

(一九二三)

戶田海市著

商業經濟論

(一九二四)

Frisk 著

最新國際商業政策

(一九二六)

古屋美貞譯

國際經濟總論

(一九二六)

堀江歸一著

輓近外國貿易實踐

(一九二七)

栗原一平著

國際經濟會議及其問題

(一九二七)

上田貞次郎著

國際企業合同論

(一九二八)

Liefmann 著

國際經濟政策

(一九二八)

內竹省三譯

世界經濟論

(一九二九)

生島廣次郎譯

外國貿易原論

(一九二九)

太田徹夫譯

關稅與貿易

(一九二九)

原猛夫譯

太田正孝著

小島昌太郎著

海運經濟要論

(一九二九)

野村武一譯

世界經濟與帝國主義

(一九三〇)

牧野輝智著

國際貸借

(一九三〇)

上田貞次郎著

商業政策

(一九三〇)

宮川貞一郎譯

國際商業原理

(一九三〇)

生島廣治郎著

德國輸出工業論

(一九三一)

金持一郎著

殖民政策

(一九三一)

伊藤秀一著

世界經濟概論

(一九三一)

國際聯盟事務局
東京支局編

英美德法等國的金移動問題

(一九三一)

金原賢之助著

國際金融總論

(一九三一)

森田久著

買賣美金的解剖

(一九三二)

油本豐吉著

商業政策——外國貿易理論

(一九三二)

日本商工會議所編

最近世界各國的關稅改正

(一九三二)

豬谷善一著

世界經濟學要論

(一九三二)

貴島桃隆編

變革期世界經濟的解剖

(一九三二)

平尾彌五郎著

世界恐慌與賠償戰債問題

(一九三二)

生島廣治郎著

世界經濟的基礎概念

(一九三二)

鈴木益三著

匯兌市價變動與匯兌管理

(一九三二)

增井光藏著

賠償問題

(一九三二)

蠟山政道著

世界恐慌與集團經濟

(一九三二)

上田貞次郎著

最近商業政策

(一九三三)

谷口吉彥著

匯兌理論與匯兌問題

(一九三三)

大口喜六等著

外國匯兌管理法的職能

(一九三三)

正井敬治著

國際經濟論

(一九三三)

作田莊一著

國際聯盟事務
局東京支局編

世界經濟學

國際經濟會議與世界經濟的現狀
(一九三三)

(一九三三)



本書參考書

三〇五

101040587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五月拾日

購

